

中國邊政雜誌社印行

中國邊政

چین جیگارا سیاستی

ཀུང་པོའི་མཐའ་ཁྱིད།

Index of Contents

目錄

111

漢滿蒙維藏合璧刊名	封面
十六世紀初東察合台汗國入侵土伯特的經過	張哲誠 (1)
蒙古及蒙古人(十五)「待續」	恩和塞汗譯 (10)
囊薩雯波傳(三)——西藏戲劇	鄭夙芬、張福成譯 (15)
中國邊政協會七十九年第一次專題座談會紀錄	(30)
元代蒙人之衣著髮式	袁冀 (48)
梁鼓角橫吹曲	江宗禮 (52)

中國邊政雜誌社印行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九月出版



智慧藏

十六世紀初東察合台汗國入侵土伯特的經過

張哲誠

一、緒言

有關這次東察合台汗國對土伯特（Tibet）所發動的聖戰（ghazat）之記載，只見於Mirza Muhammad Haidar Dughlat（即當時負責經營土伯特的察合台將領），所著的「The Tarikh-i-Rashid」（中亞蒙兀兒史），此外不見有任何西藏的或回教徒的史書中提到此事。

Mirza Muhammad Haidar Dughlat 是本文主角的全名，一般都簡稱為Mirza Haidar。他是屬於Dughlat部族的一員。Dughlat族在蒙古帝國的初期，並無任何功勳，大多數都相信，該族大約也是在成吉思汗的時代，從蒙古地方移居於中亞。

Dughlat族在政治勢力上的發展，是要到了察合台汗國內閣之時，才有顯著的擴張。據「中亞蒙兀兒史」所稱，當時Dughlat族的Tulik或者是其弟Buladji曾於一三四七—八年，立Tughluk Temur為察合台汗於阿克蘇（Aksu）。後者因感念其功勞，賜予九項特權，而使得該部族在塔里木盆地的勢力有了合法的根據，進而鞏固其所得。到了一三六八—九二，蒙古里斯坦（Mogholistan）的實際統治者是Buladji的弟弟Kamar al-Din Dughlat。他早先曾與帖木兒（Timur）合作，後因遭受帖木兒的欺壓，起而反抗，兵敗越Irtish河，逃入了Altai山區。

一三九二年後，Kamar al-Din的姪子Khudaydad 接替其位，察合台汗仍只是個傀儡。一四二五年，他與帖木兒帝國（The Timurids）的Ulugh Beg 達成和議。在該協議中，還脅迫蒙古里斯坦汗（即察合台汗），准Dughlat族有權利自由分配其所領有

的土地於其族人之間。同時他的長子Muhammad Shah 還被Wais汗（一四一八—二九）封為其部族的首長（Ulus Begi），駐居於七河省地方（Semiryece），因為在一四一六年，Dughlat族已被帖木兒帝國的軍隊趕出塔里木盆地的西部。其子Nayyid Ali 後來才又奪回了喀什噶爾（Kashgar），並在那兒統治了二十四年，死於一四五七—八。由其兩個兒子Mirza Naniz（至一四六四—五）與Muhammad Haydar（至一四八〇）相繼當權。其後Saniz之子Mirza Abu Bakr，將其叔父與察合台汗羽奴思（Yunus）逐出塔里木盆地的西部，並以葉爾羌（Yarkand）為其根據地。一四九九年，羽奴思曾對他發動一次攻擊，但遭擊退，就在這一年，Mirza Haidar出世了。而Abu Bakr是要到一五一四年，才被Said汗所滅，至此Dughlat族在塔里木盆地的「獨立王國」的時代才告結束。

Mirza Haidar的祖父即Muhammad Haydar，早先因曾與羽奴思和帖木兒帝國的Mirza Ahmad合作，以對抗Abu Bakr，故其子Muhammad Husayn和Sayyid Muhammad 便出仕於此兩汗國。Mirza Haidar出生時，其父Muhammad Husayn 正任塔什干（Tashkand）總督。其母親乃察合台汗羽奴思的孫女，所以，他也是印度蒙兀兒皇帝Babar的表兄弟。九歲時，因他父親被Shaibani汗的奸謀所謀害，而逃到喀布爾（Kabul）去投靠Babar。一五一二年，他離開了Babar，投奔其舅父——喀什噶爾和蒙古里斯坦的統治者，Ahmad蘇丹。其後又到費加那（Farghana）去，在一五一四年，成了Ahmad蘇丹之子Said汗的大臣，且被封為古爾汗（Gurgan）。在與汗一同回到喀什噶爾和葉爾羌後，到

一五三三年，汗死於出征土伯特的回程中，他都一直效忠於汗。其間並曾數度率軍遠征。在一五二七年，出征諸山國——Bolur、Hunza、Gilgit、Chitira和Yagistan。一五二九—一三〇，又揮軍遠征巴達克山（Badakhshan）。而其最重要的戰役，即本文所要講的入侵土伯特。

二、當時察合台汗國所了解的土伯特

Mirza Haidar 在「中亞蒙兀兒史」裡提到，「土伯特的國土有點狹長，從Rikan Bain（意為介於北、西之間）到Bakani（意為介於東、南之間），需要八個月的路程。她的幅員是不會超過一個月的路程，但也不會少於十天。在靠Rikan Bain的地方，是與Baluristan接壤。在Bakani的那一邊，則與中國（Khitai）的甘州府轄下的一個屬邦——Huchu Salar相接①。前述蒙古里斯坦和喀什噶爾諸山時，曾提到在蒙古里斯坦的主要山脈，經過了喀什噶爾的北方向西延伸，再轉經喀什噶爾之南，當地所有的山嶺都是由此山脈所分出。也講到費加那省位於喀什噶爾的西邊，亦由此山脈所中隔，介在喀什噶爾和費加那之間的那段山脈，被稱為Alai嶺。巴達克山是在葉爾羌之西，這些國家仍被此山脈所分割，在此這山脈被稱為帕米爾（Pamir）。帕米爾的寬度，在有些地方，要費八天的路程，才能橫越。經此而往，有的成了葉爾羌與Balur之間的山嶺，如Raskin和Tagh Dum Bash，而更遠點的，還有伸入到土伯特的境內。巴達克山是位於由葉爾羌觀察的夏季落日的方向。如上所述，喀什米爾是在冬季落日的方向。前述那分隔了葉爾羌和喀什米爾的山脈，在此被稱為勃逖（Balti，即唐朝的勃律），這個地區是屬於土伯特的一部份。在勃逖地方，有一山嶺，其寬度超過了Alai和帕米爾，需要二十天的路程去穿越。

從葉爾羌登高的山路是Sanju通道，下降到喀什米爾的是Askardu通道。由Sanju到Askardu祇二十天的路程。以和闐（Kho-

tan）為觀察基準，冬季落日所對的方向是信度（Hind）的一些城市，如Lahur、Sultanpur和Bajwara，和前面提到橫互其中的山脈。在和闐和那些信度諸城之間的地方，是Arduk，古格（Guga）和Aspati，都是屬於土伯特的一部份②。而且人們亦猜想着，這些山嶺也伸入到中國境內。位於此山脈之南邊和西邊的是信度斯坦；Bhira、Lahur和Bungala（孟加拉）都屬於她的邊垂地帶。所有信度的河流都是由這些山嶺下流的，而她們的源流都在土伯特境內。

在土伯特的北邊和東邊的有葉爾羌、和闐、且末（Char-Chan）、羅布（Lob）、Katak和Sariqh Uighur③，其餘的則是一片沙漠（rigistan），越沙漠而與中國（Khitai）的甘州（Kanju）和肅州（Sukju）相連。所有從土伯特下流的河川，在較西和較南的都成了信度諸河流，如Nilab、Bhira、Chinab、Lahur、Sultanpur和Bajwara，這些是流經信度的河川。Jun和Gang（恆河），以及其他一些河流，則經由孟加拉入海。所有那些由土伯特的山嶺向東和向北流的河川，如葉爾羌、Ak Kash、Kara Kash、Kirya、Charchan和其餘的，都流注於Kuk Naur（青海）④。這個湖泊是位於前述的沙漠中，我曾聽到一些蒙古人說，繞著湖走，要三個月才能走完。從該湖的另一邊，又生出一條大河，中國稱其為Kara Muran（即黃河）。

現今的土伯特的居民可分為兩部份，其一名為Yulpa，意為『居於村落的人』，另一名為Champa，意為『居於荒漠的人』⑤。但一般說來，後者在土伯特各地總居於被支配的地位。土伯特的荒漠的居民，有著某些特異的風俗，是其他民族所沒有的。……Champa（或游牧民），其生活方式大概是如此。在冬季他們朝前述諸山嶺的西邊和南邊的斜坡而去，也就是說，帶著中國所出產的一些東西和土伯特的鹽、山羊毛的布（tana-Kar）、莪朮（Zedoary）、犛牛（Kutas）、金子和圍巾，到信度斯坦去。他們在信度斯坦和信度斯坦

的山嶺中進行交易。到了春天的時候，他們又把在當地所換得的產品，如布、糖、米和穀物，用羊運回土伯特。在餵養了他們的牲畜之後，又緩緩的朝中國走去，大約會在冬季時到達。在春季，他們儲存了中國所需要的一些土伯特產品，冬天時，他們再把這些印度的和土伯特的產品賣給中國。而在下一個春天，再帶着中國的產品返回土伯特。下一個冬天，他們又往印度而去。……因此，他們是交替地在信度斯坦和中國過冬，這就是所有Champa人的營生方式。……

這些Champa 是一個人數衆多的族群，因此，其中有一支稱為Dulpa 的部族⑥，其人數超過了五萬戶，而且還有許多像這樣的部族。我曾向一些首領詢問其族人數的多寡，但他們都沒能給我答覆。……

住在村落的人，被稱為Yulpa，他們散布在許多地區，如在土伯特的一個大區域勃述，該地域依次又是由許多小地區所組成，如Purik、Khapula、Ashigar、Askardu、Runk和拉達克（Ladaks），而每個上述的次地區，都包含了一些的城堡和村落。……在我所到過的土伯特地區有：勃述、Zanskar、Maryul、Rudok、托格、Lu、Buras、Minkab、Zir-Sud-Kankar、Nisan、Ham、Alalai-Lutak、Tuk、Labug和Astakbark⑦。從Askabrak到哲加拉要二十四天的路程，拉薩（Ursang）與孟加拉各位於Askabrak的東方和南方。拉薩是所有中國和土伯特的朝拜方向（Kibla）和聖堂（Kaba）之所在，有一座很大的拜偶像的廟宇。就我所聽到有關這座寺廟的事，是不可信的，所以，我就沒有寫出來。……總之，那是個充滿學識的地方，而且是土伯特和中國所崇敬的城市」。

以上是Mirza Haidar 所知道的土伯特，記錄在其書上的第二部八十九章。在文中，可以很清楚的看出，東察合台汗國攻擊的目標，是整個的土伯特。因拿下那異教徒所崇敬的城市——拉薩，是其發動聖戰的目的。故其書的第二部九十二章裡提到：

聖戰是伊斯蘭的主要支撐與強化的要素，是對其信仰的建立之最有效的方法。在汗（即薩亦德汗、Said Khan）悔改後，他總是在等待着一個時機，親自去從事聖戰，再也沒有比每年都去發動一場新的聖戰遠征更好的方式可以來滿足他對這項功績的渴望。所以，終於在一五三二年（回曆的九三八年）的七月，他親自出發去攻擊了土伯特的異教徒。

攻下拉薩，其在回教世界裡的象徵性意義，可能足堪與當年鄂圖曼土耳其攻陷拜占庭相比擬。由於Mirza Haidar 與薩亦德汗等人對土伯特形勢的估計錯誤，與後來國內的政局發生了變化，以至於征衛藏之役草草收場。遂讓人忽略其遠征的意義，只專注在他對拉達克與喀什米爾的經營。

在此，附帶說明一下。於Mirza Haidar 對土伯特的描述中，土伯特與中國（Khitai）之關係，應是相當密切，而不像一般所說的，明王朝與當時的烏斯藏除了維持名義上的主從關係外，似乎較無實質的（指的是經濟和文化）關聯。再者，對於今日一直爭吵不休的土伯特的部份疆界的問題，也以當時第三者的立場提供了客觀的看法。

三、佔領西部土伯特

回教徒對西部土伯特的經營，大約是起於十四世紀末，因為那時候的喀什米爾已全被回教徒所征服。回教諸王於是野心勃勃的想向北方和東方擴張。在一四〇五年，喀什米爾的國王Sikandar（1394 - 1416 AD）征服了勃述斯坦，並採行了最殘酷的方式逼迫當地的佛教徒改信伊斯蘭教。不久之後，喀什米爾的新統治者Zainul Abidin（1420 - 1470 A.D.），曾兩次入侵拉達克，其中的一次，喀什米爾的軍隊，不僅攻取了拉達克，就連古格亦受其害。但因Zainul Abidin 無意佔領該地，責其貢後，就撤回所有軍隊。很奇怪的，在「拉達克年代紀」中，並沒提到Zainul Abidin 的入

侵。相反地，只說到拉達克王Lo-tro-chok-den（約一四四〇—一四七〇）征服了整個西部土伯特，並從古格獲得了大量的戰利品。Francke認為，可能是拉達克王在被擊敗之後，被迫加入喀什米爾的遠征軍去攻打古格，所以也分得了部份的戰利品^⑧。

似乎在Zainul Abidin之世，喀什米爾仍維持其對拉達克名義上的宗主權，而拉達克王Lo-tro-chok-den則在喀什米爾的支持下，繼續其統治權。但在Zainul Abidin死後，喀什米爾陷入混亂，Lo-tro-chok-den同時亦被其堂兄弟Lha-chen Bha-gan所廢，並遭囚禁，而結束了拉達克的第一王朝的時代。Lha-chen Bha-gan（約一四二〇—一五〇〇）是拉達克的Nam-gyal王朝的建立者，乘Zainul Abidin死後的混亂，恢復了拉達克的獨立。當時喀什米爾王Hasan Khan（一四二二—一四八四），爲了再將拉達克納入版圖，於一四八〇左右，派了兩路軍隊入侵拉達克，由於兩支軍隊的相互傾軋，終致喪師而回。Hasan Khan死後，喀什米爾再度陷無政府狀態，據有其首府Srinagar的後來諸政權，因國家一直處於內憂外患之中，無力再進行對拉達克的戰爭，使拉達克暫時獲得休息的機會。

進入十五世紀末，西部土伯特雖然暫獲喘息，但不久之後，來自其北方的東察合台汗國入侵，似乎更爲兇猛。前面所提到Dughlat族的Abu Bakr，曾在其勢力鞏固後，派Mir Vali領軍南侵，征服Karategin、巴達克山、Taj Balur和土伯特的一部份，而與喀什米爾相鄰。後來，Abu Bakr被薩亦德汗所敗，先走和闐，再入土伯特。在他抵達拉達克時，才發現以前所留下的駐軍都逃走了，所以先前佔領的城堡，又全都被土伯特的異教徒給奪回去了，只好離開拉達克而往北走，結果在中途被薩亦德汗派出，前往土伯特緝拿他的部隊所捕獲。由於Abu Bakr的入侵西部土伯特，是散見於「中亞蒙兀兒史」的一些章節中^⑨，所以無法了解其整個出征西部土伯特的過程。不過，我們似乎可以相信，在十幾年後，Mirza Haider

的遠征計劃中，必亦採用了Mir Vali南征時的一些經驗。

前面曾提到過，薩亦德汗與Mirza Haider的遠征，是始於一五三二年七月。當時的遠征軍，被分爲兩路，其一由汗親自率領，取道和闐，欲征土伯特的Altunji（即Duipa的別稱）。另一枝是由Haider Mirza與汗的次子Nikander所領，沿着古代貿易的路綫，越過Kara Koram山，而進入到拉達克北部的Nubra地方。由於他們認爲在土伯特是難以採行一支大軍隊來作戰，所以把軍隊人數定在五千左右。其中三千人馬由汗所率領，其餘的二千則交給Haider Mirza。

進入Nubra之後，Mirza Haider即派人前去招降。但Nubra的人卻退入城堡中施行抵抗。當時Nubra的領袖Bur Kapa乃坐鎮於其首府Mutadar，指揮作戰。蒙古軍很快的就包圍了該城，在準備好攻城工具後，就發動了攻擊。Nubra的守城軍不支，皆驚慌棄城而逃，但多數都成了蒙古軍的俘虜。於是，Bur Kapa與其所有的屬下，全遭殺害，他們的首級且被推成一座高高的回教式尖塔。從此就沒人敢再反抗。在征服了整個Nubra之後，留下了一支軍隊駐守，以維持當地的秩序，其餘的並繼續往拉達克（Maryul）開去。

到了拉達克，其兩個統治者Lata Jughdan及Tashikm^⑩，都忙着侍候他們。由於冬季已經開始了，整個土伯特的天氣變得太冷了。以至於讓那些蒙古軍覺得，其他地方的冬季與之相比，簡直就像是夏天裡最熱的一天。Mirza Haider於是召集了諸異密（Amir），商討土伯特的那一個地方，是最適合其軍隊做停留，並能收集到穀物和牲畜，以渡過嚴冷的冬天。但因找不到有這樣的一個地方，喀什米爾便成了設立冬季大本營的目的地。在決定好之後，蒙古軍與一支由土伯特人組成的軍隊便離開了拉達克和附近的地區，南下喀什米爾。就在此刻，薩亦德汗所信任的大臣Abdal Kuli Yasavul，趕來見Mirza Haider，說在來拉達克的途上，汗感染到高山病（

(dam-giri)，病情嚴重，希望能見見Mirza Haider，後者於是將部隊留在原地，而趕去見汗。

薩亦德汗原本是決定經由和闐去攻打Dulpa，但在出發後，花了一個月的時間才到了和闐，因發現浪費太多的時間，且冬季快要來臨，高山上流下的融雪水，將會再度結冰，人馬所需的水源便成問題，於是決定改走Mirza Haider所走的路線。

在途中，薩亦德汗因感染了高山症，經常會失去知覺，就在汗又恢復知覺的那一天，Mirza Haider剛好趕到，遂一同去巡視了Nubra。其後又召開了會議，商討如何以最佳的策略盡速的完成目的。

於是Mirza Haider提議：

在仔細的調查後，我發現在土伯特的這些地區中，沒有一個地方是能提供去做為多於一千人馬的渡冬營區。但有了一千人馬，將可確信不會有不順從或反叛的事情發生。除了喀什米爾外，實在沒有一個地方有能力供給一支大軍過冬。但在前往喀什米爾的路上，曾經過許多山道(La, 即Pass)。以汗的身體狀況是難以去克服的。若汗能發佈命令，留下一千供使喚的人馬一齊到勃逖去，因為在勃逖較沒有高山症的威脅，也不必去越過任何的山道。然後再下道命令，以我統帥其餘的軍隊，到喀什米爾去過冬。……⑪。

在所有的提議中，汗以為Mirza Haider所說的較為可行，於是決定依此行事。

汗在挑了一千人馬之後，便往勃逖出發。勃逖的一位首領

Bahram Chu 向汗稱臣，並隨侍在旁。而所有其他的首領(Chu)都起來反抗。汗於是在Bahram的協助下，攻下了勃逖的首府Shigar。城內所有的男丁都被殺死，婦人和小孩、財貨都成了入侵者的掠奪品。由於風雪的關係，在喀什米爾的那支軍隊，很難與汗連絡。而那些謀叛的異教徒又開始散佈一些不實的消息，使得汗及整支軍隊都覺得不安起來。在捱過冬天之後，在喀什米爾的蒙古軍，很快的派出了特使趕到薩亦德汗的駐所，向他報告了在喀什米爾的勝利，

而穩定了軍心。

在一五三三年的春季，薩亦德汗所領的軍隊撤出了勃逖；汗委任Amir Kambar Kuki Idash 為Nubra的總督。但由於此異密的不公正與需索無度，整個地區遭受到嚴重的破壞。人民都起來反抗，使得當地的蒙古官吏都認為Nubra不再是一個安全的處所，都逃到拉達克去了。由於這場暴亂，Tashikm 被認為是有失職所，而遭處決。察合台軍改立其弟的長子Tshe-wang Nam-gyal 為王。

四、遠征拉薩

就大約在勃逖之亂平定時，Mirza Haider 再次沿着來喀什米爾的Lar路線返回土伯特。他在到達了土伯特的邊界時，很多居民都帶着禮物和牲落趕去迎接。但Karsa 地區除外，那是一個非常險峻的河谷，幾乎難以通過。由於山路非常的狹小，以至於在白天也如同在晚上一樣的暗。就憑據此一險要，當地人認為無人能攻入，而拒絕納貢。於是察合台軍隊發動了攻擊，經過千辛萬苦，終於把他們打敗了，縱兵大加殺掠。消息傳開後，各地為了自保，都自動的獻出了他們的財貨。在土伯特最重要的地區之一的Purik 即獻出其所有的財貨，在平均分配於諸異密和士兵之後，蒙古軍就向拉達克出發。

當兩軍會合後，Mirza Haider 等人都受到薩亦德汗熱烈的接待。在一些慶典過後，又召開了所有大異密和貴族的會議，於聽完所有人的報告後，汗說到：

你(指Mirza Haider)最了解親自從事聖戰，是我向來最渴望與最熱衷的職志。我決定去摧毀全中國所崇敬的拉薩的偶像崇拜的廟宇。目前，這項大業，尚未有任何回教國王完成過。而事實上，他們之中，也沒有一位曾如此的接近過這個地方。我的健康情形，將無法允許我去從事這項工作。……我希望你能儘快地去摧毀那座廟宇。……⑫。

汗說完後，馬上下委任狀，並准其可以隨便挑選其士兵。當命令下達

後，Mirza Haider 因在征喀什米爾時，與那些大異密如 Mir Ali Taghai 等有過不愉快的相處，所以就讓這些人跟汗回葉爾羌。只留下了他的弟弟 Mirza Abdullah，其叔父之子 Mirza Mahumud 以及另兩位帶兵官 Mirza Janaka 和 Mirza Bahrika。又從士兵中挑了二千人。於是便開始計劃入侵拉薩之事，而汗則領着其餘的部隊返回察合台汗國。

在一五三三年的七月，察合台軍隊在拉達克舉行完慶典後，就出發去聖城拉薩。在土伯特境內，經過了二十天的路程，除了一些小城堡外，沒發現任何異教徒的踪影。當時的蒙古軍又分為兩支。一支由 Iskandar 蘇丹、Mirza Abdullah 和 Mirza Mahumud 所領，押送着輜重殿後。Mirza Haider 則領着馬隊以最快的速度前進。

Mirza Haider 在到了一個叫 Barmanq 的地方，縱兵搶奪了當地的 Champa 人，除了擄獲人、馬和財貨外，還有三十萬頭羊。爲了讓馬匹得到休息及 Iskandar 等人能有時間趕來會合，他們在一片草原停留下來。但當 Mirza Haider 再次向前趕路時，Iskandar 的輜重隊又告落後。在一五三四的春天，Iskandar 等到達了一個叫 Kardun 的要塞。城堡裡的人向在泥泊爾西部 Jumla 地方的國王求援，該國於是派了三千名 Katar'a-dar（意爲短劍）騎兵赴援。Iskandar、Abdullah 和 Mahumud 只帶着兩百人迎戰，因寡不敵衆，Abdullah 甚至陣亡，等後面援軍趕來時，才將之擊退。

至於 Mirza Haider，則一路無阻的向東推進。當他在一塊草原上做停留的時候，一方面把所擄獲的戰利品往後送，同時又挑出九百人，欲直趨拉薩。從土伯特的拉達克到那個地方需要兩個月的路程。經過一個月之後，到達了一個有湖的地方，在湖邊有座城堡，名爲 Luk-u-Labuk。察合台軍就在那兒過夜，隔天醒來才發現他們的馬匹除少數奄奄一息外，多已斃命，其原因主要是高山症。當他們再度開拔時，軍中只有十五分之一的人有騎，其餘的都是徒步。翌日，他們抄掠了 Ham（或 Hari）地方。當地人說從 Ham 到孟加拉要二十

四天的路程。此時，蒙古軍中有馬騎的只有九十人。Mirza Haider 就帶着這九十人又挺進到一個叫 Askabrak 的地方，掠奪了十萬頭羊、兩萬隻犛牛和少數的馬匹。從 Askabrak 到拉薩只需八天的路程，一般都認爲其地可能在日喀則（Shigatse）西邊不遠之處。但至此能供使用的馬匹實多損傷，Mirza Haider 被迫折回。而在一個離拉達克有二十天路程的地方——Tamlik，與前述負責押送戰利品的隊伍會合。當時有古格來的人，說古格是土伯特的一個主要地區，當地人願意繳納他們能力所能提供的稅負。Mirza Haider 於是轉往古格，停留了三天後，開始往西退。

前面提到，薩亦德汗在與 Mirza Haider 分手後，便領兵回葉爾羌。在到了 Nubra 時，汗的病又發作了。諸異密皆不知所措。結果 Mir Ali Taghai 強行架着汗上馬，急急趕回，未幾汗便死於回程上。Mir Ali Taghai 於是與 Khwaja Shah Muhammad Divan 合謀，派其女婿 Yadgar Muhammad 去阿克蘇向汗的長子 Rashid 蘇丹報告。並偽造一封汗的親筆信，其中宣稱，他本不欲對土伯特從事聖戰，都是 Mirza Sayyid Muhammad 和 Mirza Haider 的極度唆使所致。如果 Rashid 不把這些相關人全數處死，他是死不瞑目的，而且只要那些人還有活着的，汗位將由別人來繼承。Rashid 於是開始捕殺相關人員及其家族。後來因受到 Muhammadi Barlas 的勸說，而停止了濫殺。

當 Rashid 蘇丹停止了對異黨的捕殺後，派了一個使者來到土伯特頒佈命令。其一是給他弟弟 Iskandar 蘇丹，其文曰：「我們把土伯特這塊土地封給你，同時也希望 Mirza Haider 和 Mahumud 留在那裡」。另一道則是對全軍的命令：「那些仍想留在土伯特的，其妻子與家族將會被出售，在命令到達後，軍隊即已解散，並立即撤回葉爾羌」。因爲在這兩道命令到達時，Mirza Haider 正在古格。士兵們因群龍無首，在一接到命令後，多數都回葉爾羌去了。但 Iskandar 和 Mahumud 仍留在原地。兩天後，Mirza Haider 才從

古格回來。Iskandar和Mahumud因有士兵於中途折回，所以要Mirza Haidar稍做停留，以收集殘兵。

當時仍留在那兒的異密和士兵還不到一百人。在他們稍做停留後，便向拉達克撤去。時逢冬季之初，在路上有很多士兵都被凍傷了。二十五天之後才抵達了拉達克。拉達克的統治者對他們極為客氣。因為察合台軍先前曾殘暴的對待過他們的人民，Mirza Haidar因此很怕他們趁此機會報復。但拉達克的統治者卻沒有這樣做，反而給了他們一座位於首府Leh稍北的城堡，供他們休息。不久之後，以前留駐附近的蒙古軍，也前去加入Mirza Haidar的行列。而那些被解散的軍隊，因氣候的關係，又有一些人折回，軍隊的人數又增加到五百人左右。

當Mirza Haidar還未到達拉達克之時，曾派Jan Ahmad Ataka與葉爾羌去見Rasid蘇丹。在冬季快結束時，Rasid蘇丹派來回覆的使者到達了。使者指出，Rasid已為其罪行感到悔恨，希望大家能原諒他。現在他已派了Maulana Kudash帶了兩百人前來援助，而那些已回到葉爾羌的士兵，仍將會被如數的遣回。但此時，這些對Mirza Haidar已無任何激勵作用了。

Maulana Kudash來到之後，蒙古軍便向勃述出發，勃述又再度俯首稱臣。但Suru地方的人則行反抗，時Mirza Haidar一方面是想了解當地民族反覆無常的習性，一方面也因已無鬥志，所以打算不去采理。但Maulana Kudash堅持要前去收取貢稅，結果被Suru的人所殺。離開勃述後，蒙古軍來到了土伯特的Zangskar地方，由於當地的穀物尚未成熟，只好駐留其地。當時有位來自勃述的Chu Tangi Sakab提議，為何不趁此空閒，派出軍隊去抄掠Suru，以報Maulana Kudash被殺之仇，於是派了Mirza Mahumud領軍再回拉達克去。

在Zangskar逗留時，蒙古軍是駐守在一個叫Sut的地方。Mirza Mahumud在途中，被馬踢傷，數日後便死了。於是那支去

攻打Suru的部隊，改而去攻打土伯特的一個名叫Baghan的Chu，但被Baghan所敗，於是就直接開回葉爾羌去了。而當春天來臨時，大部份的士兵又都逃回葉爾羌去，只剩下五十名左右的士兵。同時Jan Ahmad Ataka又帶來了Rashid的命令，要Mirza Haidar停止一切在土伯特的行動。後者在遣Jan Ahmad Ataka回報後，便與Iskandar蘇丹投奔巴達克山，在途中Iskandar蘇丹又折回葉爾羌去，Mirza Haidar於是帶着二十幾個隨從繼續往巴達克山去。至此，東察合台汗國對土伯特發動的聖戰才告結束。

儘管Mirza Haidar已逃往巴達克山，但拉達克的命運並未馬上好轉。因Mirza Haidar後來又到Lahore去，受到蒙兀兒皇帝Humayun的熱烈歡迎。於是在印度蒙兀兒人的支援下，趁喀什米爾內部不和，擊敗了其蘇丹Ismail Shah二世，時在一五四〇年。直到一五五一年，Mirza Haidar去世時，他一直是喀什米爾的實際統治者。在一五四五年，他在喀什米爾的政權鞏固後，再次準備入侵西部土伯特。而於一五四八年，成功的佔領了拉達克和勃述斯坦，並各以Mulla Qasim和Mulla Baqi治理該地。一五五一年，Mirza Haidar死後，喀什米爾再度內亂，拉達克和勃述斯坦又稱獨立，也算擺脫了Mirza Haidar的陰影。

五、戰後西部土伯特的新形勢

這一次東察合台汗國對土伯特的聖戰，對烏斯藏來說，幾乎毫無感受。然對西部土伯特來說，在蒙古軍停留的三年裡，似乎受到了很大的破壞，至少在經濟資源方面，是受到了相當程度的掠奪，其中以拉達克最為嚴重。但經過了長期戰火的洗禮，拉達克已被訓練成能征善戰的國度了。

當時的古格因經濟的蕭條而衰弱，勃述斯坦則分裂成許多小邦，所以都成了拉達克擴張下的受害者。拉達克的國王Tshe-Wang Nam-gyal成功的入侵了這些地區，並加以佔領，於是從Mayum

Pass 以西的西部土伯特都畫入拉達克的版圖中，其在西邊，甚至還包括 Chitral 地圖。Tse-wang Nam-gyal 本來打算揮兵北上，以報復東察合台汗國的入侵。但因 Nubra 的居民怕會使與中亞的貿易受到傷害，而勸阻了 Tse-wang Nam-gyal。Tse-wang Nam-gyal 可說是第二王朝的第一個偉大的國王，因在他的統治下，這個國家是繼第一王朝的 Utpala (約 1080~1110) 之後，再次能把拉達克的主權行使於古格，所有拉達克地區和勃迦斯坦上。但是這個盛況並沒維持太久，Tshe-wang 死後，因無子嗣，引起了內爭，整個新帝國遂告分解，古格與勃迦的統治者都重獲自由。

後來由 Tshe-wang 的弟弟 Jam-wang Nam-gyal 繼位 (約 1580~1590)，他企圖去鎮壓西拉達克地方 (Lower Ladak) 的叛變，但失敗了。而在 Leh 城西邊的 Purig 地方，當時有兩位首領發生了爭端，拉達克王偏向於支持那時與勃迦的統治者 Ali Mir 不和的那位。Ali Mir 因了解到 Purig 對勃迦地方戰略上的重要性，所以起兵宣稱反對拉達克王的干涉該地。戰爭爆發後，Ali Mir 採堅壁清野之策，等大雪封住了所有的山道後，拉達克軍隊因後動不繼，輕易的被擊敗，Jam-wang 乃率全軍投降。Ali Mir 於是在隔年春天，順勢入侵拉達克，大肆破壞佛教寺院。他因了解到無法長期的佔領該地，所以回到勃迦後，就把拉達克王給放了，並把女兒嫁給他。不過禁止 Jam-wang 那兩個佛教徒妻子所生的兒子繼承王位。Ali Mir 的女兒生了兩個兒子，長子為 Sen-ge Nam-gyal，繼承王位。

Sen-ge 或許因滲有回教徒善於擴張領土的因素，所以又積極的發動一些戰爭。拉達克在 Sen-ge 及其子 Del-den Nam-gyal 的統治下，又再次的興盛起來。而古格則是拉達克侵略的第一個目標，爭端的原因竟然被推到十六年前，古格王在娶了他姐姐僅兩天，就把她遣回拉達克的舊恨。在一六一四年，Sen-ge 以此為藉口，發動對古格的戰爭，戰爭持續了十九年，至使古格國內亂事不斷，終在一六

三〇年，因得古格不滿份子的內應，攻陷了其都城 Tsaparang，俘其國王，囚禁於拉達克。

一六三七年，強大的勃迦因王位繼承的問題，糾紛不斷，國勢也就衰弱下去。印度蒙兀兒設在喀什米爾的總督 Zafar Khan 因而在 Skar do 的地方立了一個傀儡國王。由於印度蒙兀兒的西進，引起了 Sen-ge 的注意。在一六三九年，他搶先佔領了 Purig 的險要地帶，但也因此而與印度蒙兀兒起了衝突。蒙兀兒在勃迦的援助下，在 Kharbu 地方擊敗了拉達克。Sen-ge 於是被迫承諾向蒙兀兒納貢，並願歸還所佔領的地方。因為當時正是嚴冬，印度蒙兀兒的駐軍，打算從 Kharbu 撤回喀什米爾，但在 Zoji La 受困於風雪之中，拉達克軍隊趁機奇襲，趕走了印度蒙兀兒的軍隊，但拉達克並沒有再去佔領那些地，所以衝突也沒再發生。Sen-ge 後來未曾去實踐他的納貢承諾，而蒙兀兒似乎也沒去強迫他要履行。

在西邊的發展受阻後，Sen-ge 轉而再向東發展，而入侵了藏域。主要原因是雙方界綫不明，屢起糾紛。在當時，中國正值明、清改朝換代之際；在烏斯藏，藏王正因支持 Karmapa 而與支持 Gelug pa 的蒙古的和碩特部的固始汗 (Gusri Khan) 發生戰爭。在這種情況之下，拉達克的部隊於是跨過 Mayum Pass，一路無阻的進入藏王的領域。不過在他到了約離 Nakya 寺十哩的地方，遭到了藏王軍隊的攻擊，因不支而撤回 Mayum La 以西。雙方因不想拉長戰爭，遂得和平協議，劃定 Mayum La 以西的土伯特地方歸拉達克所有。在這一次對藏域的戰爭中，Sen-ge 的身體變壞了，而死於回拉達克途上的 Hanle。Del-den (1645~175) 繼位後，又征服了 Purig、Sod 和在拉達克的一些小邦。

Del-den 後來又在勃迦斯坦大肆發展，征服了 lower shyok 河谷的 Khapalu 和 Chorbud，並指派了一些效忠他的回教異密統治之。在 Skardo 的喀什米爾傀儡諸王，因感受到他的壓力，而向印度蒙兀兒求援。蒙兀兒的皇帝 Aurangzeb 因而在 1663 年來到了喀什米爾，

宣言要與拉達克一戰。Del-den 當然知道無法抵擋強大的蒙兀兒的攻擊，立刻就向蒙兀兒稱臣。但 Aurangzeb 不相信任何口頭上的承諾，因當初 Del-den 的父親就曾食言過。拉達克王於是派出了正式使節到喀什米爾去呈獻典型的土伯特貢物，如水晶、面具、玉和犛牛尾，並答應按期納貢，在 Leh 城也可以興建回教的清真寺，且在鑄造錢幣時，同時列上蒙兀兒皇帝之名號。未幾，Aurang Zeb 就回去了。Del-den 於是有意規避納貢，及其他的承諾，因被蒙兀兒的喀什米爾總督 Saif Khan 看出，要求履行承諾。Del-den 不得以只好遵行。但不久之後，他又沒去納貢了。Del-den 就像他的父親一樣，都是拉達克偉大的統治者，雖然他被迫向蒙兀兒稱臣，但也成功的統治了他父親留下來的廣大領土，在一六七五年，他去逝時，拉達克到達她有史以來最大的版圖，包括了拉達克本部，及其屬邦 Nubra、Dras、Purig、Lower、Shyok、Purang、Rudok、Spiti、Upper Kinnaur、Lahul 和 Zaskar。

同時期，在烏斯藏，達賴五世已在一六四二年，成了宗教上的領袖，等固始汗於一六五五年去世後，達賴五世因而成了烏斯藏實際上的統治者。因為固始汗的繼承者向來不太關心西藏的事務，委諸攝政治理。漸漸的諸攝政都經達賴的推薦而上任，行政權很自然的就轉至達賴五世的手中。對想去建立一個強大的烏斯藏政權的達賴五世來說，在西部土伯特有個強大的拉達克，是不容坐視的，漸漸的雙方便起了衝突。

根據黃教的資料，是拉達克逮捕了格魯派的人，並侵擾衛藏的邊區。而拉達克的資料，則以為是拉薩大加逮捕紅教人士，並且不斷的侵略紅教領袖駐錫的 Bhutan。拉達克王 De-ge Nam-gyal (一六七五—一七〇五) 因此宣稱他支持紅教，由此而與拉薩的關係更加惡化。此外，貿易路線上的不安全，大大的影響了烏斯藏的商業，達賴五世與和碩特的 Dlas 汗遂決定發動戰爭。戰爭就在一六七九年爆發了，達賴五世將軍權交給了在 Tashilhunpo 寺的一位和尚

Ga-den-tshe-wang-pal-sang-po。後者也很輕易的就進兵到 Manasarovar 湖附近，並與 Bashahr 的 Raja Kehri Singh 結了盟。其先遣部隊且進入到古格地區，發生了一些小戰鬥，等一六八〇，拉薩的大軍開到時，拉達克的軍隊便撤出了古格。

拉達克的軍隊後來在 Chang La 附近吃了一個很大的敗戰，其將領與拉達克王都逃得不知去向。拉薩的部隊於是佔領了 Leh 城，並挺進到其西北的 Basgo。時 De-ge 因受了驚嚇而逃到下拉達克去，並向印度蒙兀兒求援。當時喀什米爾的總督 Ibrahim Khan 以為若拉薩方面佔有了拉達克，不管在政治或經濟上，對喀什米爾都是不利的。在獲得了皇帝 Aurang Zeb 的指示，要他積極的支援，很快地他就派出了一支六千人馬的部隊。該援軍，有部份是在喀什米爾徵召的，部份是由 Ibrahim Khan 之子 Fiday Khan 從喀什米爾帶來的。蒙兀兒同時又得到勃遜和 Sam-mi (即下拉達克) 的支援，擊敗了拉薩的部隊，把他們趕到 Pangong 湖附近，戰事便膠著下來。Fiday Khan 本不欲在拉達克久留，在收割了一些財貨，並要拉達克王答應履行 Del-den 的承諾後，便在一六八三年，把部隊撤回喀什米爾。翌年，拉薩方面派了一位紅教高僧 Mi-Pam-wang-Po 去與拉達克交涉，而簽定了 Tingmosgan 和約，雙方的敵視行動才告停止。拉達克在東邊失去了 Pangong 湖以東的地區；在西邊的勃遜，又在蒙兀兒的壓迫下，准其獨立，版圖大為縮小，從此就衰弱下來了，而西部土伯特遂再恢復到過去那種被強鄰瓜分的局面。

註 解

註 ①: Huchu 可能即指河州，Salar 則指黃河南岸一帶到河州的北邊和西北邊一帶的地區。

註 ②: Arduk 和 Aspati 可能即 Rudok 和 Spiti 之訛誤。

註 ③: Sarigh Uighur 即「明史」中的撒里畏兀兒。突厥語意(文轉 47 頁)

蒙古及蒙古人(十五)「待續」

第六章 鄂博及祭祀鄂博

第一節 鄂博

一、鄂博的形狀

巡迴旅行於蒙古地方、山上、丘陵上、或寺廟的兩側等地，均可見到以石頭堆積而成的石堆、或在土堆上插有柳條等物。那就是所說的鄂博。鄂博係漢字一般代表性的寫法。

據說鄂博以蒙古話含有豎立、累積或指土堆而言之詞。不管其指何而言，想和其他很多蒙古名稱一樣，可能以物的原形狀附加上去的名稱。那些個地方可能原來就有土堆或石頭累積集聚在那兒。想那上面再加以填土或累積石頭加高之後仍然是不大醒目，所以再於其上豎立些柳條以便遠方能很醒目的看到。置立些柳條之故何在？因蒙古柳條很多。因而其一切皆為適應當地的環境，都採取當地之產品而築造。因之鄂博依地方的不同，其材料和形狀都相異。

最簡單的鄂博是以一、二條柳條束縛在一起插立於草原者，又有以石頭堆積成二、三尺如金字塔形者。或以木做成柵欄其中豎立約有一捆或二捆之柳條者也有、或把土堆積起來其上也以木製柵欄豎立柳條者也有，以及將石頭累積成四角形其同上同樣豎立柳條者等等不一。此外其規模最大的是，把土堆得如同小山一般然後將柳條豎立得似樹林一樣者、或把石頭堆得高高的附以洋灰築成堅固石牆者、或者又以柏油下面塑造造成四角其上是圓的，這個就是所說的天地陰陽型者。如上其樣式規模各式各樣的都有，總之依當地的材料能築造得高能夠醒目之點都是一致的。不醒目的鄂博可以說沒有。

就如上述，鄂博的起源是從草地上豎立一把柳條或丘陵之上堆積

米內山庸夫 原著
恩和塞汗 譯

一堆石頭開始，漸漸發達，依地方的不同其類型稍有不同。正式鄂博原來是以大鄂博為中心其周圍有十二個小鄂博共計十三個，這就是所謂之「*ошун*」（蒙古語），按即十三個鄂博的意思。大鄂博中心立有一根木竿。這就是鄂博的中心體。普通其附近的小鄂博沒有這個木竿。大鄂博和小鄂博的排列順序為，習慣上的本來排列法是以大鄂博為中心其左右各橫排六個小鄂博，另外在大鄂博後方左右各排置一座小鄂博，然後在其前方縱排九座小鄂博之腳長十字形排法也有。其他依地方的不同其排列方法也有若干變化。又一般習慣是在山上或偏僻等地不配列小鄂博只設有大鄂博一座。製造這些個大鄂博時原來在形式上製造小鄂博的地方也有，可是這種小鄂博在長久期間被風吹雨打失去了其形態只剩大鄂博而已，還有最初從開始即為境界標示、或為目標起見製造者也有，這種鄂博當時製造時也只有一座，也不含有祭神的意義。蒙古人旅行於草原路過其側時必下馬拜祀，或把家畜之毛繫於其柳枝之上，或在附近看見有掉落之石頭，必把石頭拾起累積於鄂博之上。蒙古人祭祀鄂博當然含有為家畜安全與繁榮之意念，或為本身無病免災而祈禱。一到春天祭祀鄂博，旅行時依鄂博為標而前進。研究草原蒙古人生活與鄂博切斷也是一件不可能之事。

二、鄂博的性質

漫步於蒙古草原遠望鄂博，第一個感覺的是，所看見的鄂博很醒目，它就是引路標。在草原迷失了路途等遠遠的望見鄂博，就可知道業已獲救。因此鄂博第一個有目標的性質。同時也想到這可能是鄂博的最原始性質。當初也可能在大草原生活的民族，於草原之上只看見接連不斷的同一類型婉曲起伏不定的波浪形丘陵，沒有任何醒目之物，感覺到很乏味，為了有一種可醒目之物點綴其間而建立鄂博也未可知。有多數山岩或樹林及河川的山嶽地帶鄂博不怎麼樣發達。尤其是在蒙古高原西部山嶽地帶，在山的頂上邊、或在嶺嶺等處，有以石頭堆積的可稱為鄂博之物，這是除標示山嶺或嶺的絕頂之意外，同時還有奉祀山神之意，這是鄂博的第二個意義。鄂博原來就不是山嶽地帶

之物，而係發達於草原之物，它的第一個意義就是有作為目標的性質。

就蒙古鄂博成為目標的事實來看，第一，草原有接連不斷起伏不定的丘坡，有在其最立處設立鄂博者，這種鄂博不祭祀，專為附近放牧者辨別方向而設。第二、有泉或有井地方設立鄂博是標示這個地方有水。我在阿拉善廟溫泉時曾以鄂博為目標作試驗。就是從草原很遠地方以鄂博為目標前往，到了該鄂博之側望見下面河床又有一座鄂博，於是降至河床地一看，就在鄂博之側發現泉水。因泉水在低處它旁邊的鄂博從遠方看不到，所以在其附近的最高處又設立了一座鄂博，用以告訴草原行人該處有泉水。第三、河岸，特別是在其能渡地方設有鄂博，這很明顯的告訴人們，此處可以渡河。第四，有喇嘛廟，有部落的地方所設立的鄂博是，除作為目標之意義外，還可作為祭祀之用，不用說此類鄂博就是目標鄂博。呼倫貝爾之那瑪庫林廟所在地的高上山，在其中途的丘陵上和廟前曾建有三座相互聯繫之勢的鄂博，這種形勢就標示該廟的所在方向。其形狀就是從山上的鄂博以至中途丘陵鄂博，最後到廟前鄂博的順序依次誘導到廟之所在地為止。因之從種種鄂博的所有形狀觀察，即可明瞭鄂博的性質，第一個就是可成為目標而設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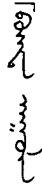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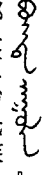
鄂博的第二個性質就是境界標誌。這個從古以來在旗與旗之間設立鄂博劃清兩旗界線，又據清朝和俄羅斯帝國的條約中也很明確載明以鄂博為兩國境界標誌之事看起來，更明白的確定了此一問題之事實。

第三，鄂博是蒙古的祭神。祭祀鄂博現在已成爲一件最普遍的事，提起鄂博就想到祭祀鄂博的問題，因平常往往所被想到的就是鄂博它是神應當祭祀。鄂博一如前述，是目標、是境界標誌，並且也感到祭祀鄂博之事可能隨著草原民族生活的進展漸次發達而來者。祭祀鄂博現在已成了蒙古民族在草原生活上的一大盛事，這個時候蒙古男女老少共同出現於春野，用以歡渡人生享有如此美好的春季。

蒙古高原氣候依南北的不同雖有若干差異，但是在體上，一到九月就降霜，十月下雪、河川結冰，從十一月到第二年三、四月左右，溫度下降到零下三十度至五十度。到了四月冰尚不溶化，到五月末時春

季才慢慢來臨。一直到六月新草才開始發芽，春季進行曲奏得很快，忽然之間原野整個被新綠被覆蓋殆盡，一過六月中旬蒙古原野百花繚亂而盛開。這個時候在有百花盛開的蒙古原野舉行祭祀鄂博典禮。蒙古人年紀大的、小的皆來到原野很愉快的歡迎春之來臨。從十月到四月約有七個月被冬季酷寒所籠罩下拔出身來，在春天的野外看到了繚亂盛開的百花、浸潤於暖和平陽之下，當然其心中浮出無比的歡欣乃是人之常情。若在南方隨時可舉行舞蹈，但是在蒙古沒有舞蹈這一項活動，蒙古人在春季只策馬巡迴奔馳於原野，下馬沐浴於百花叢中。然後於蒙古之春舉行祭祀鄂博大典時參加說馬與角力比賽。

三、禱告鄂博

在蒙古草原上比較醒目高山，蒙古人稱其爲「」，於其頂峯設立鄂博膜拜之。「」係蒙古語，聖山的意思，以下簡稱聖山，譯者註」。那是原始民族之間常所有的崇拜自然之思想所致，又那種高山從草原各處都能望得見，對草原旅行者而言，那是山，也是一座龐大的鄂博之感。蒙古人膜拜鄂博的心意，想是既尊敬，又感謝天的二種意義在內。更進一步具體的說，蒙古人崇拜鄂博的精神是，各個爲自己求幸福和家畜的繁榮而膜拜的。這個從飄揚於鄂博上的幸運圖旗和把家畜毛奉獻於鄂博等的習慣看起來，很容易明白其精神所在。

觀察設立於草原的鄂博，在其鄂博柳條上繫有很多馬鬃或羊毛等。那是在該處通過的蒙古人把自己的家畜毛奉獻於鄂博者，祈禱家畜能繁榮。又祭祀鄂博時，在鄂博上到處可看見的大小無數如形同旗幟之物，那就是幸運圖。在幸運圖上繪有很多畫。那是由多種型木版所印製。一看那種畫，很容易知道蒙古人禱告之願望所在。幸運圖有馬或空馬之意義。天馬旗是其中繪有馬在空中飛奔之圖樣因而得名。其所繪之馬，也有人乘騎者，也有馱載珠寶者，無論其任何一種都是馬在雲中飛奔天空之圖。據說這是表現蒙古人之理想東西。就是騎馬奔馳於天空精神，這個就是蒙古人素來懷有的最高理想。在天馬

周圍繪有馬、牛、羊、山羊、駱駝、犂牛等家畜，並穿插着草原生活最必要的如蒙古房舍、天幕、喇嘛廟等物，再加畫以狼、或對偷盜家畜者之處刑圖。這幸運圖很明顯的表現了為家畜的安全和草原生活的繁榮有所祈禱，並對家畜有害的狼或對其偷盜者清除起見有所請願。由此可以明白在草原蒙古人的理想和其所求者。祭祀鄂博時，蒙古人就把幸運圖旗飄揚於鄂博，或把哈達附繫於鄂博而祈願。幸運圖旗除豎立於鄂博之外，又飄揚於蒙古房舍屋頂上，旅行於蒙古草原所見，在其草原點點並立的白色蒙古房舍之上所飄揚者的小白旗，就是這種幸運圖旗。

哈達以譯者寫作如上書兩字、或以譯意寫作帛等，係一張零碎的薄薄絲絢，其大小不一，有種種樣式，大致上寬度約有一尺左右，長度約三尺內外。色多為淡青色，正式品上有織成佛像圖案。這是在蒙古禮儀上不可缺少之致敬品。正式拜謁長官時，奉獻哈達是表示敬意，也是一種禮貌。進貢、奉獻禮物時，置於哈達之上奉獻是一種規矩。北平有一座門叫哈達門，係東單牌樓大街的南大門，其正式名稱雖叫崇文門，習慣上已通稱哈達門，其前面的馬路叫哈達門大街、哈達門之稱呼已被通用。那是因為清朝時代蒙古王公攜帶貢物規定由此門進入。將貢物置於哈達之上，因專由此門進呈哈達，因此人們不知不覺中將此門呼為哈達門。

奉獻於鄂博的哈達和幸運圖旗，整個覆蓋於鄂博之上隨風飄蕩著，構成了一幅美麗的圖畫。蒙古人祭祀鄂博有共同歡渡春的景色之意外，還有祈求吉祥，家畜安全與草原繁榮之意，另外尚有驅逐災難遠離之意義。

第二節 祭祀鄂博

一、祭鄂博

鄂博分為，目標鄂博、境界標誌鄂博，當神祭祀之鄂博，將此三種鄂博之說明業經敘述於前，其中第三種當神祭祀的鄂博，各部落、各旗等都有屬於其部族或旗所有的鄂博。因之談起鄂博，類似蒙古氏神那種東西。因之春季祭祀鄂博時，各部落各個分別舉行。最重要的是旗的祭祀鄂博。偽「滿洲國」與安徽省還有省的祭祀。蒙古人有自己部落的祭祀，旗的祭祀，「省」的祭祀等，有的人在一春季中不止碰見一次祭祀鄂博，甚至兩次或三次不等。蒙古春季祭祀鄂博實在熱鬧非凡。

如同日本氏神祭祀是秋祭一般，而秋祭是含有慶祝收穫豐富之意的祭祀，蒙古祭祀鄂博為春祭，這個表明了已經渡過既長又酷寒的冬季而歡迎暖和的春天降臨的一種祭祀。被長久的冬季強風吹襲鄂博石頭鬆散柳條也倒下了。祭祀之前須整理其形狀，加進新石頭累積或把柳條重新豎立起來。再把小鄂博予以堆積，恢復十三座鄂博的原有態勢，重新加以整理之後等待祭祀的來臨。祭祀選擇春季黃道吉日舉行。由於蒙古春季雨量少的關係，在此鄂博祭日很少碰到雨天。祭日蒙古人不遠千里自四方車接車的集聚而來，在鄂博附近搭建蒙古氈舍或天幕居住。其數可達幾十或幾百。平常只有鄂博而無其他什物的草原，突然間出現了很大部落。附近蒙古人於祭祀的當天，坐車或騎馬集聚到此。盛裝的婦人以及小姐們穿戴了各式各樣的彩色服飾，頭上戴的是寶石飾物，胸前掛的是金銀鑽鍊等，其成群結隊的集聚盛況，真正表達了草原的熱鬧氣氛。就像這樣在春光明媚的麗日下舉行祭祀鄂博典禮。

祭祀鄂博日，第一個供物就是犧牲。所謂犧牲就是，鄂博之前放置一木臺，其臺上擺設有牛、羊生肉以及其剝皮的頭部，臉向著鄂博放置。蒙古人都穿著禮服，主祭者站立前排之中心位置，其他人排列於其左右或後面向著鄂博實施三跪九叩禮。

蒙古人禮服就是到了現在，仍有很多地方沿用著清朝時代官服。這就是中國所說的蟒袍，衣襟繡有波形圖案環繞，其上前後都有兩條金龍浮現，再配有五彩雲，實在是一種豪華燦爛的服裝。胸和背部中

間刺繡有表達階級的另一種圖案。該圖案王公是圓形，普通文武官員是方形，文官配以鳥，武官配以獸。依階級的不同其所配當之鳥獸種類也不相同。帽子頂上附有寶石圓球，後面垂掛的是孔雀羽毛。該寶石圓球稱之為頂戴，孔雀羽毛稱為花翎。依寶石種類之不同以及孔雀羽毛之眼數多寡來區別其階級之大小。穿戴如此燦爛禮服，並立於鄂博之前祭祀之姿，也稱成了草原另一種豪華場面。

祭祀鄂博典禮完畢後，那些個人各個口唱祝詞開始環繞鄂博周圍，這個時候所有蒙古人不論任何人都參加環繞遊行行列。手持小張幸運圖，口唱祈願歌中到處撒棄此項幸運圖。其祈願詞句也有節奏，把聲音拉得長長的，能響徹草原長空。隨著這些個人還有一群少年騎著馬同樣環繞鄂博周圍。這一群少年就是祭祀鄂博必要之節目，即賽馬的騎士們。祭祀鄂博節目剛完，接著舉行賽馬和角力。

二、賽馬

鄂博周圍無論任何地方，都是沒有邊際的茫茫大草原。賽馬就在這個大草原上舉行，當然更沒有圓形賽馬場等設備，賽馬在草原中擇一適當直線路徑舉行。剛才環繞鄂博祈願的那一群騎士們，並馬向著那個賽馬起點出發，然後在那個規定的起點集合完畢之後，一聲令下，向著鄂博一直線的飛馬馳聘而來。賽馬距離普通是十公里左右，偶然也有遠達三十公里者。我被邀參加甘珠爾廟重修落成典禮，其賽馬節目約有二十哩之長距離賽程，就是從烏布道庫廟到甘珠爾廟為止。迎接賽馬的人們遠眺草原地平線而等待。始發現遠方賽馬騎士的情況是，於地平線和天空雲彩之間出現一個黑點，然後接連出現二個、三個以及幾個黑點、黑點漸漸變大，成為馬，成為人，在草原一直的奔跑，到鄂博附近的決勝點為止。騎士大部份都是從七、八歲到十五、六歲左右的少年。並且都是沒有鞍子的裸馬。

三、角力

角力 在賽馬之後舉行。賽馬剛結束在那附近集聚的蒙古人就在該草原圍成一個大圓圈，那是一個相對而座的人們看不大清對方臉部的廣大圓圈。在圓圈當中舉行角力比賽。主持祭祀的旗長以及王公等在圓圈北側向南端坐。蒙古男女群眾沿著圓圈並排而座，力士從其東西兩側出來。在蒙古草原所舉行的角力場所其樣式有一定的規定。因從東出來者係為東方，從西出來者係為西方。力士出來之前，各據一方很有韻味的高歌一番。把它說成口號比說成歌更為適當。把它說為角力之歌亦無不可，那個歌是表示其聲如同雄獅吼一般，廣大草原的高處以及遠方都可聽得見，又能響徹雲霄還有回音，其意大致是如此，係多麼豪壯的詞句。其韻調頗似日本的伐木歌。那是送力士出場的歌。力士在送歌聲中從東西而出。力士一人由同伙二人在兩側擁抱，三人成為一橫列在跳躍舞蹈中出來，到場中間兩側同伙把他用力推開，僅剩的力士一人振動著兩隻大手在舞蹈當中奔向場地中央部位。力士就像這樣於舞蹈之中從東西出來若干組。來到場地中央如同螃蟹一般平伏地面，兩手以平面置於前額之下，北向主席敬禮。然後編組開始角力，蒙古角力不是在狹窄的上臺舉行，那是在廣潤的草原自由鬥力。其動作如同柔道可隨意亂來，分成好幾組在圓場中同時舉行。各組都隨有裁判者來判定勝負。蒙古角力也沒有什麼技術可言，只是力的表現而已。也沒有時間限制，可以隨便糾纏長久時間，若時間太久也有分開情事。

勝者由主祭者頒發獎品，其獎品多數是成匹的綢緞之類，回去時也和出來時一樣，抱著大捆的獎品在大事舞蹈中向著自己的陣營飛奔而去。同時手抱獎品回營時，若身體觸及獎品之上發出沙拉沙拉響聲，而綢緞彩色在太陽照射之下閃閃發光。力士領到獎品之後，其手舞足蹈的快樂情形不可言喻。負者也領到，慰勞之意的少數獎品。負者回去時也沒有舞蹈，悄悄的提著獎品離去。蒙古角力經如此一個接著一個，連續不斷的一直舉行到日落西山。

以上是呼倫貝爾草原據我實際所見到的巴爾虎族角力比賽的經過。蒙古角力比賽方法依其部族的不同，多少有一點差異，但是大體上

相差 not 遠，不像日本角力如上臺或人員編排以及階級觀念等等的受到限制，只自覺有力量即可報名參加編組。舉行比賽時，布里雅特人只穿一短褲，巴爾虎族穿著短上衣，腳穿長靴。上衣上附有飾物模樣東西的人也有。據說巴爾虎族仍大部份保持著成吉思汗以來的固有蒙古傳統風俗習慣。因之想到其角力比賽也可能存在著蒙古最古老的方式。觀乎角力這個東西俱有鼓舞民心士氣作用，一如其口號氣勢雄壯，頒發綢緞獎品，領受人在不知不覺間手舞足蹈的快樂姿態，對我們日常生活而言不能說沒有參考價值。

在角力舉行之間，也頒發賽馬優勝者的獎品。也是大部份為綢緞，被這次祭祀受招待的我，臨走時也送了綢緞禮物，他們也牽出一匹馬來送給我。據說是獎品裏抽出來的東西。

春季祭祀鄂博節目終了，從夏到秋各處都有祭祀喇嘛廟節目。

第七章 喇嘛及喇嘛教

第一節 祭祀喇嘛廟

祭祀喇嘛廟也和祭祀鄂博一樣其祭日依地方的不同有所差異，沒有規定統一的日期來舉行，大致都在從夏七月到秋九月之間舉行。

祭祀鄂博式典只舉行一日即畢，但祭祀喇嘛廟一系列的行事須經數日才能圓滿完成。並且和祭祀鄂博時相同，蒙古善男信女從四方集聚湧來，把當年所收穫的家畜一部奉獻與寺廟，也有把已宰殺家畜之肉携去奉獻者，復祈願有病的趕快痊癒，而又期望無病無災的過此一年，經此祈禱後就如已得到佛的保佑一般，大家很安心的且愉快的轉回到自己的草原。

祭祀喇嘛廟時有各種行事，佛教上的如讀經等日常行事暫不贅談，祭祀喇嘛廟時所舉行的純粹蒙古行事就是平常所說的喇嘛跳舞。說起喇嘛舞它是含有驅逐惡魔之意的行事，與樂舞或其他一般舞蹈來比較，它雖是至為單調舞味的一種舞，但以其怪異的面具服裝及其含有著原始意義方面來講，係持有著蒙古特徵。更有由喇嘛所主持的祈禱治

癒病人法會。這是喇嘛治者把被治者面前所放的刀拔出狂喊亂舞一番，稱為驅散在被治者身上纏繞的病魔，又這種動作說是神靈已附在該喇嘛身上才有狂亂現象發生，直其倒下為止，此種法會是很累人的。這種喇嘛祈禱法會平常也時有舉行。這種法會在佛教本來是沒有的，據說是喇嘛教傳入蒙古以前，在蒙古社會中曾普遍信仰過的薩滿教遺風。薩滿教在今日之蒙古已大都消失，不過在古老的蒙古人家還能看得見薩滿教用過的道具，在古代蒙古曾確實廣大的流行過薩滿教。諸如滿洲族系的達呼爾人，鄂勒春人、索倫人等，就是到了現在，仍然信仰薩滿教。滿洲族的清朝原來以薩滿教為其民族教，進入了中國內地染有漢族文化之後，不知在何時期開始把自己民族的宗教薩滿教給拋棄了。清朝建國之初在其宮廷內也信奉過此教，這個由其皇宮內之該教遺物覺察得到。然而，現在於滿洲族之間已大部份廢掉了，只是如前所述的滿洲族系諸民族之間尚殘留有一點薩滿教原始性形態。

喇嘛教之進入蒙古，雖可說是由很遠的成吉思汗建國當初就開始，但成吉思汗與其以後的繼位者對宗教都採取極為寬大政策，此不獨對喇嘛教，對其他諸宗教也是如此，可謂包羅萬象，據傳說當時的蒙古首都和林常有基督教徒的羅馬教皇使者往來。喇嘛教之在蒙古正式興起是，允世祖忽必烈聘請西藏喇嘛八思巴來蒙講道，領來有一夥喇嘛，經彼等大事宣染，喇嘛教才在蒙古有了發展基礎。其後，到了明末內蒙古阿拉坦汗很尊崇喇嘛，迎接第三世達賴喇嘛到蒙古傳教，於是喇嘛教又有了進一步擴展的機會。特別是到了清朝，蒙古王公率領全民歸附了清朝，以同為北方民族的立場成為清朝一大助力，而清朝因蒙古人信仰喇嘛教不惜一切，制定活佛制度，並予以尊崇，優遇蒙古王公、建立寺廟，頒賜經典等，全面努力於透過喇嘛教收攬蒙古民族人心工作。經過如此大力推廣蒙古民族之間很快的廣潤普及，成為其民族宗教，而又成為一種牢不可拔的一種勢力，此係由清朝政策所造成為不可否認的事實。然而蒙古宗教的喇嘛教到底是一個何等宗教，我把喇嘛教的由來，清朝對喇嘛教的制度，喇嘛教於現在蒙古的狀態分別敘述於下一回用為本書之完結篇。

囊薩雯波傳(三)——西藏戲劇

鄭夙芬
張福成

合譯

三、死而還魂

於是札欽巴父子便照著星家所說的話，把囊薩放在一個木板床上，用一疋白色的棉布把她的身體好好的纏著，然後再用一條白色的氈毯包著，送到娘堆日囊家東方一座山形像大象伸著鼻子的山頂上；且爲了不讓囊薩的身體，在七天內被鳥、狗或野獸所傷害，便叫送屍體的人在離屍體一箭之地的一個角落燒水煮茶，留守在那裡。

這時囊薩的靈魂像是從酥油中挑出來的羊毛一樣，在中陰中漫遊，最後被牛頭阿旁等鬼卒帶往閻羅王面前。在途中，做善業的人們，走的是往上像白棉布一樣伸展著的善趣和解脫道；做惡業的人們，走的卻是黑漆漆往下到三惡報及十八地獄的路。尤其是在熱地獄中的人們，在燒紅的地板上，一個注滿沸水的大鍋中，受著水煮、火燒的無限痛苦；而在冷地獄中的人們呢，則被放到雪山及冰堆中，受著冰冷難忍的痛苦。囊薩看到這種種的迫害，心裡非常害怕，便跪在閻羅王的面前，雙手合十的說：

「至尊度母請觀照！空行諸母請加持！是非善惡分辨者，閻王請聽姑娘說，姑娘未死在世時，人境河谷山崗住，身體雖然未修法，用心廣做饒益事，壽盡終死我明白，美麗色身心不戀，積財終散我明白，供施除外不慳吝，友聚終離我明白，慈愛親人不關切，修法心要是忍耐，知此對敵不瞋恨，是非善惡分辨者，閻王慈悲來觀照！」

閻王對跟囊薩與生俱來的二個白神黑鬼說：「看看黑白小石子有多少，統統堆到這裡來。」他們按照閻王的話分別堆積以後，發現除

了有一兩顆黑色小石子外，白色的小石子有很多，這時閻王由鏡子裡一看，心想：「囊薩姑娘她不是普通的女孩，而是善趣空行母的化身。」於是閻王便對囊薩說：

「囊薩雯波姑娘注意聽！耳根注意聽我閻王說！分辨是非善惡是我責，領善業者向解脫道時，我名叫聖觀自在菩薩，是三世諸佛的慈悲身。唉！在引惡業者向地獄時，我便叫做死神閻羅王，是調伏邪惡的忿勇尊。唉！做惡業大官庇護不了；孽重喇嘛也難超渡，來到閻王法庭哪裡逃。唉！姑娘無罪是空行所化！唉！以身修法哪能輪迴？心悟法義方能得佛位，身心合修才是最上等！請妳不要留此快回陽，囊薩神識再住舊軀體，以還魂女廣辦衆生事。」

囊薩姑娘聽了以後心裡很高興，便向閻王頂禮，請求加持。然後登上了像白棉布般伸展著的善趣和解脫道，靈魂又進入了自己的身體之後，便逐漸地清醒了。這時囊薩夫人因爲是在東山頂上，於是使用白色的裹尸布作上衣，用綁尸體的白氈毯作裙子，在雨雨紛紛的彩虹光帳中，雙腳盤做金剛跏趺坐，雙手打著等持手印等毗盧七法的姿式，不久便進入了至尊金剛瑜伽母（空行母）的生起次第和圓滿次第。囊薩她雙手在胸前合十，向五部空行如此祈求：

「敬禮喇嘛本尊們！引我罪女出輪迴，
東方金剛空行母，白色身體具螺光，
右手金鼓咚咚響，左手銀鈴淅淅瀝瀝，
息業白部十萬繞，不馴衆生皆調伏。
南方珍寶空行母，黃色身體具金光，
右手金鼓咚咚響，左手銀鈴淅淅瀝瀝，
增業黃部十萬繞，順緣善衆皆圓滿。
西方蓮花空行母，紅色身體珊瑚光，
右手金鼓咚咚響，左手銀鈴淅淅瀝瀝，
懷業紅部十萬繞，三界諸法皆統領。
北方業種空行母，綠色身體具玉光，

右手金鼓咚咚響，左手銀鈴淅淅瀝瀝，誅業綠部十萬繞，十界魔障皆消滅。

中部佛種空行母，藍色身體銅藍光，

右手金鼓咚咚響，左手銀鈴淅淅瀝瀝，

衆業藍部十萬繞，共通悉地請賜我。」

運送尸體的人們聽到囊薩喃喃的聲音，便走近來看，只見囊薩用

白色的裹尸布作上衣，用綁尸體的白氍毹作裙子，身體直挺挺地坐在那裡，大家都以為囊薩是詐尸，膽子比較小的人都逃走了，膽子比較

大的人，則拿著石頭想要丟她，這時囊薩開口了：

「請你們不要丟石頭，囊薩我不是詐尸，而是還魂了。」

所有的人聽了以後都很驚訝，對她產生了信仰，都來向他禮拜，

請求加持；然後便跑到向娘堆日囊主僕們的跟前去報告這個好消息。

當時，囊薩的兒子拉烏達布自從母親囊薩死了以後，白天飯也不

吃，晚上覺也不睡，正由女僕仲巴吉背著，在臥室中走來走去；這時

拉烏達布對仲巴吉說：

「請妳告訴我，母親囊薩的墳墓在哪裡？我們母子今生雖然不能

再相見，但願來世能在無垢空界中再會。」

女僕仲巴吉自己非常想念囊薩夫人，同時也很同情這個小孩，她

不禁流下了眼淚，用手指指著囊薩的屍體被送去的山頂。拉烏達布用

他的小手遮著額頭，仔細地看了以後，心裡很悲傷地唱道：

「父親跟前母被殺，棄兒如鳥落荒原，

思念母親唱悲歌，恩母若聞兒心喜。

往那看啊仲巴吉！停放母屍那山頂，

鳥王大鵬不展翅，小黑鳥鴉不盤旋，

花朵繽紛如雨下，彩虹光芒撐幕室，

母親遺體在東山，請帶小兒上山頂！」

（這裡可能漏了一句，譯者參考上一段自行加入）

這時由護送囊薩屍體上山的人們那裡，傳來囊薩不是詐尸而是還

魂的喜訊，札欽巴老爺父子和背在仲巴吉背上的拉烏達布，都趕往東山頂上去一看究竟。

只見囊薩用白色的裹尸布作上衣，用綁尸體的白氍毹作裙子，坐

在花雨紛落的彩虹光帳中。札欽巴父子倆對於以前所做的那些違背囊

薩身口意的罪業非常後悔，想請她和以前一樣地做日囊家的主婦，於

是說道：

「皈依如父諸上師！祈請如母諸空行！

囊薩受波請聽啊！請聽札欽父子說，

囊薩身美如嫩竹，現空天身看不出，

貪愛之故行蕩業，對妳傷害今懺悔。

囊薩妙音如天樂，聞空真言聽不懂，

瞋恨之故做惡口，傷妳言語今懺悔，

囊薩心思如銀鏡，空樂雙運不知道，

愚痴之故做惡業，一切挑撥今懺悔。

無明衆生的諸爲，身語意等想違行，

善種空行囊薩妳，當作修忍請寬饒，

日囊老爺縱不念，想想丈夫請回來！

是妳終生的伴侶，囊薩夫人請回家！

小姑內姆縱不念，想想兒子請回來！

是妳自身割肉生，囊薩夫人請回家！

索南白介縱不念，想想女僕請回來！

是妳同年的女友，囊薩夫人請回家！

臣民百姓縱不念，想想父母請回來！

是妳大恩的父母，囊薩夫人請回家！

但是還魂的修法女囊薩受波，由於對世間的事已經產生了出離及厭惡之故，便對老爺父子唱道：

「能把五毒化五智，五部空行由衷敬！

札欽老爺請聽啊！札巴桑珠也請聽！

娘堆日囊父子倆，請替惡業姑娘想。
囊薩未死在世時，舒爾華屋快樂住，
無常死神來臨時，東山山頂尸林去，
世間住處已厭離，四柱八樑不留戀。
囊薩未死在世時，出門快馬馬上騎。
無常死神來臨時，步行前往閻羅殿，
世間坐騎已厭離，神行駿馬不留戀。
囊薩未死在世時，近親僕從身邊繞，
無常死神來臨時，哪有僕衆獨自遊，
世間僕衆已厭離，親戚僕從不留戀。
囊薩未死在世時，頭佩寶飾穿綾羅，
無常死神來臨時，哪有衣飾遊中有，
世間衣飾已厭離，金玉珍珠不留戀。
囊薩未死在世時，香甜飲食護身體，
無常死神來臨時，哪有食財全得拋，
世間食財已厭離，美麗色身不留戀。
囊薩未死在世時，老爺命令須聽從，
無常死神來臨時，假意懺悔從前事，
世間主人已厭離，札欽老爺不留戀。
囊薩未死在世時，丈夫兇猛來毒打，
無常死神來臨時，假言吾死作善根，
世間丈夫已厭離，札巴桑珠不留戀。
囊薩未死在世時，小姑內姆進纔言，
無常死神來臨時，淚流滿面裝痛苦，
世間小姑已厭離，內姆聶卓不留戀。
囊薩未死在世時，拉烏達布苦心育，
無常死神來臨時，愛兒反成輪迴絆，
世間兒女已厭離，拉烏達布不留戀。

姑娘不留去修法，囊薩不留遊山林，
即使沒有囊薩我，任一美女可再娶，
輪迴牢獄請自住！

札欽巴父子倆看見囊薩堅定的心意，無言以對，但又不敢回去，
只是非常懺悔地雙手合十，流著眼淚待在那裡。

過了一會，拉烏達布由女僕仲巴吉的背上下來，奔到媽媽囊薩的
懷裡，淚流滿面的說道：

「善種空行請聽啊！媽媽囊薩聽兒說，
媽媽死後再還魂，到底是夢還是真？
如果是夢兒心悲，如果是真兒心喜。
死後還魂真稀奇，究竟是詐尸或還魂？
若是詐尸請殺我，若是還魂請觀照。
與母分離的小孩，恰似無師的僧人，
雖修佛法佛哪來？念此母子莫分離。
與母分離的小孩，恰似無主的百姓，
稅差雖全仍痛苦，念此母子莫分離。
與母分離的小孩，恰似無勇的少年，
雖然靈活難克敵，念此母子莫分離。
與母分離的小孩，恰似愚痴福薄女，
衣飾雖奢無伴侶，念此母子莫分離。
與母分離的小孩，恰似難御的快馬，
疾行體健仍價廉，念此母子莫分離。
與母分離的小孩，恰似無力的棕驢，
飼料飲水亦無用，念此母子莫分離。
與母分離的小孩，恰似無財破產商，
身心忙碌亦徒然，念此母子莫分離。
與母分離的小孩，沒有加持瑪尼堆，
無人敬信做繞行，念此母子莫分離。」

與母分離的小孩，恰似翅弱的小鳥，雖想飛天仍墜地，念此母子莫分離。與母分離的小孩，恰似羌塘無水草，只有過客無人居，念此母子莫分離。與母分離的小孩，恰似麻瘋的病人，無人近身來者嘔，念此母子莫分離。媽媽務必請回家！——

囊薩聽了這些話以後，對兒子產生了無限的悲心，眼淚也不由自主的流了下來，但心裡又想如果因為心戀兒子而回家去，對修法又會產生障礙，於是囊薩就用自己潔白如哈達的玉手，撫摸著拉烏達布的頭頂，唱道：

「敬禮如父諸上師，頂禮如母諸空行，心愛小兒聽我說，拉烏達布聽此歌，媽媽並非是起屍，而是死後又還魂，並非做夢或幻術，真實無妄應歡喜。人生自古誰無死，死後哪能皆還魂？媽媽如不去修法，無常死神不覺來，雪山綠鬃的白獅，莫戀我這白雪山，雪山會被陽光融，岡底斯山勝過我！翅強翔天的雄鷹，莫戀我這亂石山，石山唯恐遭雷劈，比我殊勝須彌山！螺角圓滿的小鹿，莫戀我這水草地，霜淋雪凍水草枯，豐美水草到處有！金眼敏捷的小魚，莫戀我這淺水湖，淺湖會被早被侵，比我殊勝是大海！鳴聲悅耳畫眉鳥，莫戀我這小柳林，秋末一至柳林凋，龍台花園更殊勝！玉翅金身的小蜂，莫戀我這錦葵花，

錦葵會遭冰雪摧，比我殊勝蓮花園！娘兒拉烏達布你，莫戀還魂我囊薩，札欽父子更殊勝，無常死神已來近！媽媽所說可聽得？拉烏達布記心中。」

拉烏達布聽了以後，又對母親囊薩要波很誠懇地說：

「請以悲心常觀照，具慈母親請聽啊！父母不植輪迴種，輪迴繩索哪能繫？雪山綠鬃的白獅，如果不戀白雪山，即使風雪不來襲，小獅綠鬃亦不長，雪山務必請留下，小獅綠鬃長成時，雪山小獅同修法。若怕雪山會融化，商請陰影來做客！

高山岩上的雄鷹，如果不戀堅石山，即使獵人不來射，雄鷹頂毛亦不生，石山務必請留下，雄鷹頂毛長成時，石山雄鷹同修法。若怕岩山遭雷劈，商請咒師來做客！

草原上的小棕鹿，如果不戀水草地，即使獵狗不來追，小鹿螺角亦不長，草原務必請留下，小鹿螺角長成時，草原小鹿同修法。若怕水草遭霜凍，南方紫雲請為客！

湖中金眼的小魚，如果不戀淨水湖，即使魚鉤不來釣，敏捷游泳學不會，碧湖務必請留下，小魚學會游泳時，碧湖小魚同修法。若恐湖水遭旱拔，大海藥妃請為客！

柳林中的小畫眉，如果不戀柳樹林，

即使鶴鷹不來襲，悅耳鳴聲學不會，柳林務必請留下，小鳥鳴聲學會時，柳林畫眉同修法。若恐秋末柳林枯，商請夏季來做客！

花園虎紋的小蜂，如果不戀錦葵花，即使鳥雀不來襲，虎紋蜜蜂不釀蜜，錦葵務必請留下，虎紋蜜蜂釀成蜜，錦葵蜜蜂同修法。若恐錦葵遭霜打，寶瓶甘露請為客！

拉烏達布小兒我，如果不戀媽媽妳，無常死神縱不來，小兒如何能長大？拉烏達布未自立，媽媽務必請留下，拉烏達布長大後，母子結伴去修法，若恐媽媽會突死，長壽灌頂來保護！姑姑內姆行挑撥，父祖雖然施毒打，忍辱修法之要義，莫要憤恨回家吧！終生伴侶和小孩，痛苦流淚做哀求，不以悲心來觀照，雖然在家亦能修，沒有悲心住山林，與那野獸有何異？」

拉烏達布這樣祈求的時候，娘堆日囊家的男女僕人及所屬百姓們，也都依次地向囊薩請求；而以札欽巴父子為首，還有男僕索南白介及女僕仲巴吉等全部的主僕百姓隨從們，也都支持拉烏達布的請求，特別是小姑內姆嘉卓也來到囊薩面前懺悔她以前所做的種種惡業，而且保證以後死也不會再犯。這時囊薩心想：娘堆日囊家的主僕全體都這樣誠懇且心口一致地來要求自己，特別是驚訝於兒子拉烏達布還那麼小，就能說出如此合乎宗教的對答及引喻，而且小姑內姆也不僅懺悔了以前所做的罪業，同時也保證以後不會再犯，這些都是三寶的恩惠，現在如果能夠讓他們心向佛法，不也是一件很好的事情嗎？這

樣想了以後，為了滿足以拉烏達布為首的娘堆日囊家全體主僕的心願，而答應暫時回家，又戴上了美麗裝飾及穿上了柔軟的衣服，和大家一起回家，這時天空降下了花雨，雷響了三次，出現了許多圓滿的吉兆。

四、還魂修法

從此還魂女囊薩憂波，身聞空不離化身、語明空不離報身意樂空不離法身，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她心想：「可不可能讓娘堆日囊家的百姓們，特別是札欽巴父子及小姑內姆都心向佛法呢？」於是他便針對個人不同的法緣來對他們講述暇滿人身難得而死亡無常、業果輪迴的罪孽，以及解脫功德等等的大乘佛法，但是由於札欽巴父子及小姑內姆的業障很深之故，不僅沒有什麼成效，而且他們也只是因為害怕遭受囊薩去修法的痛苦，才圓滿地奉侍及供養她，而根本不能使他們心向佛法，在這種情況下，使囊薩自己也無法趨向正法，她心中非常後悔，因而白天茶飯不思，夜裡也無法成眠，札欽巴父子及小姑內姆便異口同聲地對囊薩說：

「身態美麗悅意女，囊薩夫人請聽啊！以前罪業已懺悔，將來決心修淨法，囊薩心意未曾違，為何心中仍煩憂？白天飲食不進口，夜晚房中不成眠，如此憂心不應有，是否身體不舒服？」

囊薩回答道：

「皈依上師和三寶，本尊空行請加持，除障護法及松瑪，請讓姑娘如法修，父子兄妹請聽啊，聽我還魂囊薩說。衣食名譽人所需，並非缺乏而憂愁，身體四大無不調，心無不足之痛苦，

只因你們不修法，亦不放我去修法，雖住天宮亦不歡，雖食甘靈心不喜，天神爲僕亦不喜，兒似神童心不懣。

父子兄妹既不修，就請放我去修法，即使不許去修法，讓我回家探父母！」

札欽巴老爺父子心想：「以前對於沒有過失的囊薩，因爲聽了內姆的話而施以拳打腳踢，而把她置於死地；這次雖然大家沒有像蜜蜂一樣嗡嗡地說些不好聽的話，但在她現在這樣不稱心的情況下，實在也不對，但如果又對她說了太多，說不定又會像以前一樣出現讓大家都後悔的事；但如果不說她的話，則對於世間的事情都不做，而不斷地想去修所謂的正法，且自從囊薩嫁到娘堆日囊家來做主婦之後，對讓她回家省親的事也是明天後天的拖著，從沒有讓她回去過，爲了避免俗語所說：『前事會迅速再發生』的情形，又會產生讓大家都後悔的事，再說想念父母是人之常情，所以應該讓她帶著兒子一起回家去省親，說不定就會因爲對兒子及父母的留戀，而不去修法；同時也可以讓父母來對自己的女兒說一些世間事業的教誨。」有了這樣的想法之後，就爲囊薩準備很好的禮物，讓她帶著兒子拉烏達布，回降佩庫的娘家省親。

就在女僕仲巴吉背著拉烏達布，和還魂的囊薩母子主僕們，從娘堆日囊家出發往降佩庫去時，那時年楚河的河面很寬，而江孜與孜欽之間的大橋尚未完工，來往的旅客們，必須乘坐渡船過江，在這個情況下，囊薩對船夫唱了一首請求擺渡的歌：

「坐在年楚對岸的船官！

姑娘想念母親請放船來！想念娘擦賽准請放船！

姑娘想念父親請放船來！想念哀桑德欽請放船！」

船夫回道：

「來者成百啊！去者成千啊！

行旅全須渡，哪裡會有空？

姑娘想母親，自己涉水過！
姑娘想母親，自己跳水過！
囊薩姑娘又對船夫回道：

「此話切莫說，請放船來吧！
大哥莫多言，請放船來吧！
飼料養健馬，還須要步行，
馬在馬房中，何必去拴它！
田裡種庄稼，還去買糶糶，
麥豆的種子，何必去下種！
身體在修法，佛陀視爲敵，
寂靜的山林，何必去穩居！
河上有渡船，卻要去涉水！
擺渡的船夫，何必去拜託！」

船官也再次回答道：

「陸上伶俐舌，水裡行不通，
山上盜賊強，渡口船夫大，
姑娘有神通，大可飛渡江，
姑娘若有權，可以架條橋，
若爲安份客，船資拿過來，
船資若不給，休想放船去！
若想要射箭，必須先買弓，
箭靶射不中，要弓有何用？
想要成富人，南北販商行，
借借復還還，何必作生意？
想要貌亮麗，金玉爲飾物，
市上價未定，資費如何給？
船資給多少，船夫自安排，
若不付船資，渡河有困難！」

囊薩心想：「俗語說：『渡口的船夫，山頭的強盜』，真是一點也不假，如果不給船資，就不能過河了。」於是又對船夫唱道：

「船官說得對，船資我會付，
思親還其次，心念無常死，
再次會父母，就要去修法，
船官知水性，請快放船來。
姑娘的頂瓔，紅玉須拜師，
還有小白玉，獻與船官您，
再次會父母，就要去修法，
船官知水性，請快放船來。
飾玉的戒指，必須供上師，
右旋的白螺，獻與船官您，
再次會父母，就要去修法，
船官知水性，請快放船來。
珠玉的首飾，必須獻上師，
琥珀的項鍊，獻與船官您，
再次會父母，就要去修法，
船官知水性，請快放船來。」
說完便將飾物取下，給船夫做為船資，由於囊薩體態優美、聲音悅耳，而且又具有菩提心，對自己的飾物也毫不吝惜地拿了出來，令船夫非常地驚訝，便問：

「姑娘您是誰啊？」

囊薩爰波答道：

「我是娘堆日囊夫人囊薩爰波。」

船夫曾聽過還魂的囊薩爰波，對聞念觸的徒眾們做了廣大利他事業的美名，不敢接受她的船資，而又回獻給她，並且對她敬禮，請求加持。這時，在住在渡口附近的男男女女們的帶領之下，附近的人們也都聚集過來瞻仰囊薩，以及聽她的悅音，他們向囊薩請求：

「請對我們說一些有益心靈的話吧！」
於是囊薩使自己的衣飾為例，唱道：

「敬禮上師和三寶，祈請本尊諸空行，
淨除障礙諸護法，姑娘心願如法成。
聚此男女和老少，囊薩所言專心聽，
姑娘並非好誇耀，衆人聽我唱此歌，
世間諸事多煩憂，衣飾為例唱一歌！
姑娘頭上的面紗，大持金剛樂如何！
其下珊瑚美流蘇，傳承上師喜如何！
頂瓔紅玉環金飾，根本上師樂如何！
額上所佩圓珠玉，若為佛寶喜如何！
二萬一千髮絲辮，若為法寶樂如何！
束髮軟綢紅絲巾，若為僧寶喜如何！
右耳所佩的耳飾，本尊勇士樂如何！
左耳所佩的耳環，空行勇母喜如何！
千顆珍珠飾頂髻，佛陀千身樂如何！
珊瑚琥珀頸上鍊，若為護法喜如何！
右手所戴鑲螺鬘，廟殿法螺樂如何！
左上所戴水晶串，六字念珠喜如何！
隻隻手指戴小戒，智慧雙蓮樂如何！
腰旁右懸小湯匙，若為鈴鈸喜如何！
腰旁左佩圓明鏡，佛土曼札樂如何！
上著柔軟氍毹衣，紫紅法衣喜如何！
下繫蔥綠百褶裙，大紅僧裙樂如何！
五色披風背上披，俗事捨棄喜如何！
身前所繫的圍裙，意執聖法樂如何！
還魂姑娘囊薩我，說法喇嘛喜如何！
聚此男女和老少，聽法僧侶樂如何！

我對輪迴已厭離，囊薩不留去修法！」

囊薩所唱的歌，精妙動聽，而且取喻簡易，連普通的人也都能很容易地了解深奧的佛法，因此聚集在那裡的男男女女們，全部都對她頂禮，請求加持，並且向囊薩獻上了要斷除各種惡業，並盡量地行善的誓言。囊薩心裡也為這次所唱的歌，能讓眾生喜悅而高興。然後又和背著兒子拉烏達布的女僕仲巴吉一起往降佩庫的家去了。

囊薩的父親奈桑德欽和母親娘擦賽准已經有很久沒有見到自己的女兒，知道了囊薩母子要回家探親的消息之後，父親手裡拿著一條白哈達，母親則帶著一瓶酒，走到離家一箭之遙的地方去迎接。大家一見面，父母二人立刻就唱道：

「囊薩受波吾女啊！善種空行吾女啊！」

接烏達布仲巴吉，請聽年老雙親說，
雪山未遭日融前，雪獅環繞恩德大，
雪山獅子久未見，雪獅綠鬚長成否？
紅崖未遭雷劈前，鵬鳥環繞恩德大，
紅崖鵬鳥久未見，鵬鳥翅勁硬朗否？
棕色草山霜凋前，小鹿環繞恩德大，
草山小鹿久未見，小鹿螺角長成否？
碧湖未遭旱拔前，小魚迴泳恩德大，
碧湖小魚久未見，小魚捷泳學成否？
柳林枝葉未枯前，畫眉環繞恩德大，
柳林畫眉久未見，畫眉聲調婉轉否？
花朵未遭雹毀前，蜜蜂環繞恩德大，
花朵蜜蜂久未見，金蜂玉翅長成否？
年老父母未死前，女兒返鄉恩德大，
父母女兒久未見，女兒玉體安康否？」

而還魂的囊薩受波也對父母唱道：

「生身具恩的父母，還魂囊薩來稟明，

世間皆是生後死，死而還魂不多見。

小獅綠鬚已圓滿，暴風雪雨雖來侵，
勇氣力量已具足，歡喜再見岡底斯。
鵬鳥翅力已圓滿，獵人弓箭雖來襲，
直衝青天向石崖，歡喜再見紅石崖。
小鹿螺角已圓滿，獵犬雖來侵，
螺角抵觸已精熟，歡喜再見樂草地。
小魚捷泳已學成，凶猛鐵鉤雖來害，
游泳敏捷已學會，歡喜再見瑪旁湖。
畫眉鳴聲已婉轉，鵲鷹驚鳥雖來襲，
聲調婉轉已悅耳，歡喜再見柳樹林。
金蜂玉翅已圓滿，麻雀小鳥雖來侵，
金蜂蜂蜜已釀成，歡喜再見蓮花園。
父母之女囊薩我，無常死神曾召喚，
還魂再次見父母，女兒心中真歡喜！」

之後，囊薩把自己如何生下拉烏達布，以及娘堆日囊的全體臣民們對自己很慈愛，但卻因而遭到小姑的嫉妒，而做了種種的謠言，使得她因心瘋上燥而死，死後屍體被送到東山頂上，神識到了閻羅王的面前，得到閻羅王的指示而又還魂的所有經過，都詳細地說給父母聽，父母也因悲喜交織而淚如雨下，微笑地拉著囊薩的手，說道：

「俗諺說：『屍體從墳墓裡回來』的傳說，居然發生在女兒囊薩受波的身上！」

說完就把她迎進屋內，好好地招待他們母子主僕三人，而囊薩也將帶回來的禮物拿出來送給父母，暫時住了下來。

一天，囊薩來到了紡織室，看見自己未嫁到娘堆日囊家去之前，沒有織完的氍毹，便想為父母把它織完，但母親說：

「這是工人們做的事，娘堆日囊家的夫人還來做織布的事，是很丟臉的。」

囊薩對母親說：

「如果眞的知道羞愧，得到暇滿人身後，不去修有意義的正法，而無意義地虛渡人生，那才眞是丟臉。母親妳認爲女兒做了娘堆日囊家的夫人，就好像有了高貴的地位；而在女兒看來，今生所需在慈祥父母跟前服侍的權力，我已經沒有了，來世所需修法的權力，我也沒有，不論是佛法或世事，我都沒有做到，因此，現在我只求能織織布，就沒有別的願望，請讓我自己來織吧。」

就在囊薩織布的時候，囊薩同年的許多女友，聽到她還魂且回家來省親的消息，紛紛帶著茶酒來找她。她們來到囊薩的織布房，各自穿著美麗的衣服，親蜜地交談著。囊薩爲了讓她的女友們都心向佛法，便以織布機爲例，唱了這首道歌：

「上師本尊諸空行，慈悲觀照無法女，
同齡女友聽我言，聽我還魂囊薩說，
姑娘織機爲比喻，唱此心向佛法歌。
機織四柱立地上，修法茅屋樂如何，
柱下鋪設四坐墊，禪定蒲團喜如何，
還魂姑娘囊薩我，淨修行者樂如何，
近身僕女仲巴吉，供養傳送喜如何，
機頭左右木釘子，聖教幡幢樂如何，
穩持機頭的木架，上師口訣喜如何，
拋在機後的袋子，棄捨輪迴樂如何，
吊線橫板上下配，空樂雙運喜如何，
中間穿梭經緯線，八識規矩樂如何，
橫板左右吊線繩，十善戒律喜如何，
紗線纏繞的竹軸，持命手印樂如何，
柔軟綿長白紗線，解脫白道喜如何，
引線上升的踏板，引導善趣樂如何，
壓紗下行的踏板，調伏惡趣喜如何。」

分別紗線的梭刀，判別因果樂如何，
紡紗機杼梭奏樂，取捨菩提喜如何，
清理紗線的梭軸，驅逐二障樂如何，
捲起氈毯的竹軸，圓滿資糧喜如何，
整理幅面的竹棍，八法一味樂如何，
織機嗒嗒朗朗響，漫談法語喜如何，
織聲此來又彼往，自他平等樂如何，
八萬四千紡織紗，正法經續喜如何，
柔軟綿長白氈毯，增上意樂樂如何。」
囊薩說完之後，除了少數一、二個業障比較小的，能心向佛法，想要努力戒惡行喜以外，大部份的人對於囊薩以紡織機爲例來比喻一般世事都可以了解，但與聖深的佛法給合之後，就不能理解了，她們甚至還說：

「囊薩妳既年輕又漂亮，農事紡織樣樣精通，懷裡抱著兒子，後有父兄，前有夫婿，多麼值得誇耀；衣食名譽、衣飾珍寶樣樣都不缺，在這麼圓滿而值得高興的時候，怎麼會去修法呢？」
於是囊薩又對她們唱了一首勸導無常的歌：

「同齡幼嫻的友伴，暇滿人身甚難得，
已得人身不修法，後志恐會墮惡趣，
人生無常如閃電，起伏剎那即消逝，
諸友佛法若不修，囊薩不留遊靜林。
人生無常草上露，片刻難留迅乾涸，
諸友佛法若不修，囊薩不留遊靜林。
人生無常山邊虹，虹光雖美不真實，
諸友佛法若不修，囊薩不留遊靜林。
人生無常如屠羊，不由自主迅死亡，
諸友佛法若不修，囊薩不留遊靜林。
人生無常如夕陽，雖炫難留落西山，

諸友佛法若不修，囊薩不留遊靜林。
 人生無常如鷹翔，此處盤旋又飛彼，
 諸友佛法若不修，囊薩不留遊靜林。
 人生無常如鼠鑽地，稍縱旋即隱穴中，
 諸友佛法若不修，囊薩不留遊靜林。
 人生無常如坡邊瀑，波濤雖響迅消逝，
 諸友佛法若不修，囊薩不留遊靜林。
 人生無常如乞丐財，晨來富有晚來窮，
 諸友佛法若不修，囊薩不留遊靜林。
 人生無常如市上客，此下方聚當下散，
 諸友佛法若不修，囊薩不留遊靜林。
 人生無常如屋上幡，不由自主隨風飄，
 諸友佛法若不修，囊薩不留遊靜林。
 人生無常如美貌，少時美麗老消逝，
 諸友佛法若不修，囊薩不留遊靜林。
 宣說佛法若不修，囊薩不留遊靜林。
 諸友佛法若不修，囊薩不留遊靜林。

這時囊薩的母親娘擦賽准也來向女兒請求不要去修法，她唱道：

「女兒如我胸中心，囊薩女兒聽母言，
 年老雙親皆拋棄，女兒真敢去修行？
 札巴桑珠棄一旁，女兒真敢去修法？
 僕從人民皆拋棄，女兒真敢去修法？
 權勢財富皆拋棄，女兒真敢去修法？
 出家修法甚難事，女兒真能做得到？
 無法做到莫伴裝，現前俗務請幫忙？」

囊薩對母親說：

「娘擦賽准具恩母，請聽女兒囊薩說，
 蒼穹高掛的太陽，起落環繞四大洲，

金鳥不繞四大洲，女兒必定留家中，
 太陽若仍繞四洲，囊薩仍然要修法。
 東方皎潔的明月，上弦下弦現盈虧，
 朗朗嬋娟無盈虧，女兒必定留家中，
 明月若仍現盈虧，囊薩仍然要修法。
 龍台花園的蓮花，夏天生長冬天枯，
 蓮花朵朵不茂殘，女兒必定留家中，
 蓮花夏生又冬枯，囊薩仍然要修法。
 蔚藍河水往下流，不能逆流須下行，
 河水如果能逆流，女兒必定留家中，
 蔚藍河水仍下行，囊薩仍然要修法。
 熊熊燃燒的火焰，點燃朝下焰上揚，
 火焰如果向下燃，女兒必定留家中，
 紅紅火焰仍上燃，囊薩仍然要修法。
 高山山頂的經幡，隨風飄搖拍拍響，
 風吹不動亦不響，女兒必定留家中，
 經幡風動又作響，囊薩仍然要修法。
 媽媽之女囊薩我，墜地生後死隨來，
 生而不死若真有，女兒必定留家中，
 生後如果仍須死，囊薩仍然要修法。
 娘擦賽准媽媽您，老態龍鍾不年輕，
 返老還童復年少，女兒必定留家中，
 年老不能再還少，囊薩仍然要修法。」

她這樣說了以後，母親的心想：「我的女兒現在是老爺的夫人了，衆人用和婉的話來請求既然不肯聽，現在大概得用粗暴的話來罵她了。」於是囊薩的母親又唱道：

「從小養育的女兒，長大成人不聽話，
 恩將仇報反覆女，愛語教誨有何用？」

廣袤稻田嫩禾苗，水土雖合不生長，不求細雨的幫助，霜雹來時莫後悔！毛軟白嫩小綿羊，信衆牽引不肯去，不在欄裡剪羊毛，屠夫來時莫後悔！四不大調的病人，不讓良醫來診治，益食藥石皆不服，走向來世莫後悔！聲調悅耳的琵琶，粗絃細絲不協調，任何歌曲不成調，支解製勺莫後悔！貌美聲甜囊薩妳，日囊夫人妳不做，大恩父母話不聽，非僧非俗莫後悔！女兒不爲母親想，母親不當妳是兒，今日母女恩義斷，想去何處都請便！」

說完之後，母親右手拿起一根撥火棍，左手抓著一把灶灰，將灶灰抹在囊薩的臉上，並用火棍來打囊薩，囊薩的女友們連忙抓住母親的手，請她息怒，但母親還是很生氣地將囊薩趕出門外後，自己再回到門內，把門關上，不讓囊薩進來。

這天晚上，還魂的囊薩只好在一個同齡女友的家中借宿。那晚，她心想：「生一次死一次是世間的通則，而我這個苦命的還魂女，生一次卻要死二次，前一次是死過了，下一次什麼時候要死卻還不知道，這次我一定要去修法，尤其是閻羅王也說：『囊薩姑娘妳要做一個還魂的修法女，廣做衆生的事業，去吧！』，有這麼好的一個指示，所以這次雖然對這輩子的母親不恭敬，頂嘴被趕了出來，雖然應該是有罪過，但俗話說：『友命落我身』，母親姑且不論，孽障的小孩現在也不在身邊，這等等的逆緣相繼出現，在這個關鍵的時刻，如果不去修法，又要被親眷所累，成爲修法的障礙，現在是我該離開的時候了。雖然應該去堆地拉齊雪山的大自在瑜珈行爲米拉日巴喜金剛的跟前，但路途遙遠，我單獨一個女子無法上路。以前那個耍猴戲的乞丐曾指示我，在吉布的色拉雅瓏廟，有一位好喇嘛名叫釋迦堅贊

，無論如何應該去見他。」這樣想了以後，等她借住的那家人家，衆人都熟睡了以後，在內外的人都不知道的情況下出走。

那天晚上，她來到了孜欽噶錫上的孜欽大橋，那天正是十五之夜，圓月升上東山頂，月光照在灰牆上，囊薩心想這是一個相當好的癡兆，於是很高興地唱道：

「囊薩來到孜欽橋，十五圓月昇東山，

大慈上師請攝授，渡衆如月善因緣。」

說完之後，用手掬起了年楚河的水，彈指三次供神，然後往色拉雅瓏廟走去。

當太陽升起時，她來到了上師的禪室，這時集會的法螺也正好響起，囊薩心想：「這又是一個好癡兆」，心中非常地高興。而上師也以神通看出囊薩實在是一個空行母，而且是自願要來修法的，但是他卻裝出不知情的樣子，對自己的承侍弟子楚青仁欽說：

「不要讓那個姑娘進來，去看看她怎麼說。」

侍者來到囊薩的面前，說道：

「美麗悅意的姑娘，請聽楚青仁欽說，

姑娘今日從何來，今晚要往何處去？

父母親眷有沒有？終身伴侶是何人？

有無受用與子女？姑娘姓名又如何？

來此目的又爲何？莫要隱瞞老實說。」

囊薩也回唱道：

「上師近侍聽我說，無法姑娘來稟明，

我從娘堆山谷來，今晚不知往何方，

出生故鄉降佩庫，袞桑德欽是父名，

娘擦賽准爲母名，囊薩愛波姑娘名，

札巴桑珠是夫婿，拉烏達布孽緣子，

衣食名譽無匱乏，世間俗務已厭離，

來此是想修正法，近侍務必請放行，

近侍楚青仁欽又對囊薩說：「體態優美聲婉轉，囊薩姑娘聽我說，姑娘好似雪山獅，雪獅綠鬚多圓滿，哪裡真是想修法？不能修法快回去。姑娘好似岩上鷺，鷺鳥尖翎多圓滿，哪裡真是想修法？不能修法快回去。姑娘好似原上鹿，麋鹿螺角多圓滿，哪裡真是想修法？不能修法快回去。姑娘好似湖中魚，小魚金眼多燦爛，哪裡真是想修法？不能修法快回去。姑娘好似南方雀，孔雀翎眼多美麗，哪裡真是想修法？不能修法快回去。姑娘好似柳林鳥，畫眉聲音多悅耳，哪裡真是想修法？不能修法快回去。姑娘好似園中花，花朵顏色多豔麗，哪裡真是想修法？不能修法快回去。」

囊薩也再次對近侍回唱道：

「上師近侍的弟子，

姑娘雖似雪山獅，雪獅綠鬚輪迴致，對我修法無妨礙，近侍莫說請放行。
姑娘雖似岩上鷺，鷺鳥尖翎輪迴致，對我修法無妨礙，近侍莫說請放行。
姑娘雖似原上鹿，麋鹿螺角輪迴致，對我修法無妨礙，近侍莫說請放行。
姑娘雖似湖中魚，小魚金眼輪迴致，對我修法無妨礙，近侍莫說請放行。
姑娘雖似南林雀，孔雀翎眼輪迴致，

對我修法無妨礙，近侍莫說請放行。
姑娘雖似柳林鳥，畫眉聲甜輪迴致，對我修法無妨礙，近侍莫說請放行。
姑娘雖似園中花，花色燦爛輪迴致，對我修法無妨礙，近侍莫說請放行。」

囊薩說完之後，近侍楚青仁欽也驚訝於囊薩美麗的體態及悅耳的聲音，因而心生信仰，於是就把前面種種的情形向上師釋迦堅贊稟告，上師爲了再次考驗囊薩的決心，仍然不讓囊薩來晉謁，而將寢室的天窗（藏式房屋內上下層出入的小門）關上，上師自己則坐在天窗上，囊薩在天窗下請求道：

「了悟空性的上師，別無用心誠心謁，一切輪迴皆厭離，懇請上師許晉謁，色拉雅瓏寂靜寺，上師除外無所依，莫像茶渣隨手棄，慈悲魚鉤持小魚。」

上師回答她道：

「若非度母的化身，尋常婦女不能修，修法思維莫再有，年輕美女回家吧！髮辮截斷成尼姑，日囊老爺和父母，遷怒責備定難免，不速之客請回吧！」

囊薩又回稟：

「雜日聖山雅瓏寺，冷熱苦行不容我，倉促來這阿蘭若，無異母狐鑽入洞，跛者步履能巡遊，飲食皆無亦能修，上師不以慈悲攝，唯有以刀來自戕。」

說完就拿出了隨身的小刀準備自殺，近侍楚青仁欽正站在囊薩身邊，立刻搶下了刀子，不讓她自殺，並且大喊：

「師父，開門啊！如果再不讓囊薩晉謁，她就要自殺了！」上師從天窗上說道：

「爲恐白羊充綿羊，爲辨溝水與糖水，疼愛之故鄭重問，人世不留無住處，聖深佛法誠心信，上師驚訝開天窗，」

囊薩無須再傷悲，傳妳生圓大乘法。」

說完後上師就打開了天窗，讓囊薩姑娘到自己的面前來晉謁，而囊薩也將自己所有的頭飾都獻給了上師，同師向上師頂禮，請求加持；上師知道還魂的囊薩受波她原是善種空行母，也是有緣的徒衆，不僅是堪受密法的弟子，同時在她的後半輩子，還要廣做利益衆生的事業，便讓她依止本尊金剛瑜珈母的黃丹壇城，傳給她聖深的身口意灌頂，並爲她講解經續口訣，讓她在一個安靜的小房間裡修行。在三個月之內，心續就圓滿地證悟了，同時也產生了聖生的相貌，她向上師稟明之後，上師又再次開示她各種除障成就的口訣，師徒倆快樂地修行著。

這時，囊薩的父母和兒子拉烏達布來到了囊薩借住女友的家，問她囊薩到哪裡去了，也不知道，也想是回娘堆日囊的家中去了嗎？於是囊薩的父母便帶著拉烏達布，從降佩庫到娘堆日囊去，但發現囊薩沒有回去，便把先前的經過告訴了日囊老爺父子，他們二人立刻召告所屬的臣民百姓去尋找囊薩夫人的下落，後來聽說囊薩受波她是去了色拉雅瓏庫，拜一位好上師釋迦堅贊爲師，在他的跟前修法。於是札欽巴老爺父子便召集屬下百姓中，十八歲以上，六十歲以下所有的青壯男子，組成一支軍隊去摧毀色拉雅瓏寺，並準備殺掉釋迦堅贊上師，把囊薩搶回。

娘堆日囊的軍隊在札欽巴及札巴桑珠父子二人的率領之下，逐漸接近色拉雅瓏寺時，在廟中修行男男女女們，都異口同聲的說：「這個破敗魔女帶來了禍殃」，說完後把喇嘛的身口意依止及各自的器具搬到山中險要隱密的地方。這時娘堆日囊的軍隊來到了附近，把整座廟包圍起來，發出了三次如雷的呼喊，並將槍刀矛等的武器舉向天空，槍砲彌漫，馬蹄激起的塵土，把陽光都弄昏暗了，到處一片迷濛

，結果有一些僧人在戰鬥中被殺死了，有些被武器所傷，剩下的人，就像棍子打在豆堆上一樣的四處逃散。上師釋迦堅贊也心慌意亂地準備逃走，但因年邁體衰走不快，近侍楚青仁欽便背著上師逃走，但寺廟已經被士兵團團圍住，根本無路可逃，慌亂中身體也受傷了，上師被士兵們綁起來，帶到札欽巴父子的跟前。這時囊薩在在如虛空的平等入定之中，獲證如幻的三昧，但這種種的情形，使她無法忍受，便穿著白色的布衣，繫著修行的禪帶，從禪房裡很快地跑到札欽巴老爺的馬前，用右手抓著馬轡，左手則拉著札巴桑珠的馬轡，唱道：

「老爺父子請聽啊！聽我囊薩來稟求！

雪山白獅遊雪山，暴風雪雨莫來傷，
岩上老鷹翔高空，獵人勇士莫來害，
棕色小鹿食草原，獵人獵狗莫來襲，
金眼小魚湖中游，凶暴鐵鉤莫來傷，
畫眉小鳥聲婉轉，大鳥灰鷹莫來害，
太陽繞行四大洲，天狗羅喉莫來蝕，
釋迦堅贊持教師，札欽老爺莫傷害，
囊薩姑娘已修法，札巴桑珠莫阻害，
寺中修行的男女，聚此士兵莫傷害。」

這時札欽巴父子看見囊薩身上的世俗衣飾都不見了，而作瑜珈女的打扮，白布棉衣上，也只繫著修行的禪帶，這時釋迦堅贊上師也正好被綁了過來，札欽巴父子看了以後非常地生氣，並不回答囊薩的話，而以憤怒的眼光看著上師，手作期克印，指著上師異口同聲地說：

「釋迦堅贊再次往這聽，聚此僧衆男女仔細聽，

聽我日囊父子二人說，垂鬚老狗行事太過份，
豈可與那雪獅結伴住？剪下雪獅綠鬚做什麼？
紅色公雞行事太過份，豈可與那松雞結伴住？
抓下松雞白羽做什麼？谷上野驢行事太過份，
豈可與那白驢結伴住？剃掉白驢鬚毛做什麼？

老黑公牛行事太過份，豈可與那犛牛結伴住？扯下犛牛鬃毛做什麼？喵喵野貓行事太過份，豈可與那斑虎結伴住？拔下斑虎毫毛做什麼？釋迦堅贊行事太過份，豈可與那囊薩結伴住？衣服飾品取走做什麼？高高青空之上衆星群，日月千輪光芒誰能敵？諸星無處可去終悔恨，下界衛藏地區衆老爺，娘堆日囊父子誰能敵？寺毀喇嘛執擒終悔恨。」

說完之後，札欽巴老爺拉滿了弓，札巴桑珠也拔了弓劍，打算往上師的頭上砍下時，上師立刻顯出神變，把東山搬到西邊，西山移到東邊，讓受傷的人們復原，死去的人們復活，上師自己也飛到刀箭矛等武器傷害不到的天空，做了金剛跏趺坐，說道：

「人面獸心的父子，罪業父子聽我說，天空出現的日月，尚被凶曜所持擒，居住地上的父子，要將囊薩搶回去，搶奪要義須聽講，耳根莫散仔細聽，蓮花園中的蓮花，佛龕瓶飾若不做，蓮花何必要開放？污泥之中任凋落。體健疾速的駿馬，寬廣草原不馳聘，水草飼料何須給？四方馬槽任衰老。不偏不倚鷹羽箭，射程箭靶射不中，何須挽弓來拉弦？箭袋之中任腐朽。乾達婆女益超瑪，諾桑王妃若不做，不空絹索何須抓？獵人手中任壽終。善種空行囊薩她，正信佛法苦不修，暇滿人身何須得？罪業官家任老死。念此入門修佛法，學會射箭方挽弓，容貌美麗佩衣飾，家財萬貫方放債，

知曉醫術買藥囊，正修方能顯道貌，雖有神通不輕顯，必須隱密藏心中，爲將十惡的怨敵，納入佛法展神通，爲讓罪者生信仰，囊薩道貌亦展現。」

於是還魂的修法女囊薩雯波便以身上的白棉衣伸展成翅膀，瞬間飛向天空，像鷹翔鶴旋一般，唱道：

「札巴桑珠父子倆，娘堆日囊民兵們，聚隻此地的官民，一起聽我囊薩說，我是雪山的白獅，望我變成看門狗，繩子繫頸不能留，高峻雪山展綠鬃。我是崖上的小牛，望我入門做家畜，鼻環拴鼻不能留，石崖裂縫展犛角。我是草原白嘴驢，望我上駝做駝獸，鞍轡雖佩不能留，北境荒原展雄風。我是草上白松雞，望我入門做家禽，神鳥哪怕夜昏暗，草山之上展歌喉。我是天空五彩虹，望我變成美裝飾，彩虹哪能用手抓，明空之上顯幻影。我是青天的薄雲，希望以我裁暖衣，雲衣哪能穿身上，雷電相親落細雨。我是林間猿與猴，希望我做人之僕，事務哪能託猿猴，林間樹梢展絕技。我是還魂的囊薩，望我做你終生伴，頭戴珠玉也不留，飛上高空顯道貌。盤旋雜日聖地上，一束竹木爲禮物，犛牛犛牛有功勞，犁田挖溝留痕跡。我如驚鳥復盤旋，我如鶴鷹敏捷飛，人能飛翔上高空，前有米拉日巴他，

現今只囊薩有我，除此今後飛者少，娘堆日囊的官軍，無間罪業莫再造，對我師父誠心敬，懺悔前業心歡喜。」

囊薩這樣說了以後，在場以娘堆日囊老爺欽巴父子為首的士兵，以及修行的男男女女們，都對釋迦堅贊大師的神通和囊薩的道貌，非常驚訝，且不由自主地產生了信仰，紛紛放下了刀箭矛等的武器，並且以這些武器作為獻禮，禮敬如牆倒地唱道：

「釋迦堅贊好上師，囊薩受波空行母，請聽具罪士兵說，容稟惡業懺懺悔，勝樂本尊是上師，金剛亥母是囊薩，我們因受無明誤，行事無法且虛假，破壞寺廟殺行者，無間罪業皆犯下，對於上師和父母，特別違背身口意，全部悔過誠心懺，請以悲心來寬容，罪業多過富家財，善業還比窮人貧，一生盡行無義事，為了不想墮惡趣，一切罪業皆懺悔，立誓不再犯殺生，歡喜修習心饒益，無論如何賜法露。」

釋迦堅贊大師和囊薩心裡非常高興能將這些有罪的臣民們納入正法，且讓他們產生做利他事業的想法，因此回答他們說：

「以前所做皆知返，今後努力行善業，太陽也會照暗處，美妙非常真稀奇。十不善法五無間，四力懺戒必能淨，立誓斷惡行善業，請聽歡喜實踐法，功德來源似大地，暇滿基礎如曇花，難得義理如珍寶，無常死神如天虹，死辰不定風中燈，死因多如夜空星，生死輪迴日月迭，死後靈魂似孤毛，

無識身體似土石，所積珍寶如蜂蜜，環集朋友如市客，近親過河即忘橋，黑白業果似身影，十八地獄閻羅殿，餓鬼地獄如窮城，畜牲神識無聲夢，非天之怒如毒蛇，神身雖得如借飾，人身也似尋香城，眾生痛苦是自尋，解脫好像登己頭，聲聞獨覺小心女，婆羅蜜多大乘因，密乘之果金剛乘，一世便想得佛位，初道之本善知識，思想行為如理行，暇滿基礎甚難得，人身既得意義大，心念無常不定死，善惡如理做取捨，輪迴分合諸罪業，僅止於心莫執著，心念解脫的功德，上道三學為裝嚴，斷絕小乘的二乘，菩薩淨身的正行，婆羅蜜多四攝踐，立志承擔救眾生，導引眾生趨解脫，自身須能得遍知，莫想迅速得遍知，須知眾生皆受苦，若想迅速成菩薩，想比大乘更殊勝，唯有密乘瑜珈續，一世成佛不可能，修行無上金剛乘，成熟續部四灌頂，守護律儀達生圓，並行四身佛位得。」

聽了這些話以後，在場那些業障大的士兵們，都答應要斷除各種惡業，努力的去行善；而業障較小的札欽巴父子，親見釋迦堅贊上師的正聖勝樂，以及金剛亥母的囊薩，也允諾要在拉烏布十五歲時，把祖業及祖產交付給他，然後父子及眾人再到上師父母跟前修法，在這段期間之中，也立誓不違業。上師父母答應他們，於是依照上面所說的辦法，札欽巴老爺和一些比較年長的人，就留在上師父母跟前，在

中國邊政協會七十九年第一次專題座談會紀錄

時間：七十九年六月三日（星期日）下午二點至四點卅分

地點：台灣省立博物館（台北市襄陽路二號）一樓會議室

主題：貫徹憲法民族平等原則、促進民族團結

主持人：阿不都拉先生（本會理事長、立法委員、維族）

引言人：廣定遠先生（滿族協會秘書長，滿族）

許占魁先生（立法委員，蒙族）

覺安慈仁先生（立法委員，藏族）

后希鑑先生（國民大會代表、西南邊疆民族學者，漢族）

蔡中涵先生（立法委員，台灣山地族）

林恩顯先生（政大邊政研究所教授，漢族）

林江義先生（內政部民政司科長，台灣山地族）

錢世英先生（蒙藏委員會蒙事處處長，蒙族）

劉緒端先生（蒙藏委員會藏事處處長，漢族）

發言人：丁慰慈先生（外交部參事，漢族）

楊樹森先生（政治作戰學校教授，蒙族）

那思陸先生（國立空中大學講師，滿族）

宋念慈先生（新疆問題研究專家，漢族）

包克先生（蒙古問題研究專家，蒙族）

主席：各位女士，各位先生，首先我先向各位解釋，今天是一個座談會，因此大家坐著發言就可以。今天的座談會是根据中國邊政協會去年年會中，有一些會員的提議而產生的。經過本屆之理事會討論之後，請本會研究委員會來推動，並請主任委員蕭教授設計進行這項工作。他花了相當多的心血及時間，因此這個座談會今天有機會在此舉行。本會同仁討論這個議題，在當今的環境下是很有意義的。今天的座談會對我們而言是實驗性質的，第一次舉辦。正值新的內閣組織完成

，國是會議進行的期間，希望藉大家的討論，而對未來邊疆政策有所幫助。

今天邀請到的有廣定遠先生，他是滿州協會的秘書長。許占魁先生，許先生是蒙古籍立法委員，也連任好幾次本會的理事長。覺安慈仁先生，是西藏籍的立法委員，他在海外許多年，與西藏工作直接接觸，尤其是在印度藏族青年中有很好的關係和影響。后希鑑先生，后先生是光復大陸設計委員會的委員，也是邊疆問題的專家，過去針對光復大陸設計委員會的邊疆政策曾提出很多設計及構想，希望今天也能給我們提出更好的建議。林恩顯先生，林先生是有名的邊疆民族專家，現在是政大邊政研究所的教授，也是前任的所長，也曾主持過政大邊政系、民族社會系。蔡中涵先生，是現任立法委員，台灣原住民的代表人物，他學的是邊疆方面的東西，所以不僅對原住民，對我國少數民族的研究也很廣泛而深入，因此對原住民及我國其他少數民族的問題都很瞭解，希望今天能多發表一些高見。

除了專家學者外，我們今天也請到內政部主管山地業務之林科長，他可說是一位青年才俊，是主管這方面的長官，我代表本會向他表示非常的歡迎，也希望今天能給本會多些指教。另外，今天也請到蒙藏委員會的蒙事處處長及藏事處處長。蒙藏委員會是我國直接掌管民族事務的機關，有很多寶貴的資料及深入的研究，如果方便的話，希望今天能給我們提供意見及指導，我們非常高興的歡迎他們。

今天的會議，原本早該舉行，但由於我們可說是最窮的民間團體、場地、經費、人事等方面都不容易安排，因此原預定在三個禮拜前就開的會延遲至今天舉行。這個會議經過蕭主任委員不斷的努力，終於在預定的主題下順利展開。接下來就進行主題。在進行主題前，我們請蕭主任委員作一簡單說明，然後進行議程。

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們現在就進行主題。今天座談會的題目是「貫徹憲法民族平等原則，促進民族團結」。請諸位就這個議題發表意見。現在我們先請滿洲協會秘書長廣定遠先生發表意見。

廣定遠先生：我今天很高興來談我們邊疆問題。邊疆問題既多又大，談不完。我個人出生在新疆、生長在新疆、長大成熟在台灣，這是我個人的背景，跟各位作一個報告。中華民國成立快八十年，依我的看法，沒有一個政府機關或政治人物或團體真正研究過邊疆問題。就算是有，也只是應景，像三二九啦、元旦啦！做一些拉拉雜雜的東西，沒有一種聯貫性、清楚的邊疆研究論文的發表，而政府也沒有一貫的邊疆政策，走到那裏做到那裏，這就是我們政府對邊疆問題的態度。因為沒有研究、瞭解，因此邊疆民族無法得到真正的關懷，所以產生了這樣的現象：當年滿洲會成立滿洲獨立國，漢人說是偽政府，我以滿州人的立場認為是獨立；現在外蒙古也走了，它也是我們的兄弟，為什麼離我們而去？再說現在的西藏，我們的兄弟達賴喇嘛也流亡在外，為什麼？沒人檢討，真正瞭解過，只能透過個人的接觸，用正當也好不正當也好的手段接觸，結果如何，報上都有，整個說來，對於管理零星問題、關心邊疆的機構也不是沒有，像蒙藏委員會管理蒙藏方面的事務，有新疆省政府辦事處管理新疆回族的事，因新疆回族的宗教生活習慣很特殊，跟其他民族都不一樣，它自成一個系統一個文化，我們自應關照。但我們政府官員或學者的心態總認為邊疆問題、邊疆民族太複雜，不如分而治之，分化他們較方便治理。這種說法雖不能說絕對，但一般人都這是這種想法。這是一種濃厚封建的落後思想，早就該丟到垃圾箱去。由於對邊疆的不關心、不認識、不瞭解，講難聽一點，甚至有歧視的味道。所以中共一直在新疆進行核子試爆

，把新疆當成實驗場，無視新疆人民的存在，也不管新疆人往後的顧慮，天天在試驗。以台灣來講，電力公司居然把核子廢料丟到蘭嶼，蘭嶼是一塊多好的地方，為什麼不問問蘭嶼同胞，這些有害的東西可不可以倒在你們這邊？它不考慮這一點。所以，海峽兩岸都是漢族同胞當家，他們的心態就是我是大漢，我是當家，我就是老大，你們要聽我的。這種想法，非常的獨斷、膚淺。我請問你，為什麼不將原子彈放到洞庭湖、核子廢料放在澎湖的小島，而要放在新疆或蘭嶼？當然你們要照顧漢人的生活、未來，但對邊疆民族卻非常不尊重。我們邊疆人自古以來都在擁護中央，從清朝開始，邊疆民族天生下來就要當兵，一有戰爭，就去替打替死，所以邊疆有征兵制，男孩子都要當兵，必須保護內地，保護精華之所在。而邊疆民族天天在犧牲，而使內地得到和平安定的生活、經濟、社會、文化都得到很好的發展。而我們天天在打仗、犧牲，沒有功夫花在我們的建設、經濟、文化，相形之下，他們就講我們是落後國民，我們連起碼的尊重都沒得到。假若說政府不尊重的話，將來邊疆民族會滅亡掉，因為他們人口太多，我們太少。他們也不管，讓我們自生自滅。尤其是滿洲民族。今天之所以有中華民族，是當年滿洲人領導各民族、文化融合的結果。結果今天還在說要革命，滿文不能研究。我說是什麼原因，他們說是文化政策，就是什麼「革命尚未成功」，你們還是不能有滿文。這是一個大笑話。所以在所有的邊疆民族中，我們滿洲人受的打擊最大。舉例來說，在座的兩位立法委員阿不都拉委員及藏族委員都可以用原名，我們滿洲人就不可以。一定要叫廣定遠，但我的父親姓廣，我的兒子就不一定姓廣。所以中央政府若干年來對邊疆不認識不瞭解、誤解，都是大漢主義的作法，什麼都以他為主、聽他的，根本不尊重別人的存在，這樣的國家

還有希望嗎？我們看歷史，強盛的朝代都是跟邊疆民族採取合作的朝代，全中國漢人土地佔百分之三十，邊疆佔百分之七十，如何管理幾十種文化、語言，如何統一，均需先從台灣做起。就是把蒙藏、新疆辦事處擴大，譬如我們說小蒙藏就把它擴大為大蒙藏，將全台灣少數民族納入一個大蒙藏裏面，這樣邊疆事務有一個統一的機構及步驟，各民族受到平等的待遇，也乘此機會訓練邊疆人才，將來回大陸，他們就成為很好的幹部。另外，我從邊疆的立場來看，到今天為止，我們政府分化的結果，大家都扭頭走啦，連台灣都要鬧獨立。我們怎會不鬧獨立？但我們不是要分裂的獨立，而是要政府尊重邊疆民族，讓我們管自己的地方。中央仍是中央，在中央的分佈下，各族得到充分的自主，這樣才有希望，才能團結起來。像我們的鄰居俄國，它有多少民族？他們如何處理民族問題？都是值得我們學習。不能以我們現在姓張或姓王就說我們都同化了，因為那是被強迫的，不是我們被同化。假如我今天要改回原來的姓氏，他們就會搬出一堆中國法律給擋掉，而不由中央政府努力致力於各族姓名的恢復，其實由這些小地方來做不是很好嗎？現在我作結論，第一，喚醒漢族老大哥多多研究、關心邊疆問題。第二、台灣的邊疆機構要擴大，且要參列預算，希望有一個統一的邊疆單位來為將來統一中國、邊疆作準備工作。第三、希望現有教育單位能夠擴大邊疆語文、幹部的訓練，以培養未來的邊政人才。

許占魁委員：內政部、蒙藏委員會各位官員、各位女士、各位先生，我講話很簡單，因為希望能多聽聽別人的意見，只是要針對這個題目，談一些原則性的東西，希望讓大家在觀念上有共同的認識進而促進團結。邊政協會這個團體很特殊，跟一般民間團體不大一樣。它的性質乃研究邊疆政治問題，幫助政

府溝通觀念。成員包括很廣，除了國內各民族參加之外，也歡迎有志於邊疆民族的漢族同胞參加。因此，由邊政協會可以瞭解，我們中華民國各民族是平等的，國父孫中山先生早已昭示，而憲法中亦明文記載。由於我們國內的各民族都是原住民，沒有主從之分，也沒有殖民地關係，可以說每個民族都是構成中華民族的基本元素。這種觀念應是邊疆民族本身及政府從政當局該具備的觀念。既然各民族一律平等，權利、義務自應一律平等。從歷史、地理、政治、社會等方面來看，其中歷經混合及分治，儘管有不同的風俗語言文字，但血統早已交流、融合在一起。我是蒙族，為少數民族的一份子，與各民族完全站在同一立場。自國民革命政府成立，一直處在內憂外患中，到了今天，自始至終就沒有一套民族政策及解決民族問題的辦法。反倒中共還有一套民族政策。這個問題，還有待我們邊政協會的社員，尤其是年輕的一代，負起這個責任。不但要求我們的政治要民主，民族也該有一套妥善的政策，這樣才能避免產生分歧。總之，我們要有個整體觀念，即無論那個民族都是中華民族一分子。雖然有個別的情況，但不容許有歧視、厚薄的看待。有了這樣的觀念，大家才能和舟共濟。中國有五十多個民族，都應相親相愛。邊政協會主要的工作目標就是希望國內各族團結，一致認同中華民國是個政體。將來國家統一後，可能不斷會發生問題，而我們應始終以基本的觀念去處理問題。謝謝各位！

覺安慈仁委員：本人出生在西藏，民國四十八年西藏抗暴期間流亡到印度、尼泊爾，所以我深深體會到海外藏胞所面臨的困難及問題。今天藉此機會，簡單地跟各位說一下藏胞的希望和心願，剛才諸位都提到我們憲法很明確規定中華民國各民族一律平等，也口口聲聲稱我們為同胞，但說起來容易，事實上

是否有遵照憲法所規定的實施，我們深感懷疑。站在我們民族的立場，實在有許多苦難、感受無法說出。海外藏胞從民國四十八年到現在為止一直在激烈的反抗中共，我們一直有我們的原則。很多人都說我們反抗中共是為了獨立，而實際上沒有真正去研究瞭解西藏人，包括達賴喇嘛的希望，心願是什麼？這是我覺得非常重要的。很多外界人說西藏人是搞獨立、分裂國土，國內各機關各界人士光是以「獨立」、「藏獨」這兩個字，就把西藏問題統統擺到桌面下，不管了，這對藏胞非常不公平。民國成立時，西藏可以說是一個高度自治的地區，除國防、外交外，完全自治。後來中共進來，把西藏整個宗教文化完全破壞。所以今天我們藏胞爭取的是原有的那種地位，我們對政治從來不感興趣，也不懂政治，我們懂的是民族、宗教、文化建設這種自然的感受。希望國內各界能重視、瞭解這點。最近我們西藏精神領袖達賴喇嘛為了解決西藏問題，提出了五點和平計劃，希望除了國防、外交，西藏能成爲一個和平地區，和平對西藏人的意義非常重大，因為我們都是信仰佛教的，佛教對我們而言就是和平、自由、平等。因此這五點和平計劃的內容就是希望恢復到民國初年時的情況，除了國防、外交，其他的事務完全自治，希望在這個原則之上，我們中華民國政府對達賴喇嘛的這種看法和意願能有所反應，進而認同、支持。如此一來，我們政府對西藏方面的所做所為都將會有良好的效果。當然政府一直在幫助藏胞改善生活、教育，維護西藏宗教文化，這些我們都瞭解。但不管是我們中華民國政府或是大陸共產政權，都是漢族老大哥在控制，三民主義統一中國，是誰在統一？大家心裏也明白，因此希望蒙藏委員會長官，在座諸位立法委員和專家學者對這件事情能有所支持。簡單說明至此，謝謝！

后希鑑代表：各位委員、各位朋友，民族問題在世界上大部份的國家裏皆有，尤其像中國有如此悠久歷史、寬廣土地的國家，自然包含許多民族。所以中華民國即在憲法上規定「各民族一律平等」。因為在習慣上，中國人是一個愛好和平平等的民族，在歷史上我們沒出現過殖民地，只要是參加中國政治的人，他就可以在中央政府出任官吏，像雲南、朝鮮各民族。在參與中國政治之時，他們都可以參加中國政府擔任行政官吏。這種情況在歐洲列強各國也是找不出來的。試問香港人可不可以任英國作官呢？其他各國被殖民者不可能如此呢？我這樣說並非爲中央政府辯駁，而是史實如此。像我們憲法第五條規定「中華民國各民族一律平等」，第七條也提到「無分男女、宗教、種族、階級、黨派在法律上一律平等」。之所以會有不平等的現象，可能是我們沒有把這種事當作一件事情，也就是沒把問題當作問題，所以要說我們懶惰、眼光不夠可以，但是絕不是漢人有大漢族沙文主義，因那種時代已成過去。比如說五胡十六國時期、元朝、清朝都是種族融合時期，沒有人敢說他自己是純粹的漢族，只有南方人還可能多一點漢人的血統。所以政治上的最大的問題是技術問題，由於政府沒有一個主管全國民族事務的機構，所以沒辦法管理全國各民族事務。以釣魚台爲例，如果政府知道所謂邊疆不只是民族問題，還有領土的話，只要派一班人在釣魚台駐守，外人就無法把它拿去。而這類事情既不是外交部也不是國防部來管，應是內政部的正務。我們國家對邊疆的認識太不清楚，譬如說領土問題，我國各民族是背了土地來加入中國，而不是中國分一塊土地讓他們去居住，這種觀念必須建立。另外，以「山胞」這個意義而言，在我出生的雲南，例如十二版納地區，居住在平原的是少數民族，住在山裏的是漢人，因此漢人才是山胞，少數民族才是平地人。

要瞭解這些問題，技術層面的解決是很重要的。因此，今後要爭取的方向有二：第一，在內政部設立邊疆事務機構以管理全國各邊疆民族，它的性質須完全基於民族的立場來設立。但勢必先行確定一些問題，例如選舉時是該以民族或以地方為基礎？這些問題都須要政府設立專門機構來研究。因此我們要求在內政部設立一專門管理邊疆事務的機構。我們中國處理少數民族的方式一向是推給地方政府去處理，中央政府從來不過問，這是中央政府的失策。而在少數民族之間亦有不同等的待遇，因此一定要設立主管邊疆民族的機構。而蒙、藏屬二地方，除了國防、外交之外，絕對有自治的權利。這是一種天經地義的事。如今國際趨勢是讓每一民族、每一文化團體儘量發揮其文化精神，使整個國家的文化更充實優厚。因此，我們應該在技術層面努力，一定要促使政府在內政部設立一個管理邊疆民族的機構。而蒙、藏二地方不是行省，因此，蒙藏委員會仍能存在。邊疆機構成立則國家更完整。因此可說沒有邊疆就沒有中央，我們一定要呼籲政府重視邊疆，我的講話就到此為止，謝謝各位！

蔡中涵委員：各位女士、各位先生、先進，今天想藉此機會跟各位交換一下意見，為我們少數民族尋求一條更寬廣更理想的道路。三年前我第一次在立法院提一份質詢稿時，就曾提到：健全的邊疆民族政策，才是中國的基礎。我個人雖生長在台灣，但心理上總是把中國邊疆民族都包括在裏面。五月二十九號我在立法院與高委員（高天來）附議發言時曾說：「我現在除了代表原住民外，也代表中國邊疆民族來發言。」因為基本上，我們應是一個「命運共同體」，對於將來都有一段漫長的路要奮鬥。

對於今天「貫徹憲法民族平等原則，促進民族團結」這個題目，我與各位有一點不同的看法。我從心理上就反對這個憲

法上「民族平等」的原則，因為我們今天無法和漢民族一樣平等，如果按照字面上所說一律平等，那「蒙藏委員會」、「中國邊政協會」都可不要。因此我反對這種字面上的平等。基本上憲法中的「民族平等」是作為一種原則性、努力的目標而已，先要能保障、扶植邊疆民族，使他們與漢族有一樣的水平，才能真正的談到民族平等，因此憲法一百六十三條、一百六十八條、一百六十九條都有明確的規定保障邊疆民族的參政權、自治權、經濟權^①就是因為還未達到民族完全平等的境界，所以才有這些規定。因此對這個「民族平等」的原則，目前我還無法接受。只有等到政府將邊疆民族扶植到與漢族一樣的水平後，談「民族平等」才有意義。最近「國是會議」就要召開，我認為這個在台灣開的會議是一個閩南人的國是會議，當然其中也有原住民代表及少數民族代表參加，但我認為這只是個樣板，用來表示整個中華民族都參與討論中華民國的未來，但實際上參與者大多是閩南人，而主張也是閩南人的主張，照這樣發展，等於是閩南人在原住民的土地上開會，根本沒有邊疆民族的份。明年老委員退休了，後年來上任的新委員都是從臺灣選出來的，中國大陸的邊疆民族就愈來愈沒地位，台灣愈不是你們居住的地方。所以從後年這個情勢看來，台灣原住民與中國大陸邊疆民族愈走向「命運共同體」這個趨勢了。

除了對「民族平等」原則與各位有一點不同的看法外，我還要強調基本國策中「自決、自治」原則。我一向贊成少數民族獨立，但我所謂的獨立是與憲法上相同，即政治、文化、宗教、經濟上的獨立，不是土地上的獨立，但今天只要有人談到獨立，就認為是分裂國土。因此在台灣現今的政治轉型期中，我們更要強調自決和自治。而在使用這個原則時，我們引用的仍然是漢族制定的條文，譬如，民國十三年國民政府建國大綱第四條中規定：對於國內弱小民族，政府須予

主席：時下主張民主政治者，有三種類型，一是自由主義者，一是

以扶植，使其能自決自治。國父孫中山先生對於威爾遜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所提出的民族自治自決原則也非常支持，並在三民主義中闡述。甚至在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中有更明確的宣言表示：「中國國民黨敢鄭重的宣言，承認中國國內各民族的自決權只在反對帝國主義，經過革命或勝利後，要扶植一個自由統一的中華民國」。所以，在整個中國國民黨的發展史上，對於民族自決自治的主張一向贊同，所以今天我們應該在一個大中國的前提下，強調各民族在政治、經濟、文化等方面的高度自治。剛才后先生提到，現在大漢沙文主義已經很少見了，對於這個論點，我不太贊同。因為我認為的大漢沙文主義是在文化上、經濟上的不均，而非血統融合的程度。以姓名來說，我們原住民不能使用原來的姓名，而且民國三十八年公佈改漢姓時，因為兄弟姊妹分散各處，就以抽籤決定姓氏，以致現在一個家族有好幾個不同的姓。所以我一直強調邊疆民族應該是一個「命運共同體」，大家應共同合作為後代作一個選擇。目前在這個憲法的基礎上，除了談原則性民族平等外，憲法的基礎一定要支持，如果在即將召開的國是會議中刪改了有關邊疆的條文，情況會很不樂觀。因此今天這個會議強調憲法是很重要的。因為憲法中對於保障邊疆各民族的代表都有特別的條文規定，所以現階段要加強憲法條文的落實。

另外，除了在內政部設立邊疆機構外，今天最可以做的是在教育部中設立邊疆教育司，這個單位本來就有，如今只要恢復一下就可以。再者，今天我們可以達成一個共識，即不承認國是會議的任何決議，除非其中邊疆民族的代表達到一定的比例，足以代表是一個真正以中華民族為基礎的會議，否則，我們不承認其中的任何決議。

林恩顯教授：

民主憲政者，一是民族主義者。今東歐各國就是三種類型的綜合。他們現在均以民族主義為根本，再加上對民主憲政的熱烈要求而紛紛獨立。先是民族獨立，再制定憲法保障民族，匈牙利如此，蘇聯三小國在如此強大的軍事壓力之下亦是如此，因為這是一個潮流，任何人都無法抗拒。如今大民族要自由民主，小民族要民族自主，要求民族生存要有保障。因此過去的非洲，今日的東歐、蘇聯內部、蒙藏等地區都是基於這種觀念而要求獨立的。為什麼民初含有「民族平等」的提倡？在我認為，剛開始是為了對外。國父遺作中曾有「聯合世界上平等待我之民族」的話，因當時中國人受外人歧視，國父就以「民族平等」尋求中國在國際上的平等地位。而對內，當時是提倡「五族共和」。而提倡者漢人，如今否定者也是漢人。若真實行各族共和，現在什麼問題也沒有。所以今天參不參加國是會議並不重要，今天臺灣本身的問題比邊疆問題還複雜，若能解決台灣的問題，作出一點貢獻就算很好。今天在鬧分裂國土的都是漢人，不是邊疆人，我們要求的是民族尊嚴的承諾及文明國家所應有的作法。蔡委員的看法深為贊同。現在我擬就我國當前民族政策，是否貫徹了憲法「民族平等」原則，促進國族團結，加以評論如下：

一、前言：

近半年來無論國內或國外，民族問題都成了政治上熱門的課題，如蘇聯、東歐、北愛爾蘭、南非、外蒙和西藏、新疆等地區。這種民族問題的嚴重化勢必隨著時間而加劇，使得由多民族所構成的我國所重視。因此本會舉辦今天的座談會就愈顯得富有意義。

今天我們所謂「民族平等」，是指「立足點平等」，而

非「平頭假平等」。因此在少數民族各方面尚未達到主流社會水準之前仍需特殊立法扶植和保障，而不是泛指全國法律地位平等就可以的。

二我國憲法有關「民族平等」分析

現行我國憲法中有關「民族平等」的規定，大致可以歸納為下列四類：

(一)確定民族平等原則——第五、七、十三條。

(二)保護少數民族的參政權——第二十六、六十四、九十一、一三五條。

(三)少數民族地方自治制度之保障——第一一九、一二〇、一六八條。

(四)少數民族受益權之保障——第一六三、一六九條。

從以上規定顯示我國在法律上，已達各民族一律平等地步。

三、檢討當前我國「民族平等」實施實況（參見附件(一)(二)(三)及改進意見大體綜合歸納當前我國各民族間「民族平等」問題及改進方法如次：

(一)在漢族對邊疆少數民族之間：仍普遍存在著態度上的不平等，即無意間還有民族偏見和歧視。此一現象多係長久以來的歷史文化觀念所造成，因此應從修正各級學校的教科書有關部分及社會教育著手。尤其是我黨政首長更應以身作則，在這方面多作瞭解，並在言行上尊重少數民族。

(二)在邊疆少數民族之間：存在嚴重的政府法規、制度上的不平等，如附件(一)所列許多法規，都僅對蒙藏胞的優待或保障，未普及於全體國內少數民族，而造成邊疆少數民族之間的不平等。分析其原因，主要是行政院設「蒙藏委員會」機構的存在和爭取所造成。這不能怪蒙藏會為蒙藏胞爭取權益，而要怪政府為何設置違反憲法「民

族平等」原則的偏頗的「蒙藏委員會」為主管全國邊疆少數民族行政機構？如今為改善此項重大弊病，應從行政院「蒙藏委員會」的正名為「民族委員會」着手，和不平等法規的修正。而當前反對「蒙藏委員會」改制，排推蒙藏以外邊疆少數民族進入中央主管部會機構最烈者為吳化鵬委員長，因此當前為排除「民族不平等」障礙，應從吳委員長着手才能順利達成。近日郝內閣竟續任吳氏為該會委員長，不能不令人感到遺憾。

四、反駁在行政院維持「蒙藏委員會」名稱之幾點看法：

本人主張政府在行政院應設置特殊部會及行政機構，來主理我國邊疆少數民族事務。但却反對違反「民族平等」、不盡括全體邊疆少數民族的「蒙藏委員會」建制。現在就少數既得利益者，對維持「蒙藏委員會」原制所指主要理由提出左列反駁：

(一)未設省之兩「地方」論：如以蒙藏兩「地方」因未設省，不屬內政部掌理，而另設「蒙藏委員會」似有道理。然而所謂「蒙古地方」係指今日之「外蒙古」，早於民國建立之際即宣告「獨立」，其後我政府也於民國三十四年承認其獨立，雖於四十二年撤銷其承認，但迄今年實為各國國際上所認定之獨立國家。至於「西藏地方」，自民國成立也告「獨立」，其後雖與中央關係有所改善，但達賴政府多不承認屬於中國領土。因此民國以來政府對蒙藏兩「地方」實際上未能有效的掌理，「蒙藏委員會」也迄無實際掌理對象。其後就該會實際掌管對象，並非以地緣性的蒙藏兩「地方」為範圍，而採血緣性的蒙藏兩族為施政對象。如此一來，我國所謂邊疆少數民族多達六十餘族，非蒙藏兩族所能盡括，中央行政院何以僅設「蒙藏委員會」的掌理蒙藏兩族，而捨其他六十餘族於不顧？顯然不合道理。

(二)憲法對蒙藏有特別保障論：依照行憲法第一一九、一二〇兩條對蒙藏兩地之特殊地方自治制度是有特別之保障，然而却沒有明文規定要在行政院專設行政機構掌理。可見保障傳統地方自治制度與其在行政院是否專設行政機構是兩碼事，不可混為一談，混水摸魚，混淆視聽。

(三)機構的歷史傳統論：有人認為民國以來在中央就以「蒙藏」為各掌理邊疆少數民族事務，為我國歷史傳統的特殊性。其實談我國之理邊疆民族事務機構應溯自秦代的「典客」，漢景帝的「大行令」，漢武帝的「大鴻臚」，隋唐的「鴻臚寺卿」，宋初的「鴻臚寺」，元代的「宣政院」，明代的「鴻臚寺」，清代的「理藩院」等官職或機構，均非止於掌理蒙、藏兩地或兩族，而含蓋其他邊族在內。可見就我國長遠的主理邊疆民族事務機構歷史傳統來看，不應僅限於蒙藏兩者，而民國以來僅以蒙藏為對象，顯然是不諳於邊政的錯誤，必需及時加以糾正。

(四)歷史文化制度特殊論：維持蒙藏會原制者，常言蒙藏歷史文化制度較為特殊，與台灣原住民及其他邊疆少數民族有別，不能合一建制。換言之，邊族中蒙藏要保留其「特殊性」，而其他邊族即應「普通化」歸入內政部，不可與蒙藏一起特殊化。其實我國以漢族為主流民族之外，其他邊疆少數民族無論在歷史、生活方式、語文、宗教、習俗、及民族意識等各方面都有所不同，才能成為不同的民族。因此不能主觀的認為只有蒙藏特殊，其他邊族不特殊，此實有違反客觀的事實。更何況要保持蒙藏自己的「特殊性」的同時，却要讓其他邊族「普通化」？

(五)特殊政治意義論：蒙藏會的設置確實有其特殊政治意義，然而却沒有產生預期的效果。這從民國十七年蒙藏會改制迄今，無法讓外蒙再放棄獨立回歸中國；也無法使西藏達賴政府向心。相反的這兩個政府對蒙藏會極為反感，拒絕與蒙

藏會接觸往來，可見蒙藏會並未發生功能，也就失去其政治意義。再說政府為使邊族向心，維持全國統一，何以僅號召蒙藏兩族，而捨其他六十多族？如於中央設置「民族委員會」，關懷號召全體邊疆少數民族，不是比僅設「蒙藏委員會」以號召蒙藏兩族為週全，更具全面性政治意義哉？

五、結論：

國際上少數民族政策潮流，從隔離保護到同化融合，再到整合，以至於今天的多元主義政策趨勢，使我們瞭解今後我們應重視、尊重邊疆少數民族，尤其應堅持「民族平等」原則，早日釐訂現階段我國民族政策，並貫徹實現。

在國人心理上，應去除鄉愿心態，大漢沙文思想，不避諱面對現實，擔承多民族的事實。在社會資源、權益的分配上，不患少，只患不均。並全面瞭解全體邊疆少數民族的心聲，周延的照顧全體邊疆少數民族權益，以消除民族問題，促進國族的團結。

附件(一) 優待在台蒙藏胞有關法規一覽表

1. 逐次召集僑後召集實施辦法(蒙藏部分)
2. 辦理在台蒙藏暨新疆人士特別救濟暫行辦法
3. 蒙藏學生在台升學臨時辦法
4. 蒙藏委員會輔導海外蒙藏學生回國升學辦法
5. 蒙藏委員會蒙藏學生獎勵辦法
6. 蒙藏委員會補助在台蒙藏學生辦法
7. 蒙藏邊區人員任用條例
8. 發給蒙藏大專畢業生就業輔導金實施要點
9. 蒙藏籍公費留學考試補充規定
10. 輔導蒙藏大專畢業學生擔任公職暫行要點
11. 獎勵蒙藏大專畢業青年參加公職考試實施要點
12. 蒙藏委員會輔導蒙藏籍大專畢業生就業前實習實施要點
13. 審核蒙藏人士出國補助原則

(註：摘自蒙藏委員會出版之蒙藏有關法規彙輯)

附件(二)

立法院山地籍立委華加志先生質詢「民族平等」有關內容

本院華委員加志，為請平等對待各少數民族，將「蒙藏委員會」廢除，改為「民族事務委員會」，並將蒙藏委員會八十年度假算作為統籌規劃「民族事務委員會」之經費，特提出質詢。

說明：

一、行政院八十年度假算中蒙藏委員的預算一億八千餘萬元，而在臺蒙藏同胞僅七二八人；相對地，臺灣原住民同胞三十四萬人，預算却只有六千六百萬元，差距之大，反映了政府當局之種族偏見。

二、蒙藏同胞對其有關事務擁有自主權，而臺灣原住民沒有。如蒙藏有專責機構接受民意代表之質詢；可引用「蒙藏邊區人員任用條例」升任簡任官、政務官；可用漢字譯音保留傳統姓氏；可編列預算傳授母語；免試保送升高中及大學；因病就醫或住院有特別救濟金等等，可說擁有「自治區」之實質，文化自主、人員任用自主、行政事務自主、經濟自主（每年近二億之經費不需報銷，隨意花費）。反觀臺灣原住民，在政府當局「要使山地成為歷史之名詞」之前提下，政策制定由上而下推動，處理事務之官僚體系，又均不諳原住民文化；姓氏改為漢姓；母語未受尊重；經濟及教育納入一般體制，保護措施以行政命令頒布，權益無法取得合法保障，一切納入一般化，如此待遇可稱合理嗎？

三、蒙藏委員會早已無存在之必要，外蒙已獨立，而西藏之獨立運動也風起雲湧，政府仍以龐大預算支持他的存在，充份顯示政府對原住民之漠視。六千六百萬元之預算能解決問題到什麼程度呢？目前原住民地區基層建設之落後有目共睹，而各山地鄉鎮之經費預算又少得

可憐，政府不寬列預算補助經費，如何取得信賴呢？

四、政府未能朝正確制定少數民族政策，是造成差別待遇之主要因素。過去政大邊政所、中研院民族所曾呼籲行政院成立少數民族委員會，中研院民族也曾建議制定山地自治區，並成立山地發展基金，唯政府漠視最高學術機構之意見，再次的顯見官僚體系的專斷蠻橫。五、本席認為政府當局應痛改前非，儘速制定正確之少數民族政策，落實憲法第一六八，一六九條之規定，並符合國際部人口公約之要求。讓真正的「尊重」與多元文化在我中華民國展現。

辦法：

廢除現存的蒙藏委員會，改為「民族委員會」，並將蒙藏委員會八十年度假算做為統籌規劃之經費。

（載立法院公報第七十九卷三十八期院會紀錄）

○依據政大研究生陳瑞芸的碩士論文「族群關係、族群認同與台灣原住民基本政策」研究，從原住民精英份子一七九份問卷調查中顯示下列有關「民族平等」看法：

一、贊成三民主義及憲法中有關「各民族平等」、「扶植保護弱小民族」之規定者佔81.6%。

二、認為政府近四十年來的重要山地政策，大部分或完全不符合三民主義及憲法國策精神者，高達70.4%。

由以上調查表示大多數受訪原住民精英都傾向於認同基本國策之民族平等原則，但却又認為現行山地政策不符合基本國策，可見原住民多認為當前未落實「民族平等」原則。

章專列	育教	化文	會社	濟經	治政	權人	別黨
有	(七)刪改各級學校教材中歧視、扭曲原住民：及一切弱勢人群之內容。(教育綱領)	(八)支持與發展台灣原住民自治運動及文化發展。		(六)中央政府應在年度預算中，應編列固定比例經費，為自治區之財政補貼。	(四)國家應以原住民各族傳統聚落為基礎，劃編原住民自治區，自治區內除國防、外交之外，享有完全之自治權。 (七)原住民身分採屬人主義，原住民得籍隸自治區之外。	(一)原住民有生活基本保障權。(包括生存權、工作權、土地權、財產權、教育權、自治權、文化認同權。)(二)國家制定「尊重而不同化平等而不壓迫」的原住民族政策。(三)原住民的土地及權益，國家須立法保障。	工 黨
有		140 尊重原住民之固有文化、語言、宗教、並協助其發展。 141 提倡正當休閒——解山、地、海濱及海洋之管制、增加國民旅遊空間。	(丙三)實現全民社會安全制度——對台灣原住民、少數民族、殘障孤寡以及其社會弱小成員國家應予以特別照顧。	(乙五)確保區域平衡發展——規劃台灣原住民保留區、保障其民族生存空間。	(7)改組蒙藏委員會，成立少數民族委員會，由台灣原住民及各少數民族推選代表，參與有關政策之制定，評估及追蹤考核。 (8)設置台灣原住民自治區，以保障其政治、經濟、文化等之自主權，原住民之權益應立法保障。	18 保障人民居住遷徙之自由、打破山禁、海禁，尤其應廢止山地入山管制。	民 進 黨
無	(三十四)平衡教育投資——加強山地及其他偏遠地區教育。	(四十)加強維護文化資產、獎勵山地與民俗文化研究、切實保存及妥善運用文化資產。	(四十九)增進山胞生活福祉、提升山胞教育水準、強化其職業訓練及就業輔導、協助開發山地保留地資源、尊重山地優良傳統習俗、發展山地體育、藝文活動、健全山胞醫療設施、改善生活品質。				國 民 黨
有	(35)編訂民主、平等的教材，反對任何歧視原住民、婦女、勞工及一切弱者之教學內容。			(32)國家每年應編列固定比例之預算，補助原住民自治區之財政。	(31)國家應劃定「原住民自治區」除國防、外交之外由原住民完全自治，並確保原住民土地權、文化認同權。 (33)國家在設立「原住民自治區」之前，各級議會應有適當比例之原住民代表，凡涉及原住民權益之議案，原住民代表有最後否決權。	社會主義反對種族的壓迫和性別歧視，主張停止對少數民族的壓榨與屈辱……。	勞 動 黨

資料來源：孫大川、（四黨黨綱裏的原住民），中國論壇第339期，P.24～25

主席：今天除了以上幾位引言外，也請到內政部林科長，蒙藏委員會的錢處長、劉處長等幾位長官來作一些指導性的發言。現在先請林科長給我們講幾句話。

林江義科長：各位前輩，首先很感謝中國邊政協會邀請內政部派代表列席參加這個座談會，剛才拜聽各位前輩的意見，感到非常敬佩。首先自我介紹一下，我是台東縣阿美族原住民，七十六年內政部把台灣原住民事務從台灣省提升到內政部，我們才有機會進入中央內政部工作。到內政部工作後，深深感到中央對整個台灣原住民事務的瞭解亟待加強充實。因此，對於台灣所在地較早期來台的原住民事務推展尚嫌不足。其他邊疆民族事務能有具體的作為，我個人持相當保留的態度。這兩年來，感謝幾位台灣原住民民意代表一再要求政府重視台灣原住民事務，除了促成了內政部山地行政科的成立外，七十七年十二月行政院已核定，將來修改行政院組織法修正草案完成立法程序後，準備在內政部單獨成立一個司級的專責機構，希望也能涵蓋其他邊疆事務於內政部裏共同辦理，所以在此也要呼籲其他邊疆民族民意代表共同來關心這個工作。在探討這個問題之前，特別要對林教授的高見表示敬佩之意。因為行政院核定這個案子後，原住民同胞對這個案子相當不滿意，其理由就是剛才林教授提到的，邊疆事務容有很多部會司級裏無法會商。認為在現行國家體制下，應把全中國六十幾個少數民族的事務由中央處理，提昇到部會層級。所以可能蒙藏委員會也接到許多類似的建議案。

第二點，林教授也提到，比較台灣原住民與蒙藏委員會的輔導措施，兩者有相當多的差異，所以原住民同胞認為極不公平等。

第三點，對於預算的編列，原住民同胞亦相當不滿，認為原住民有三十三萬人口居住於此，而且，遵行國家法律盡納稅

、服兵役的義務，對於國家建設亦有諸多貢獻。但中央編列預算卻比蒙藏委員會少，非常的不公平。諸如此類的事務，他們反應的也特別多。因此，站在山地行政科的立場，我們特別重視幾個方向：

一、對於台灣原住民與其他中國少數民族是否成立一個獨立的部會級機構的問題，我們始終非常關心且支持。我們希望蒙藏委員會能放開心胸，成為邊疆民族事務的龍頭。原住民同胞皆有這個誠意及認識。唯有如此才能達到蔡委員所說的「一命運的共同體」。我想這是從中央、省到地方，每一個從事山地行政工作同仁的共識。

二、台灣原住民在台灣地區與漢人社會一起生活，面臨了較複雜的環境，我們希望將來在大陸推展少數民族工作時，台灣原住民與漢人社會生活的經驗可以成為一個處理少數民族問題的範本。這是我們山地行政科要著力、推展的兩個重點。至於其他福利措施部份，政府也在逐步加強，這部份還望各委員加以鞭策。以上跟各位作一個報告，謝謝！

錢世英處長：剛才聽到各委員所提的一些理念，個人非常贊同，尤其是蔡委員所提到的，我們在談到民族平等問題的時候，不能依據憲法上「民族平等」四個字，而造成了真正的假平等。從政治、法律方面舉例，不是說漢人投一票、蒙古人也一票或漢人、原住民犯罪引用同一條文就算是平等。這只是一種假象的平等，今天中華民國所有的資源大部份掌握在漢族人手裏，我們應該爭取的是讓各個地方、民族均能充分享受資源，均衡的發展，這樣才是一種真正的平等，而我們要追求的也就是這種平等。我個人很贊成蔡委員的這些理念。另外他還提到的「命運共同體」的理念，我個人非常的敬佩。三年前，蔡委員會在立法院提出質詢，要求有一個明確的民族政策，這是一種真正在追求民族平等的作法。因此，如何使

少數民族爭取到政治等各方面的平等，是今天此會較具體且較具實際意義的重點。

基於我在蒙藏委員會及身為蒙古人的立場，我想對剛才林恩顯教授所說的一些話，提出一些意見：

第一，剛才林教授所提的一些理念，表面看似有理，事實上很多看法都與事實有些出入。他說大漢沙文思想今天已經沒有了，而造成這種思想是因為教科書的關係，試問教科書誰編的？難道是原住民或蒙古人編的嗎？所以，不要說已經沒有這種觀念。

第二，他拿出一些照顧在台蒙藏同胞法規的資料，就表示政府只照顧蒙藏民族而忽略其他民族。今天我們應該做的是像蔡委員所說的「命運共同體」，而不是搞少數民族內閣。今天滿族同胞，原住民同胞如果認為沒被照顧好，應向他們主管之機關爭取，不能說我們蒙藏委員會做的好，就說政府不公平，把我們拉下來，大家一起沒有，就算平等，這樣才滿意，我個人很懷疑這樣的思想。

第三，林教授說對於吳委員長的連任表示遺憾，我對他這番話更感遺憾，我跟吳委員長沒有什麼個人的關係，我不知道今天吳委員長連任遺憾在那裏？今天我們不該把話題扯太遠，好像在製造滿州、原住民與蒙藏委員會間的問題，似乎把蒙藏委員會弄垮，成立民族委員會，大家就平等了，如此一來，大家的權益都享受不到，如果我們朝這個方向去做，我個人深感遺憾。

第四，剛剛也提到成立民族事務委員會，國內共有六十多個民族，是否要成立六十多個司？如果不成立六十多個司，那民族裏面還有弱勢民族、不平等的民族，如何處理？所以如果真的要這樣做，國家和所謂少數民族都沒前途了。今天我們要追求的是讓中央制定一個明確的民族政策及輔導措施。事

實上，蒙藏委員會存在，就表示真正重視、照顧蒙藏民族了嗎？我可以講，兩三年以前，蒙藏委員會就好像一個看守委員會，給一點經費而什麼事也不能做，只象徵蒙藏主權及蒙藏同胞是團結一致的。如今兩岸已由民間開始交流，我們可以多做一些大陸蒙藏地區的工作研究，可以開始多做一些事，這些都需要在座各位及多少數民族給我們支持，如此一來就可以把這個象徵性的機關轉化成實質性的機關，剛才林教授說蒙藏委員會的對象是民族不是地方？這是錯的，蒙藏委員會施政對象是蒙藏二個行政地方。今天因為政府在台灣，無法直接施政於大陸蒙藏地區，當然施政對象在台灣及海外蒙藏民族居住的地區。同時后代表也提過，蒙藏委員會之設立是基於蒙古、西藏乃特殊、不同於內地的行政區域，而其他少數民族則歸由中央內政部統理。今天若說設立蒙藏委員會就是特別優厚蒙藏二族，這實在是個誤會。所以今天，空有一個機關還是沒有用，不管將蒙藏委員會改成什麼，問題仍無法解決。到時各少數民族在一個機關中吵鬧不休，到最後仍是落後貧窮的一群。所以我們應該尋求共同的前途，而不是把某些人拉下來或是一定要爭得比別人多，如果這樣下去我們少數民族在中華民國裏面永遠沒前途此外對於蒙藏委員會不宜變更現制的理由說明如後，請參考，謝謝各位。

附件 蒙藏委員會不宜變更現制的說明

一、內、外蒙古與西藏，為中華民國不可分割之領土，位於國家北部連連接至西南地區，約佔全國總面積的百分之四十二，地處國防要衝，經濟資源豐富；又由於蒙藏民族，有其悠久之歷史文化傳統，語言文字、生活習俗、社會組織等，均異於內地，更有其獨特之政治制度，蒙古採盟旗制度，西藏採政教合一制度。因此，百餘年來，國際政客圖謀蒙藏不遺餘力，而外力圖謀蒙藏，均先從蒙藏內部煽惑鼓動，然後再公然予以支持。清末民初之際，蒙藏幾乎不保，

幸我政府堅持以三民主義爲立國之圭臬，尊重蒙藏固有傳統，保障蒙藏民族之地位，設立主管蒙藏政務之專責機關，制定「蒙古盟部旗組織法」，並在憲法第一一九、一二〇條，分別以「蒙古各盟旗地方自治制度，以法律定之。」、「西藏自治制度應予以保障」之規定，加以肯定承諾，因而使蒙藏同胞之向心得以堅定，國土完整得以保全。

二、世界各先進國家之有特殊地域行政者，莫不在其中央特設部會，以專責成。蒙藏事務爲特殊地域行政，歷代中央皆專設機關以爲治理。例如前清蒙古衙門、理藩院；民國成立，初設蒙藏事務局隸國務院，三年改爲蒙藏院直隸總統府；國民政府成立後設立蒙藏委員會，以迄於今。

三、蒙藏委員會爲中央主管蒙古各盟旗暨西藏地方行政之機關，實非無固定主管地區之純民族性事務的機關；中共設置「國家民族事務委員會」，係因其建有五個省級的「民族自治區」，並非無固定主管地區之純民族性事務的機關；純民族性事務機關，無實際業務可做，且有凸顯民族歧異，誘導民族分裂之虞，徒增政府困擾，且以蒙藏以外之「邊疆民族」，分佈於全國各省縣，其行政概由各該省縣政府管理而直隸於內政部，今如將蒙藏委員會現制改爲「民族委員會」或「邊政委員會」，勢將破壞各省縣及內政部行政權之完整，造成行政上之混亂，何況蒙藏以外之「邊疆民族」，有五十餘種，在戶籍上只有省縣之記載，根本無法認定族別，將來在施政上，必將發生無限困擾，無法解決。

四、所謂「邊政」，顧名思義係指「邊疆行政」，然而，「邊疆」一詞之範疇過於籠統，「陸疆」、「海疆」等亦難界定；「行政」二字之含義尤其廣泛，舉凡民、財、建、教等莫不涵蓋其中，是以設立所謂「邊政部會」，無異另組專管「邊疆事務之行政院」，其轄區既難確定，事權亦難劃分，其不切實際，理甚明顯。

五、蒙藏委員會自設立迄今有長遠歷史，早爲國際間公認爲我伸張對蒙

藏主權及處理蒙藏政務之機關，而蒙藏委員會現階段的工作，既能加強對大陸蒙藏同胞之政治號召，對於激發海外蒙藏同胞竭誠擁護政府實現反共復國國策，更有其實質的功能和政治的意義。今如有所更張，勢將徒增蒙藏同胞的疑慮，認爲中央尊重蒙藏固有的政治、社會組織、維護蒙藏傳統文化、及保障蒙藏民族權益的政策，已有所改變。

六、蒙藏事務既異於一般所謂「邊政」、「邊族」事務，亦與台灣原住民事務有其基本上之不同，不應混爲一談。故中樞如欲提升台灣原住民民事務機關之層次，只能在內政部內考慮。

基於上述種種理由，二年前研修行政院未來組織法時，咸認應維持蒙藏委員會現制不變，而新的行政院組織法，業經立法院院會二讀通過。

劉緒端處長：關於西藏事務，個人基於業務立場，提出說明：最近報章雜誌對於西藏問題報導多、評論多、爭議也多，見仁見智，人言人殊，足見大家都很關切西藏問題，今天的關鍵在於一般社會大眾並不瞭解政府對藏政策，其次才是執行方面的問題。在目前情形是——西藏事務事實上全是由蒙藏委員會負責。況且所謂「西藏問題」從清末民初就一直存在著的，並非政府遷台後設置了蒙藏委員會以後才產生的，這是我們必須瞭解的一點。至於對藏事務的基本態度是：一、對達賴喇嘛一定要尊重，因爲他是藏人的精神領袖，也是一位宗教家；二、對海外西藏流亡政府，我們應該把它看做因遭受中共危害而被迫播遷印北的原西藏噶廈，有必要和它保持溝通和聯繫。三、對於達賴喇嘛所提出的「五點和平計畫」及「七點建議」，我們認爲具有建設性，尤其他強調「國防、外交由中國負責，西藏本身應具有實質的自治」之主張，基本上與我中華民國憲法第一二〇條「西藏自治制度應予以保障」在精神上

若合符節。因此，我們應當給予正面的回應。謝謝各位，並請指教。

丁慰慈先生：我今天要說的話是根據林教授剛才的一席話而發的，我個人並不反對林先生的立場，但要作一些觀念上的解釋。首先，蒙藏委員會之設立由來已久，明清時代、西藏、蒙古先後加入中國，由於宗教原因和政治原因，在性質上成為中國的聯邦，賦予其「一地方」的特殊地位，從歷史上的沿革，因此才設立蒙藏委員會這個獨特的專治單位，所以，就歷史的傳承與今天行政制度而言，不能說這是兩碼事。第二、理藩院曾經一度是外交部的前身，後改為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負責處理對外事務。其間包括處理涉外事務，也並非專管少數民族事務。第三，一個政府中有兩個民族單位的國家並非沒有。像英國政府中除有一個殖民部，也單獨設一個愛爾蘭事務大臣專管愛爾蘭事務。第四，今天院方不願撤除蒙藏委員會，除為了繼續宏揚它的功能外，也有保持傳統的心理，就是不希望大陸帶過來的憲法在台灣被修改得面目全非。

楊樹森先生：剛才各位主講人講得都很好，不過，在這裏我要對林教授的發言提出一些觀點。我本身是蒙古人，蒙古人一直生活在災難中。大家都知道，殺我們中國人最多的是日本人，佔我們領土最大的是俄國人，奪我們錢最多的是英國人。談到內外蒙古，中華民國政府成立之初，內外蒙古盟旗首長，一致擁護中央。到後來為什麼會與俄國有密切關係。我們知道，中蘇友好條約並不是蒙古人訂的，都是漢人訂的，因此外蒙古今天被俄國人侵佔，或獨立，漢人要負最大的責任。另外，中共竊據大陸後，在民國三十九年，史達林曾將毛澤東找到莫斯科，計劃合併內外蒙古，因中共侵入內蒙古後將原來一百五十幾萬平方公里的土地面積縮小為八十多萬平方公里為抵制俄企圖，中共會同內蒙的自治政府主席，烏蘭夫把縮小的內蒙古區域又擴大為一百五十幾萬平方公里，

並進行擴大移民，半年內，內蒙古人口急速增加到一千六百多萬人。烏蘭夫的作為全為國家著想，若沒有烏蘭夫的合作抵制，而讓外蒙古和內外蒙古合併，可能今天的內蒙古也獨立了，變為俄國的一部分。內、外蒙古只是地理位置的不同，蒙古人對中華民族一直只有貢獻沒有缺憾。在反抗抗戰的戰爭中，蒙古人犧牲最大，知道蒙古人受傷害的人能夠有幾人？希望林教授對這些問題能多加研究。我是蒙古人，因此對蒙古人所受的委屈較瞭解，提出來說明一下。

今天我們的主題是「貫徹民族平等原則，促進民族團結」。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問題。在憲法 85、119、118、168、169 條中，看似對蒙、藏民族有保障，雖有規定，但有沒有去實行、扶植？蔡委員也說，政府只要將各民族的經濟事業扶植好，完成憲法所賦予才能達到真正的平等。今天少數民族不求什麼，只希望能改善經濟落後的情況。再者，國是會議即將召開，就如同蔡委員所講的，不希望它成為一個「閩南人的會議」，「大集權會議」或「台獨會議」，而是一個能代表全中華民族的會議，希望參加會議的少數民族代表，在全國共識之下，能在會中為少數民族爭取實質的利益，也希望漢族同胞能同情我們的處境。

那思陸先生：各位委員，各位代表，我是那思陸，滿族協會的理事，今天很高興代表滿族協會及我個人來說幾句話。首先，對於蔡委員所說的國是會議中少數民族代表沒有普及到各個民族，且少數民族名額過於稀少，無法反應整個國家的決策，我們表示支持，我們認為國是會議的任何結論，不能代表中國全體邊疆民族的意見。第二點，對於剛才林教授所提出的成立民族委員會或民族事務委員會，我們滿族協會及我個人堅決的表示贊成支持。我在這裏必須說一下，我們滿族與蒙古族原本是一家人，我跟在座幾位蒙古籍的同仁們也都有深厚的友誼，但是在這件事上，必須要朋友歸朋友，政治歸政治

，我們滿族協會絕大多數的同仁堅決的、旗幟鮮明的支持林教授提的成立民族事務委員會的建議。就如內政部林科長所說的，在內政部成立邊疆司或邊政司這類的機構，不僅不符合台灣原住民的想法，也不符合全體中國邊疆民族的想法。我們希望蒙古籍的同仁們不要因為短期的利益，而忽略的大方向。以今天台灣政局的發展來看，如果不結合全體少數民族一起努力，蒙藏委員會遲早要關門。對於吳化鵬委員長，我個人非常敬佩，我們支持他擔任民族事務委員會的委員長，甚至蒙藏各處處長都可在第一司、二司、三司等司級單位中任職，我們也必會爭取，但重要的是，大家要為少數民族全體的利益共同奮鬥。

全世界的少數民族都很痛苦，是少數民族無法體會，但隨著時代、觀念的轉變，世界各地的少數民族都漸漸有了覺悟，東歐、蘇俄如此，中國大陸、台灣亦是如此。而少數民族的利益該如何做呢？少數民族的事只有靠少數民族自己去爭取，各人頭上一片天，今天所謂的三民主義或共產主義的民族政策，都是多數民族制定出來的，我們只有走出自己的路才會有希望。具體來講，少數民族該怎麼做呢？我認為，在政治上必須有最高綱領及最低綱領。最高綱領就是民族自決，民族自決的結果不排除民族獨立。因為在少數民族不受到保障、尊重、平等的待遇時，只有獨立一途。但如果我們在中國境內得到尊重、保障及平等的對待，我們就實行最低綱領——民族自治。今天中共已在中國大陸成立了幾個民族自治區，實施民族自治，但程度仍待加強。民族自治是我們的最低綱領，對我們最起碼的人權尊重，若無法達到，就要往最高綱領走。

另外，我們常被多數民族所編造的詞語所迷惑。以民族平等為例，什麼叫平等？有很多事務可以多數決定未決定，有些就不可以。像民族問題、宗教問題就不可以多數決來解決。

民族平等的實行應以尊重各少數民族意見為基礎，這是一種尊重人權的態度。但有了民族平等還不夠，還應要求民族保障，例如，在政權分配上該要求的是政治的保障而非政治的平等，因為若以平等原則來分配政權，那少數民族永遠無法與多數民族競爭，以上是我個人的一些想法，提供各位作參考，謝謝！

宋念慈先生：我國幅員廣大，民族眾多，因為歷史傳承，以及語言、宗教、風俗習慣、地理疆界等彼此不同，自難免時有問題發生。一個中央政府統馭全局，對於國內各民族的生存與發展，自然也應該有其一定的方針與政策。無庸諱言，我全體中華民族之構成，乃以漢族人口佔其絕大部分，而其所居住之地區也有聚居於中原各省的傾向，因此歷代英雄之士，都想逐鹿中原，而漠視了邊疆地區，因此，強盛的邊疆民族也不甘侷促於邊疆一域。迨統一的局面一旦完成，則新的統馭政策隨之發生，在中央與邊疆地方間，實難免顧顧此失彼之憾。

在民國以前的許多朝代，完全都是專制的，帝王們對全國人民都視同奴役，到清朝，甚至於王公大臣，對皇帝都自稱「奴才」，在這種情形下，還能希望皇帝或他所統率的統治階級，能尊重或顧念被統治的臣民的尊嚴與利益麼？

我國的民族問題，泰半發生於政治的不良，民族地位的不平等，各級官吏的貪污腐敗，無止境的剝削與奴役，顛頂無知，妄自尊大，是造成邊疆民衆背離中央的最大原因。近世紀以來更加上諸帝國主義的煽惑，也形成了我國邊疆問題不容忽視的原因之一。

我國自推翻帝制建立民國以來，尤其在北伐成功之後，完全以遵循「國父」遺教，以實行三民主義為依歸。抗戰以前，中央對蒙藏地方同胞亦訂定許多辦法，表示尊重與優遇，這許多新辦法新措施，其目的是致全體邊疆同胞於自由平等的地

位，較之滿清行之頗為有效的羈縻政策尤切實際。可惜民初由於軍閥混戰，居地自雄，致中央多後顧之憂，日俄帝國主義復侵略於前，煽亂於後，馴致中央的良法美意，不能付之實行，我們回頭中央自建都南京以來，以迄播遷台灣以前，對於邊疆問題，雖已煞費苦心，但實赴於焦頭爛額的境地。一個國家不能統一，任人割據，遭人侵略蹂躪，則一切事都不能以口惠人歸心，這或有待篤實踐履，全民團結，終能供全體邊疆同胞同享自由平等的幸福吧，所以當今之世，酷愛民主和自由平等的人們，千萬要精誠團結，避免被人分化，這樣終能達到既民主又自由平等的境地。

包克先生：我們今天的主題是「促進民族團結」，要團結先要和諧。我國是多民族的國家，國內對漢族以外的民族，稱為「邊疆民族」或「少數民族」。如果，改稱為「兄弟民族」，則有親切感，發生親和力，自然容易和諧。和諧是民族團結的基礎，我倡議我們是「兄弟民族」。

蒙藏委員會是掌理蒙藏地方行政事務的中央機關。蒙藏地方制度是蒙古盟旗制與西藏政教合一制，這是不同於一般省縣制。近來，有人主張蒙藏委員會改制為「邊政委員會」或「民族委員會」。但亦有人主張維持蒙藏委員會現制，不改為宜，見附件(一)(二)可供我們參考。

附件(一)

為蒙藏委員會應確保原有之組織與職掌

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楊慶南等二十五人

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月廿九日

蒙古西藏兩地方是我國最大行政區域，佔全國總面積百分之四十二，地理形勢極為重要。蒙古為我國北方國防重鎮，與蘇聯為鄰；西藏為西南邊防屏障，與印度、緬甸接壤，兩地均為國際政治敏感區

域，為我國歷代中樞所重視，故特設高層次機關來管理。

蒙古西藏有其特殊的政治制度，歷史文化背景，社會組織，風俗習慣，語言及宗教信仰等特性。蒙古採盟、旗制度，西藏採政教合一制度，是以我國憲法第一一九條及第一二〇條分別規定：『蒙古各盟旗地方自治制度，以法律定之。』『西藏自治制度，應予保障』。蒙藏兩地在我國行政區域之重要性，由此可以概見。

民國成立伊始，初設蒙藏事務局隸國務院，三年後改為蒙藏院直隸總統府；行憲後之行政院組織法明定「蒙藏、僑務」兩委員會為行政院主要組成部會，其首長向例定為政務委員，中樞遷臺後，政府為厲行緊縮政策，將行政院組織確定為八部二會，以迄於今，而蒙藏、僑務兩委員會，一仍其舊。

自政府遷臺後，蒙藏委員會雖然暫無施政地區，僅以旅居海內外十幾萬蒙藏等邊疆同胞為其服務對象，致使人誤認為該會是專以處理一般民族事務而設，因而產生該會的工作已與現實政治脫節之錯覺。實際上，我國現階段政治的基本目標，仍以實現反共復國為國策，蒙藏兩地的同胞，目前雖然深受中共偽政權的高壓殘酷統治，但其反共產、反暴政之精神令人敬佩。尤其是西藏地區，藏胞與中共偽政權經常發生大規模熱戰，反共抗暴事件，時有所聞。

蒙藏兩地同胞，反共意志向來極為堅定，政府如能激發其潛力及反共意識，掀起海內外蒙藏同胞一致擁護政府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的潮流，定能加深世人對中華民國之重視與同情。

值此外蒙古與美國建交，及國際極權主義陰影籠罩西藏之際，蒙藏委員會之組織、名稱與職掌之維持不變，實更能彰顯我中華民國對內、外蒙古與西藏擁有永久主權的前瞻性政治意義。足見，蒙藏委員會目前的工作，在現實政治上的重要性仍然存在。

蒙藏兩地地方既為我國特殊行政區域，自應在中央設置專責機關，基於國家長遠利益考量，蒙藏委員會之現行制度不宜輕言改變，至於論者主張改設所謂『邊政部會』或『民族事務部會』之議，並不切實

際，與先總統 蔣公及故總統經國先生之遺志實背道而馳。

本席堅決強調：蒙藏委員會的設置，在現實政治上有其服務之對象，蒙藏委員會的工作，對於激發自由地區十餘萬蒙藏同胞竭誠擁護政府，實現反共國策，具有實質的功能，其蘊含之政治意義極大。今如輕易有所更改，勢將徒增蒙藏同胞的疑慮，認為中央缺乏尊重蒙藏政治之制度誠意，缺乏維護蒙藏文化及保障蒙藏同胞權益之一貫政策，並將使淪陷區的蒙藏同胞大失所望。

蒙藏委員會設立迄今，已有數十年長遠歷史，早為我國伸張對蒙藏主權及處理該地區政務之機關。今如有所異動，恐將招致國際間之誤解，認為我國對蒙藏主權之堅持，已有動搖。其後果之嚴重性不容忽視，希望行政院審慎考慮，以免鑄成親痛仇快之大錯。

楊慶南	徐能	蔡文曲	許勝發	丘亮實
朱永匡	吳德美	莫翔興	黃元生	周書府
何適	李繼淵	溫錦蘭	黃通	馮彥
馬克任	莫萱元	簡漢生	趙文藝	黃河清
林庚申	李宗仁	黃武仁	汪振華	宣以文

附件(二)

確保維持『蒙藏委員會』現制，再以六點理由

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楊慶南

『行政院組織法修正草案』一案經提本院第八十二期第六次會議報告後決定：『交法制委員會審查』。

法制委員會共舉行了四次全體會議，行政院秘書長錢純，人事局局長卜達海，考試院銓敘部次長徐有守等官員列席備詢，詢答已經完畢。

會中有關蒙藏委員會，多數委員認為該委員會在行政院未來組織體系內應維持現制，但也要委員認為應改為邊政或民族事務委員會。

本席認為：實際上，蒙藏委員會是中共政府主管蒙藏兩特殊行政區政務的最高機關，其設置係基於憲法及國家行政的需要；在現階段政治上，復有象徵國土完整，主權統一，和民族團結的意義。茲基於愛國心，本席已於十一月一日以：蒙藏委員會應確保原有之組織與職掌，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有關應該維持蒙藏委員會現制，再補充六點理由：

一、近年來，蒙藏委員會的工作成就，不但贏得海內外蒙藏同胞的向心并以行動堅定支持政府，更建立了彼此深厚的情誼，同時也是對抗中共統戰的有利武器。而竟有少數委員主張撤銷蒙藏委員會，這豈不是自毀長城？

二、蒙藏兩族有其傳統的文化，獨特的語言文字，固有的風俗習慣以及宗教信仰，無論過去和現在，都對國家的生存發展有着重大貢獻。

三、蒙藏兩地方各有其政治制度與行政區域，故憲法第一百十九條及一百二十條特別規定保障蒙藏兩大民族的條文，以發揚五族共和精神。中央政府乃依據憲法及行政院組織法設置蒙藏委員會，專司蒙藏政務及其興革事宜，今若改制，不但違背憲法精神，更將導致蒙藏同胞離心離德，造成無法彌補之損失。

四、民初設蒙藏院掌理蒙藏政務，如今蒙藏委員會地位組織已低於前者，若再遽予變更，蒙藏同胞定必誤為降低其原有政治地位及影響各項權益，非但不能加強對大陸、海內外蒙藏同胞之政治號召，反而對民族團結、國土完整所產生之負面作用，至深且鉅。

五、民國成立以來，我們所秉持的五族共和政體，蒙藏兩族五居其二，蒙藏委員會負 民族團結國土完整的大責重任，而今該會員額不過六十人，全年經費僅有台幣數仟萬而已，聽者幾乎不敢相信。比院屬其他部會或新設機構動輒員額數百人、或近千人，經費高達億兆以上，相形之下，從長遠觀點國家整體利益而言，蒙藏委員會是政府付出最少，所收政治效益最大的一個

部門，它正扮演著默默耕耘無名英雄的角色，這是不容忽視不可否認的事實。

六蒙藏委員會設立至今，已有悠久歷史，如今輕言更動，必將招致國際間的誤解，認我對蒙藏主權之堅持，有所動搖，仰且徒增蒙藏同胞的疑慮。因之蒙藏委員會的名稱地位和職掌，必須原封不動，善加維護。否則必將招致無窮后患，絕非國家之福。基於上述理由，本席再度提出坦誠由衷的建議，敬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廣定遠先生：我們這個會從成立到現在一直是坐在椅子上講話，今後不妨學習台灣的習慣，走上街頭遊行抗議。謝謝！

蔡中涵先生：最近台灣的政治走向採取單一國會，總統直選，所以將來可能會沒有國民大會，而立法院會與監察院合併。因此大家必須有蒙藏委員會被撤除的心理準備。而我們事先可以做的就是提出成立少數民族委員會或邊政委員會等的替代方案，今天不僅在憲法的規定上有令人反對蒙藏委員會的理由，大家在情緒上也傾向反對它的存在。事實上，蒙藏委員會的職權有限，像它就無法掌握理蒙、藏族僑選立委的事務，再加上法規上種種不合理的細節，其存在確有值得商榷之處。所以，觀察目前台灣的政治局勢後，我們還是以朝向成立一個少數民族事務委員會為佳。另外，對於剛才包先生所提的「兄弟民族」一稱，我不太贊成，因為如此仍有「兄」、「弟」高下之分，因此我們再看看是否有更好的名稱來定名。再者，如果大家願意的話，我贊成剛才滿族同胞所說的，走上街頭要求國是會議重視中國少數民族。如果沒有經驗，我可以帶領大家，謝謝！

主席：今天首先謝謝省立博物館，不僅借給我們場地，也讓我們延長時間。今天主持這個會，我個人感到非常愉快及榮幸，因為邊政學會要舉辦這樣的一個會議，實在不容易，而且在會議中獲得不少寶貴的建議。今天只是開始，將來還會陸續舉辦，以冀收集思廣義之效。今天的會議記錄，我們將以全文發表於下一期的邊政雜誌上，希望能更充實完整的整理各位的發言。最後謝謝各位在百忙之中抽空前來，非常謝謝！

（文接28頁）

寧靜的山間漫遊修法。

那時囊薩不僅飛到空中，還在修行的岩石上，留下了痕跡及腳印，好像是印在酥油上一樣，直到現在都還歷歷可見。

札巴桑珠和較年輕的人們暫時回到日囊家，完成了將政務移交給拉烏達布的各種工作之後，札巴桑珠便和內姆聶卓及囊薩的父母來到色拉雅瓏廟的僧團中，在上師父母跟前修法；而兒子拉烏達布則依十善法及十六清淨人法的方法，嚴格地依法治理政務；同時也向上師父母、及以札欽巴老爺父子為首的全部男女修行者供應法糧，大家都享用了博通佛法的圓滿歡宴，以及到達究竟的無盡利樂吉祥。

（文接9頁）

為「黃色」。

註④：在此Mirza Haidar 顯然把羅布泊與青海搞混了。

註⑤：Yulpa 可能是Yul-cho-pa的簡稱，因Yul-cho意即「村落」。

註⑥：Dulpa，語意不詳，但很可能是指一種階級或從事某種行業的人之總稱，而不是一個部族名。

註⑦：Maryul 指的是拉達克，一般常把它與Mang-yul搞混了，後者是指介於拉達克和西部西藏，或藏（Tsang）之間的地區。事實上是阿里地方（Ngari）一部份地區的代稱。

註⑧：見A.H. Francke之「Antiquities of Indian

Tibet」，冊二，頁101。

註⑨：見該書第一部之四十七到四十九章。

註⑩：這兩兄弟據說是一齊治理拉達克，但其實際大權是操在Tashikm（即Tra-shi Nam-gyal）之手。

註⑪：引自該書第二部，第九十四章。

註⑫：引自該書第二部，第一〇四章。

元代蒙人之衣著髮式

袁 冀

元世祖製定輿服制度之先，有關蒙人之衣著髮式，史料甚少。近年以來，刊出若干元代早期，蒙古貴族之圖像，誠大有助於元代蒙人衣冠髮式之瞭解。

一、質料

成吉思汗早期，蒙人之衣著，唯「氈毳草」而已。雖斯時之塔塔兒人，已有衣綢緞者，然蒙人尙無此種水準之物質生活。（註一）速成吉思汗南下中原，淹有西域，始因大事抄掠、徵稅，以及東西俘虜之織造，遂大量擁有綢緞布帛，而豐富其衣著。詳言之，計有一、皮毛：如羊、鹿、水獺、貂、鼬、即黃鼠狼、狐狸、海獺、鮫等皮。其中尤以貂皮，為皮毛中之極品。（註二）

成吉思汗早年，雖勢單力孤，衆叛親離。然終能獲致王罕之支援，不唯迎還被虜之孛兒帖夫人，且日益勢大，即得力於曾獻黑貂皮襖與王罕，有以致之。所以，貂皮為草原部族所珍視，於此不難概見。

（註三）

二、毛製品：如羊、駱駝毛所製之氈，所織之毛織品。其中尤以用白駱駝毛所織成之毛織品，及西域之速夫毛布，最為名貴。（註四）

三、絲織品：如絹、緞、綢、西錦、西馬錦、錦緞、旦耳答、以及納克、納石失等。其中尤以納石失、旦耳答、最為貴重。按納石失，即金緞，織金、金錦、金花緞。以黃金抽絲，與彩色絲線所織成，故名。至旦耳答，則「西域織文之最貴者」。（註五）

四、布帛：來自西域，蓋以西域產棉也。後又有花蕊錦，採于闐鳥玉河所產花蕊草之蕊，所織成。瑣里毛布，布蒙茸、如氈毳，但輕薄柔細，宜秋時著之。（註六）

冬季，一般蒙人，均著無面之皮裘兩重。一裘毛向外，一裘毛向內。貴族則著以綢緞為面之名貴皮裘。夏秋，一般蒙人，皆衣氈衫，及無毛、亦即秘史所謂之「光板」皮衣。貴族則以綢緞為衣。（註七）

二、服式

蒙人之服式，計有十一種。男用者七、女用者四。一、右衽，斜領，鑲寬邊，狹袖窄腰袍。二、右衽，斜領，鑲寬邊，狹袖，袖長逾手半尺，窄腰袍。蓋以冬季酷寒，袖特長，可免手部暴露於外。三、右衽，斜領，鑲寬邊，短袖，袖在臂肘之間，窄腰袍。四、正方形領，鑲寬邊，右衽，狹袖窄腰袍。所謂窄腰，即於腰間，密密打細褶，若中原之深衣。然深衣僅十二摺，即下裳前後各六幅，而蒙人則摺特多耳。復用紅紫帛然成線，橫於腰間，謂之腰線。蓋為馬上腰圍緊束，兼以艷麗美觀也。按「深衣方領、正經曰：曲袷如矩，後世不識矩，乃匠民取方曲尺，強以斜領為方，而疑其多添兩襟，制度遂失。」故蒙人之衣領，亦稱方領。然為便於瞭解，故稱之為斜領。五、翻領，狹袖，對衽，無腰身，領以珍貴皮毛為之，式如今日之大衣、風衣。（註八）六、襖，男女兒童皆衣之，由「其上衣，交結於腰部，環腰以帶束之。」可知其式，右衽、斜領，無腰身。七、比甲，無領，前有裳而無衽，後倍長於前，綴以兩襻，以便弓馬。朱橚有詩以言之：

「比甲裁成虎豹皮，著來暖暖黑貂裘。嚴冬較獵昌平縣，馬上方纔賜貴妃。」

又有無縫衣，角氈裝，其式樣待考。王沂有詩以誌之。（註九）

「黃須（按：鬚）年少羽林郎，宮錦纏腰角氈裝。得雋每蒙天一

笑，歸來驕從亦輝光。」八、右衽，斜領，鑲寬邊，寬袖，無腰身女袍。九、對衽，斜領，鑲寬邊，寬長袖，無腰身女袍。十、大袖長衣女袍，如中原之鶴氅，寬長曳地，行則由女奴二人拽之。十一、方領，亦即斜領，高腰女裝，乃源自高麗。蓋順帝后完者都，高麗人。故宮中婦女，時多效之，張昱有詩以吟之。（註十）「宮中新尙高麗樣，方領過腰半臂裁。連夜內家爭借看，爲曾著過御前來。」

其袍之穿著，平日則衣斜領，右衽，狹長袖，窄腰袍。遇有慶典，則於狹長袖袍外，加短袖袍。太宗即位圖，除太宗外，餘皆如此穿著。貴族衣之袍，多加刺繡，無繡者甚少。大體而論，男女袍服，多於領、襟、肩、胸及前擺，或僅於胸部，用各色絲線及金線，繡各種圖形。亦有於前擺，繡以條形水雲紋者，元史統稱之爲繡衣，迺賢有詩詠之云：

「詔下天門御墨題，龍岡開宴百官齊。路通禁禦聯文石，幔隔香塵鎖水犀。象輦時從黃道出，龍駒牽向赤墀嘶。繡衣珠帽佳公子，千騎揚鑣過柳堤。」

又有以珠爲飾者，則稱之爲珠衣。柯九思有詩以誇之。

「官家明日慶生辰，準備龍衣熨帖新。奉御進星先取旨，隋珠錯落閒奇珍。」自註：「御服多以大珠盤龍形，嵌以奇珠，曰鴛忽、日喇者，出自西域，有值數十萬定者。」

至其刺繡之圖形，無貴賤，多爲日月龍鳳，花鳥水雲等。天歷間，御衣又多繡池塘小景，曰滿地嬌，柯九思，張昱有詩以記之：（註十一）

「太液觀蓮泛蘭橈，翡翠鴛鴦戲碧苕。說與小娃牢記取，御衫繡作滿地嬌。」自註：「天歷間御衣，多爲池塘小景，曰滿地嬌。」

「鴛鴦鴛鴦滿地嬌，綵繡金茸曰幾條，早晚君王天壽節，將要著御大明朝。」

太宗之世，已有質孫衣，張昱、朱櫛有詩以詠之：

「只孫官樣青紅錦，裡肚圓文寶相珠。羽仗執金班控鶴，千人魚

貫振嵩呼。」

「健兒千隊足如飛，隨南郊露未晞。鼓吹聲中春日曉，御前咸著只孫衣。」

遇有慶典，日易一色。故蒙人衣著，色彩之變化，極爲繁富。不唯平日各人所衣之袍服，其色不一。即一人所著之兩重袍服，亦互異其色。且面與裡之色彩，亦不一。計其用色，有黃、淺黃、棗紅、淡紅、橘紅、紫、綠、淺黑、淡藍、深藍等。（註十二）

衣服以毛皮鑲邊。訶額命太后養子曲出，於幼年拾得時，即著水獺鑲邊之衣服、此俗，即降至明代之蒙人，猶尙如此。蓋以水獺鑲邊，不僅美觀，且不沾露水。唯元初貴族人物圖像中，並無此種顯示。故此俗，斯時或僅盛行於平民富有之家。（註十三）

三、腰帶

蒙古男性，爲便於騎射，皆繫腰帶。而解掉腰帶，亦爲斯時祭祀儀禮之一。札奇斯欽先生曾謂：按蒙古習俗，腰帶是權威之象徵。因此，封建時代，稱男子爲「繫腰帶的人」，稱已婚女子爲「無腰帶的人」。男子非因犯罪，或直系尊親死亡，不去掉腰帶。一般蒙人之腰帶，皆爲毛皮製成。貴族則有金帶，玻璃帶（按：水玉、水晶），以及於金帶上，飾以七寶之七寶金帶。飾以珠寶之寶帶，飾以玉之玉帶，紅羅裡縷金，上加玉鵝七之玉鵝帶，柯九思有詩以讚之：（註十四）

「萬里名王盡入朝，法宮置酒奏簫韶。千官一色眞珠襖，寶帶攢裝穩稱腰。」

四、履

蒙古男女，皆著靴，多爲皮革製成。如鹿皮、牛皮、鮫皮、駝皮等。貴族亦有用納石失製靴者。其式則尖頭薄底，後跟稍高，或謂「靴如豬頭」，又謂：「靴則鵝其頂」。其色計有白色、黑色、綠色等。或飾以珠，或以銀絲爲飾，製作極精美。後又有紅羅靴，雲頭靴，雪疊三山履。（註十五）

五、冠

蒙人夏笠而冬帽，計其式，共九種。男用者八，女用者一。一、尖頂笠，頂尖、傘狀、若今日之斗笠。二、平頂笠、頂平、方形、下則傘狀若笠。兩者或以革製，或以草編，頂皆有珠飾。故後世，飾以玉者，曰玉頂笠。飾以七寶者，曰七寶笠。（註十六）三、皮帽。圓頂，多以貂皮，水獺等珍貴毛皮製成，故又稱貂帽。貴族則帽緣用綢緞鑲邊，左右分插彩羽三枝以爲飾。迺賢曾有詩云：（註十七）

「秋高沙磧地椒稀，貂帽狐裘晚出圍。射得白狼懸馬上，次筵夜半月回歸。」

四、繡帽。圓頂，於帽緣周邊，加樹剪若水雲紋，且甚寬之帶狀彩繡，頂亦有珠飾。若爲大汗所戴，則頂飾巨珠，珠上以金玉爲柱，柱上復有紅纓以爲飾。（註十八）五、高簷帽。圓頂，以皮毛爲緣，緣鼓起作半圓形。柳貫亦有詩云：（註十九）

「兩水漸衣黑，雲沙際目黃。烟開黯慘，日出已蒼涼。徇俗高簷帽，清心小篆香。端居萬里急，蕙惜微芳。」

六、方邊帽。圓頂、前後左右，於帽緣上，各加樹一長方形之彩繡，或無繡，頂亦以珠飾。七、高頂帽。圓頂甚高，由數塊縫合而成，周邊帽緣，爲寬水雲形，頂亦有珠飾。八、長簷帽。前有長簷，若今日之鴨嘴帽。蓋蒙人之帽。前皆無長簷，故騎射時，輒日光炫目。世祖因以語后，后爲增前簷，大喜，遂爲定式。以上諸帽，皆帽後垂緣，狀若棕櫚葉，用兩帶繫結頰下。帶下復有帶，任風飄動。因帽皆珠飾，故詞臣騷客，又以珠帽、珍珠帽稱之。詩云：（註二十）

「平沙班詐馬，別殿燕（按：宴）棕毛（按：殿名）。鳳簇珍珠帽，龍盤錦繡袍。」

「簫韶九奏南風起，沙燕高低撲繡簾。醞綠酒多杯迭進，鷓鴣香少火重添。舊分宮錦綠衣襖，新賜金珠簇帽簷。日午大官供異味，全盤更換水晶鹽。」

後世皇帝之冠，上飾紅刺一塊，重一兩三錢，值十四萬錠，合銀七十

萬兩。累朝每於正旦與聖壽節大宴時服之。九、固姑姑、已婚婦女之帽，高約兩三尺，以柳枝或粗鐵絲，編結爲骨，狀若竹夫人。姚從吾先生謂：「形如鵝鴨」。一般婦女，多以青氈褐皂包之。貴族及富有家，則以紅青綢緞籠之。飾以彩帛金玉珠寶翠花等。上又有杖一枝，用紅青絨爲纓，飛動飄逸，信增艷麗。出入幕帳，須低徊，大忌人觸。降至末葉，則上下通插雉尾以爲飾，楊允孚，朱櫛曾有詩云：

「香車七寶固姑姑，旋摘修翎付女曹。別院笙歌承宴早，御園花簇小金桃。」註：「凡車中戴固姑，其上羽毛又尺許，拔付女侍，手持對坐車中，雖后妃駝象亦然。」

「騎來駿馬響金鈴，蘇合薰衣透體馨。咿咿珠冠高尺五，暖風輕裊鷓鴣翎。」

六、髮式

然就元代后妃圖像而論，似早在成吉思汗時代，固姑冠即以雉尾爲飾。（註二十一）

蒙古男子之髮式，自成吉思汗以至其國人，皆剃髮，如中國兒童所留之三搭頭。三搭者，環薙去頂上一彎頭髮，亦即姚從吾先生所謂：「剃髮周邊」。前額髮，長則剪去，散垂於額。其餘髮，則分左右，結爲髮辮，垂於兩肩。若長，則總結爲一髮辮，垂諸於背。然亦有異說，除剃髮周邊亦即留頂上髮爲圓形外，尚有薙髮爲馬蹄形。或「剃頂至額，方其形，留髮其中。」亦即留頂上髮爲方形。或「剃頂上髮，留髮四周。」似與剃髮周邊相反，頂上無髮，而留其四周之髮。衆說紛紜，故其髮式，頗難確定。（註二十二）

至於婦女之髮式，由詞額命新婚被虜時，以其髮式，喻其境遇，大哭謂：「好像兩個練椎，一個垂在我的背上，一個垂在我的胸前。」再證諸明代蒙古已婚婦女，「分爲四辮，末結兩椎，垂在兩耳。」可知其早期婦女之髮式，亦當如此，朱櫛曾有詩以敘之：

「十五胡姬玉雪姿，深冬較獵出郊時。海青暖帽無風冷，鬢髮偏宜打練椎。」

然從蒙古貴婦，於帳幕家居生活圖像之髮型而論，則又非如此。蓋其髮散垂前額，髮在額眉之間。既未結兩辮垂於胸前若練椎。且因其髮甚高，約與面部之高長相若。似總髮於頂，使之增高，散覆於下，剪其前額之髮，中分於額眉之際。唯此像所示之髮式，究為家居，解其髮辮，使之散垂？抑或別示其髮式？或如多桑所謂之「女子有高髻」？則頗難遽定。泊乎晚年，則少女亦有環髮為雙髻，若漢人之少女然。迺賢嘗有詩云：

「雙鬟小女玉娟娟，自捲氈簾出帳前。忽見一枝長十八，折來簪在帽簷邊。」（註二十三）

註釋

註一：黑韃事略箋證八頁，蒙古秘史新譯並註釋一六六頁。

註二：蒙古秘史新譯並註釋一二七、一二九、一六六頁、多桑蒙古史二五四、二七六頁、馬哥字羅遊記一〇、一一頁。

註三：元朝秘史四十、四十一、四十三、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頁。

註四：元朝秘史一二九頁、多桑蒙古史九十四頁、元史卷七十八「輿服志、質孫衣」。

註五：蒙古秘史新譯並註釋一六六、三三七、四三四、元史卷一一八「鎖兒哈」、卷一一九「塔思」、卷一二〇「蔡罕」、卷一二二「昔里鈴部」、卷一四九「劉里馬」、馬哥字羅遊記一三三頁、元史卷七十八「輿服志、質孫衣」、道園學古錄卷二十四「曹南王世勳碑」。

註六：多桑蒙古史九十五頁，馬哥字羅遊記七十九、八十二、八十三頁、長春真人西遊記注二十八、三十九頁。元明事類鈔卷二十四「衫、瑣里衫」、「裳袴、花蕊裳」。

註七：多桑蒙古史三十一頁、蒙古秘史新譯並註釋一二九頁，元朝秘史一二九頁。

註八：歷史中國「元朝王族圖」、中國歷史圖說「窩闊台與其子侄」、「太宗窩闊台像」、黑韃事略八頁，閑居錄，「深衣」，歷

史中國「窩闊台即位圖」。

註九：蒙古秘史新譯並註釋一二七、一六六、一九四、三三七頁、多桑蒙古史三十一頁，元史卷一一四「后妃，世祖昭睿順聖皇后」，歷代官詞卷二「周明王一百首」第五十五首，元明事類鈔卷二十四「衣、無縫衣」。伊濱集卷十二「上京」第九首。

註十：歷史中國「蒙古貴族生活情形圖」，中國歷史圖說「施雷及其夫人圖」，草木子卷三「雜制篇」，蒙韃備錄箋證「婦女」，元明事類鈔卷二十四「衣，高麗樣」，元史卷一一四「后妃，順帝完者忽都皇后」，可閑老人集卷二「宮中詞」第八首。

註十一：歷史中國「窩闊台即位圖」、「元朝王族圖」、「蒙古貴族生活情形圖」，蒙古秘史新譯並註釋四三四頁，道園學古錄卷二十三「句容郡王世續碑」，元史卷一四七「史天倪」、卷一二三「阿朮魯」、黑韃事略箋證八頁，元史卷一三一「速哥」，玩齋集卷四「錫喇鄂爾多觀詐馬宴奉次貢泰再授經先生韻」，元詩紀事卷十七「柯九思宮詩十五首」第十二首，可閑老人集卷二「宮中詞」第十首。

註十二：元史卷二「太宗」，可閑老人集卷二「輦下曲」第十四首歷代官詞卷二「明周王一百首」第八十六首，多桑蒙古史二四八、二六四頁，歷史中國「元朝王族圖」，「窩闊台即位圖」，「蒙古貴族生活情形圖」，蒙古秘史新譯並註釋一八四頁。

註十三：蒙古秘史新譯並註釋一二九頁夷俗記「帽衣」。

註十四：蒙古秘史新譯並註釋一一〇頁，元史卷一一八「鎖兒哈一」，卷一一九「塔思」，卷一二一「抄思」，卷一二三「布智兒」，「阿朮魯」，卷一四九「劉黑馬」，元明事類鈔卷二十四「帶、玉鵝帶」，元朝文類卷十七「柯九思宮詩十五首」第五首。

註十五：蒙古秘史新譯並註釋一二九頁，馬哥字羅遊記一七七，三六

（文轉56頁）

梁鼓角橫吹曲

江宗禮

北朝自魏道武帝登國元年，訖隋義寧二年，二百六十餘年中，人民蹂躪於異族，沒有什麼文學可言，其可觀者惟獨樂府而已。

考北朝的樂府，正式成立在魏道武帝開國之世，而其發達，則在魏太武帝統一北朝及孝文帝崇尚華風以後，所以我們要研究北朝樂府，須分虜歌，漢歌前後兩期看。

所謂虜歌時期，即五胡十六國混亂的時期，約當燕代之際，晉懷愍以後，康穆以前。此期胡風最盛。這個時期的樂歌，大都用虜音詠唱，即後日魏道武帝所用的樂章。魏書樂志云：「太祖（道武帝）初，正月上日饗群臣，兼奏胡，燕、秦、吳之音，五方殊俗之曲，四時饗會亦用焉。凡樂者樂其所生，禮不忘本，掖庭中歌，真人代歌：凡一百五十章。昏曉歌之，時與絲竹合奏，郊廟宴饗亦用之。」可惜那時用虜音歌唱的一百五十章真人代歌，歷代史志不錄其詞，時至今日，我們已難考見。至於漢歌時期，約當後魏，北齊，北周之統一與分治時期。此期的樂府，有依虜歌譯為華言者，也有直接用漢人語言文字發表的，這些樂歌，以魏孝文以後為最發達。至其作品，大都尚存，樂府詩集所載梁鼓角橫吹曲即是。因此，本文專論梁鼓角橫吹曲，以考見北朝樂府的大概。

※ ※ ※

郭茂倩樂府詩集卷二十五錄梁鼓角橫吹曲三十三篇。其歌為南北朝人作者有四篇：(1) 梁武帝吳均的雍臺各一篇，(2) 江總的橫吹曲。(3) 溫子昇的白鼻騮。其為唐人擬作的共六篇：(1) 溫庭筠雍臺。(2) 張祐捉搦及白鼻騮。(3) 李白的幽州胡馬客及白鼻騮。(4) 韋元甫的續木蘭辭。其餘二十三篇是：企喻、琅琊王、鉅鹿公主、紫騮馬，黃淡思，地驅樂，雀勞利歌，慕容垂歌，隴頭流水，隔

谷，淳于王，地驅樂（與前曲不同），東平劉生，紫騮馬（與前曲不同），捉搦，折楊柳，幽州客馬吟，折楊柳枝，慕容家自魯企由谷，隴頭，高陽樂人，隔谷（古辭），木蘭詩。這二十三篇，不知作者，大抵北方的樂歌歷經戰亂留傳到南方，被梁樂府採集而用作橫吹的。因此，樂府詩集目之為梁鼓角橫吹曲。這並不是郭氏誤收。茲分四點述如下：

一、從曲名及曲詞研究——樂府詩集所載梁鼓角橫吹曲，就中無名氏的二十三篇，曲名出自魏晉樂府的六篇：如紫騮馬，黃淡思，隴頭流水，東平劉生，紫騮馬（與前曲不同），隴頭。曲名出魏晉樂府而審其詞確是虜歌的有一篇：即折楊柳一曲，如曲詞有「我是虜家兒，不解漢兒歌」可證。又有折楊柳枝一篇。首章四句與折楊柳同，當也是虜歌。不著曲名，但云某詩者一篇，如木蘭詩即是。其餘十四篇，其曲名皆出自虜中。如：企喻，琅琊王，鉅鹿公主，地驅樂，雀勞利，慕容垂，隔谷，淳于王，地驅樂（與前曲不同），捉搦，幽州馬客吟，慕容垂自魯企由谷，高陽樂人，隔谷（古辭）。在這十四篇中，慕容垂是燕慕容氏歌（？）企喻歌最後「男兒可憐蟲」一曲序云：古今樂錄云是苻融詩。苻融為苻堅之弟。則企喻必為苻秦時歌。琅琊王歌最後云：「誰能騎此馬，惟有廣平公。」序據晉書載記謂廣平公乃姚興之子姚弋。鉅鹿公歌序引唐書樂志云：「似是姚萇時歌。」則琅琊王與鉅鹿公主二歌為姚秦時歌。又高陽王歌序引古今樂錄云：「魏高陽王樂人所作。」高陽王當是元雍。那麼，此歌必為元魏太和永安間之歌。這些歌曲，經這樣一分析，再綜合觀之，除去紫騮馬等曲名出魏晉樂府的六篇以外，大皆北方流行的樂曲，是可無疑的。

二、比較諸曲的體例——因為由名出魏晉樂府的六篇，我們不知

道它是北方流行的樂歌或是南方流行的樂歌。所以還須從曲子的體例上作一番研究。考樂府詩集卷二十六引古今樂錄云：「儋歌以一句爲一解，中國以一章爲一解。」「儋」者，乃江南人對中州人的稱呼；「中國」，即指的江南。因爲古今樂錄乃陳時書，那時正統在江南的緣故。由此可見「儋歌」即是說的北方之歌。北方的樂歌，都是以一句爲一解的。依據這個原則，把梁鼓角橫吹曲無名氏的二十篇作一體例上的比較如下：

(A) 其曲名出虜中者十四篇中，注曲解者九篇。這九篇共三十一曲，此曲四句。注云：曲四解。皆以一句爲一解。如：企喻（四曲，曲四解）琅琊王（八曲，曲四解）鉅鹿公主（三曲，四解曲）地驅樂（四曲，曲四解）雀勞利（一曲，曲四解）慕容垂（三曲，曲四解）幽州馬客吟（五曲，曲四解）慕容家自魯企由谷（一曲，曲四解）高陽樂人（二曲，曲四解）。（B）其曲名出魏晉樂府的六篇。中注曲解者四篇。此四篇共十六曲，每曲四句，注云曲四解。也是以一句爲一解的。如：紫騮馬（六曲，曲四解）黃淡思（四曲，曲四解）隴頭流水（三曲，曲四解）隴頭（三曲，曲四解）

由此觀之，可知樂府詩集所錄無名氏橫吹曲，不唯曲名出自虜中，是流行於北方的樂曲；其曲名出魏晉樂府的，也是北方的樂曲。這些樂曲，都是古今樂錄所謂的「儋歌」。

三、從樂府詩集本書探討——樂府詩集卷二十五所錄諸曲的小序及解說，多引古今樂錄，明諸曲詞皆本古今樂錄。古今樂錄乃陳沙門智匠撰，倘諸曲不是梁樂府所演唱，智匠斷不會目爲梁曲的。如樂府詩集是卷大序引古今樂錄云：「梁鼓角橫吹曲有：企喻，琅琊王、鉅鹿公主、紫騮馬、黃淡思，地驅樂，雀勞利，慕容垂、隴頭流水等歌三十六曲。二十五曲有歌有聲。十一曲有歌。」這些曲子，樂府詩集均有詞。又云「是時樂府胡吹舊曲有大白淨太子，小白淨太子、雍臺

、擒臺、胡適利、葭女、淳于王、捉搦、東平劉生、單迪歷、魯爽、半和、企喻、比敦、胡度來十四曲。三曲有歌。十一曲亡。」所說的三曲，是淳于王、捉搦、東平劉生。歌詞均見樂府詩集。企喻、樂府詩集所錄是新曲。此節所云企喻是舊曲，在已亡十一曲中。又云：「又有隔谷、地驅樂、紫騮馬、折楊柳、幽州馬客吟，慕容家自魯企由谷，隴頭，魏高陽王樂人等歌二十七曲。合前三曲，凡三十曲。」這一般所舉的曲子，樂府詩集亦均有詞。其中地驅樂，紫騮馬，各有新舊曲。新舊曲的曲調，樂府詩集也都並載。其曲在卷中初見者是舊曲。其曲在卷中再見，小序引古今樂錄云「與前曲不同」者，是新曲。古今樂錄記梁橫吹曲有新曲有舊曲。凡新舊曲在智匠時未亡者，今樂府詩集並有其詞。足見郭茂倩以北歌編入梁橫吹曲，實據古今樂錄，絕非誤編。

四、以舊唐書樂志作旁證——舊唐書音樂志論北歌，有關於橫吹曲的，其言曰：「自漢以來，北狄樂總歸鼓吹署。魏樂府始有北歌，即魏史所謂『真人代歌』是也。周隋世與西涼樂雜奏。今存者五十三章。其名目可解者六章：慕容可汗、吐谷渾、部落稽、鉅鹿公主、白淨皇太子、企喻。其于可解者，咸多可汗之辭。北虜之俗皆呼主爲可汗，吐谷渾乃慕容別種。知此歌是燕魏之際鮮卑歌。歌音詞膚，竟不可曉。梁有鉅鹿公主歌詞，似是姚萇時歌，辭華音，與北歌不同。梁樂府鼓吹又有大白淨太子、小白淨太子、企喻等曲。隋鼓吹有白淨皇太子曲。與北歌校之，其音皆異。開元初，歌工長孫元忠代傳其業。元忠之家世，相傳如此，雖譯者亦不能通知其辭。蓋年歲久遠，失其真矣。」這一般記載裡，所說的企喻，鉅鹿公主兩曲，曲詞均存。大白淨太子、小白淨太子二曲，古今樂錄所記梁鼓吹舊曲已亡的十一曲中有其目。至慕容可汗、吐谷渾、部落稽三曲，樂府詩集引古今樂錄無其目，或者，這三曲未入江外。再考北朝虜歌，據唐志所記有二本：一原文本，其詞詞膚音不可曉。一梁樂府本，如鉅鹿公主歌已譯爲華言、（企喻，黃淡思等本皆漢文。」原文本爲周齊本，隋唐樂工承

用。梁樂府本爲陳本，隋平陳後所得。此二本唐史官修史並見之，所以志載甚明。以是言之，梁樂府虞歌，與北朝虞歌尚非一本。那麼，我們更不必疑樂府詩集以北歌入梁樂府是郭茂倩的誤收了。

總觀上面四點敘述，我們對於梁樂府橫吹曲用北歌一節，可以無疑。可是北歌何以傳入江南，什麼時候傳到江南的呢？關於這一點，略知南北朝歷史的人，都會想像到那是在南北用兵時的。孫楷第先生說得更明白。他說：「北歌入南，必在南北用兵，南師勝之時。晉太元中破苻堅，此一時也。義熙中劉裕滅南燕後秦，此又一時也。梁武帝時魏諸元來降，此又一時也。史稱永嘉之亂，舊京樂沒於劉石。後入關石。及晉破苻堅，獲其樂工。於是四廂金石樂始備。清商樂自晉朝播遷，其音亦分散。苻堅滅涼，得之，傳於前後二秦，及劉裕平關中，因而入南。雅樂清商之爲中國樂者，既因南朝勝復入中國，則北歌橫吹曲之出于魏樂及虞中者，亦必因南朝勝入于南，無可疑也。余謂符奏，姚秦，燕慕容氏諸曲入中國，必在東晉末。梁時所得，蓋惟後魏曲。今樂府詩集卷二十五所錄諸曲，不盡梁時所得，而題梁鼓角橫吹曲，蓋據古今樂錄書之。古今樂錄作于陳時，陳承梁，用梁樂。固應如是題也。」

茲再將諸曲的內容約略分述如下：

※ ※ ※ ※ ※

(一) 企喻歌四曲。茲舉二首：

男兒欲作健，結伴不須多。鶴子經天飛，群雀兩向波。

男兒可憐蟲，出門懷死憂。屍喪狹谷口，白骨無人收。

此歌最後「男兒可憐蟲」一曲，樂府詩集序云：「古今樂錄云是符融詩。」則此歌必爲符秦時歌。並且符融是一位漢化最深的人物，他下筆成章，登高必賦，可想此歌本來就是用漢文寫成的。至於歌辭的好壞，胡應麟曰：「企喻歌，元魏先世風謠也。其詞剛猛激烈，如云男兒欲作健，結伴不須多等語，真秦風小戎之遺。其後雄據中華，幾壹字內，即數歌詞可徵。六代江左之音，率子夜前溪之類，了無一

語有丈夫風骨，惡能抗衡北人！」

(二) 琅琊王歌八曲，選錄四首：

東山看西水，水流盤石間。公死姥更嫁，孤兒甚可憐。

瑯琊復瑯琊，瑯琊大道王。鹿鳴思長草，愁人思故鄉。

客行依主人，願得主人疆！猛處依深山，願得松柏長！

憎馬高纏髻，遙知身是龍，誰能騎此馬，唯有廣平公。

按樂府詩集此歌序據晉書載記謂廣平公乃姚興之子姚弋，則此歌必爲姚秦時歌。歌詞深厚，氣概豪爽，自與江南作品不同。

(三) 鉅鹿公主歌三曲。

官家出遊雷大鼓，細乘犢車開後戶。

車前女子年十五，手彈琵琶玉節舞。

鉅鹿公主般照女，皇帝陛下萬幾主！

據唐書樂志謂此歌似是姚萇時歌。詞無甚可取。惟七言押韻，略有絕句風調。

(四) 紫騮馬六曲

燒火燒野田，野鴨飛上天，童男娶寡婦，壯女笑殺人。

高高山頭樹，風吹葉落去。一去數千里，何當還故處！

十五從軍征，八十始得歸。道逢鄉里人，家中有阿誰？

遙看是君家，松柏冢壘壘。兔從狗竇入，雉從梁上飛。

中庭生旅穀，井上生旅葵。春穀持作飯，採散持作羹。

羹飲一時熟，不知飴阿誰。出門東向看，淚葵沾我衣。

樂府詩集於此歌前小序中引古今樂錄曰：「十五從軍征以下古詩。」所謂「古詩」，指的是漢魏樂府。足見此歌不惟曲名出魏晉樂府，其首二曲曲詞亦必皆漢文寫成的，絕非譯作，可以斷言。

(五) 黃淡思四曲。錄其二：

心中不能言，復作車輪旋；與郎相知時，但死傍人聞。

江外何鬱拂，龍舟廣州出。象牙作帆檣，綠絲作幃幃。

按此歌曲名或與漢李延年所造橫吹曲黃覃子同。至此曲曲詞，不

知是何時流行的。但據「江外何鬱拂，龍舟廣州出」二屯推之，似婦人相思之詞，諒係漢人作品。

(六) 地驅樂 四曲。詞不甚佳。乃言情之作。

(七) 雀勞利 一曲。乃諷世之言。

(八) 慕容垂 三曲。

慕容攀牆視·吳軍無邊岸。我身分自當，枉殺牆外漢！慕容愁憤憤，燒香作佛會。願作牆裡燕，高飛出牆外！慕容出牆望，吳邊無邊岸。咄我從諸佐，此事可愧歎！

胡應麟曰：「容垂歌三首，諸家但注垂履歷，而此歌出處惛然。

按垂與晉桓溫戰於頭枋頭，大破之。又從苻堅破晉將桓仲。堅潰，垂衆獨全，俱未嘗少創。惟垂攻苻丕，爲劉牢之所敗，秦人蓋因此作歌嘲之。則此歌亦出於苻秦也。楊用修謂垂自作，尤誤。一蕭滌非先生以胡氏之說爲然。並云：「歌詞兩言吳軍，其指爲劉牢之所敗事無疑。當係秦人嘲笑之什，因用代言，故致混淆。漢者，謂漢兒也。其時軍中，必有漢人。」（見漢魏六朝樂府文學史第三二五頁）而孫楷第先生作梁鼓吹橫鼓吹曲用北歌辭亦以此歌爲慕容氏歌。究竟何人之說爲是，在沒有更有力的證據之前，我們難以斷定。姑存其說，以備參考。但此歌出自虜中，是沒有問題的。

(九) 隴頭流水 三曲。

隴頭流水，流離山下。念吾一身，飄然曠野！西上隴阪，羊腸九回。山高谷深，不覺腳酸。手攀弱枝，足踰弱泥。

(十) 隴頭 三曲

隴頭流水，流離山下。念吾一身，飄然曠野！朝發欣城，暮宿隴頭。寒不能語，舌卷入喉。

讀隴頭流水與隴頭歌詞，當知此二曲原係一種。魏晉所用漢橫吹曲有隴頭。則可斷言上二曲曲名出自魏晉樂府。至於此兩情辭之妙，難以筆述。隴頭流水「念吾」二句，句厚慎真；三解二「弱」，極盡雨雪饑渴之苦。而隴頭三曲，尤能動人。梁陳以還，隴頭之作甚多

，皆不及此。

(十一) 淳于王 二曲。曲名出自虜中。

(十二) 捉搦 四曲。曲名出自虜中。

(十三) 東平劉生 一曲。曲名出自魏晉樂府。詞曰：東平劉生安東子，樹木稀，屋裡無人看阿誰。

按吳兢樂府古題要解謂劉生不知何代人，齊梁以來爲劉生辭者皆稱其任俠豪放，週遊五陵三秦之地。依此說看來，則與此曲內容殊不相類。且此曲不甚可解，不知何故。

(十四) 隔谷歌 一曲。曲名出自虜中。

(十五) 地驅樂 一曲。曲名出自虜中，樂府詩集引古今樂錄謂與前曲不同。詞曰：月明光光星墮，欲來不來早語我！這也是一首情歌。語淺意真，表現得極深厚。與南朝艷歌小詞風味迥然不同。

(十六) 紫騮馬 一曲。此與前曲不同。詞曰：

獨柯不成樹，獨樹不成林。念郎錦襦襜，恆長不忘心。

(十七) 折楊柳 五曲。錄其三：

上馬不捉鞭，反折楊柳枝。蹀座吹長笛，愁殺行客兒。遙看孟津河，楊柳鬱婆娑。我是虜家兒，不解漢兒歌。健兒須快馬，快馬須健兒。毚跋黃塵下，然後別雄雌。

又有折楊柳枝歌四曲。錄其三。

上馬不捉鞭，反拗楊柳枝。下馬吹長笛，愁殺行客兒。敕敕何力力，女子臨窗織。不聞機杼聲，只聞女歎息。問女何所思？問女何所憶？阿婆許嫁女，今年無消息。

按折楊柳歌，曲名出自魏晉樂府，但由「我是虜家兒，不解漢兒歌」兩句推測，當亦係北歌。

(十八) 幽州馬客吟 五曲。曲名出自虜中。茲錄三首：熒熒帳中燭，燭滅不久停。盛時不作樂，春花不重生！南山自言高，只與北山齊。女兒自言好，故入郎君懷。

鄭著紫袴褶，女著彩袂裙。男女共燕遊，黃花生後園。

這是一首情歌，它的風調頗近似南朝的樂曲。浪漫巧豔的色彩甚重，在北歌中是很少見的。不過我們由這一隻歌及其他性質類似的北歌看，可以知道北朝的樂歌後來受南朝吳歌的影響很大。至於北歌內容受江南吳歌影響轉變的開始，大約在魏孝文遷都洛陽之時。魏書樂志云：「昔孝文討淮漢，宣武定壽春，收其聲伎，得江左所傳中原舊曲，明君，聖王，公莫，白鳩之屬，及江南吳歌，荆楚西聲，總謂之清商樂。」又洛陽伽藍記云：「河間王琛，最為豪首。妓女數百人，盡皆美色。有婢朝雲，善吹篴。能為團扇歌。」可知當孝文之時，南朝舊樂已流傳到北朝，北歌受南曲的影響，那是必然的現象。

(十九) 慕容家自魯企由谷歌 僅一曲。五言四句。曲名出自虜中。

(二十) 高陽樂人二曲。樂府詩集於此歌前序引古今樂錄云：

「魏高陽王樂人所作」。高陽王當是元雍。那麼此歌必作於元魏太和永安之時。詞有「無錢但共飲，畫地作交賒」句，頗能表現北人粗直慷慨的性格。

(二十一) 隔谷歌 古辭。詞曰：

兄為俘虜受困辱，骨露力疲食不足。弟為官史馬食粟，何惜錢刀來我贖！

此歌情哀詞促，真切動人，必有實事。

(二十二) 木蘭詩樂府詩集不著曲名。(此詩另文再詳論。)

總結以上所述，知梁鼓角橫吹曲亦以五言四句為中堅，七言略有所見，雜言則極少。內容為寫社會生活及民間風俗。風格仇爽率真。如企喻、慕容垂之寫戰爭；那瑯王、隴頭流水之敘羈旅；折楊柳的豪快，地驅樂的多情。比起來南朝吳歌豔曲大不一樣。

(文接51頁)

○頁，元史卷七十八「輿服志、冕服，儀衛服色」，歷史中國「元朝王族圖」。草李卷三「雜制篇」，元氏掖庭修政第八頁，中國歷史圖說「元代社會生活、衣」。

註十六：黑韃事略箋證七頁，中國歷史圖說「成宗像」，「拖雷及其夫人圖」，道園學古錄卷二十三「句容郡王世續碑」。

註十七：歷史中國「窩闊台即位圖」、中國歷史圖說「窩闊台赦免血族圖」，金台集卷二「塞上曲」。

註十八：歷史中國「元朝王族圖」，「窩闊台即位圖」。

註十九：中國歷史圖說「成吉思汗的家族圖」，柳待制文集卷二「同楊仲禮和袁集賢上都詩十首」。

註二十：中國歷史圖說「成吉思汗兒帖木兒圖」，「窩闊台及其子侄圖」，元史卷一一四「后妃，世祖昭睿順聖皇后」，玩齋集卷五「上京大宴和樊時中侍御」玩齋集卷四「上都咱瑪大燕」，山居新話卷三。

註二十一：中國歷史圖說「拖雷及其夫人圖」，長春真人西遊記注十二頁，蒙韃備錄箋証「婦女」，黑韃事略箋證七頁，蒙古秘史新譯並註釋七十六，七十七頁，渾京雜詠第五十五首，歷代官詞卷二「明周王一百首」第七十四首。

註二十二：蒙韃備錄箋証「風俗」，多桑蒙古史三十一頁，蒙古秘史新譯並註釋五十三頁。

註二十三：蒙古秘史新譯並註釋五十三、五十四，夷俗記「帽衣」，中國歷史圖說「蒙古貴夫人與幕金圖」，多桑蒙古史三十一頁，金台集卷二「塞上曲」，歷代官詞卷二「周明王一百首」五十八首，歷代官詞卷二「周明王一百首」第五十八首。